

公司代码：603083

公司简称：剑桥科技

上海剑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



重要提示

一、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三、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四、公司负责人Gerald G Wong先生、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程谷成先生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崔新家先生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五、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公司于2025年4月7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2024年度利润分配暨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2024年度拟以公司权益分派实施之股权登记日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2.20元（含税），不转增，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留待以后年度分配。如在本预案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因可转债转股/回购股份/股权激励授予股份回购注销/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回购注销等致使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上述预案尚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六、前瞻性陈述的风险声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中所涉及的未来计划、发展战略等前瞻性描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七、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八、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九、是否存在半数以上董事无法保证公司所披露年度报告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

否

十、重大风险提示

报告期内，不存在对公司经营产生实质性影响的特别重大风险。公司已在本报告中详细阐述公司在经营过程中可能面对的风险，敬请查阅“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六、公司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四）可能面对的风险”。

十一、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目 录

第一节 释义.....3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6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0

第四节 公司治理..... 44

第五节 环境与社会责任的..... 63

第六节 重要事项..... 66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82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90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91

第十节 财务报告..... 92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法定代表人、财务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会计报表；
	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报纸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第一节 释义

一、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常用词语释义		
公司、剑桥科技、CIG	指	上海剑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	指	美籍华人 Gerald G Wong，中文名为黄钢
CIG 开曼、控股股东	指	Cambridge Industries Company Limited
CIG Holding	指	Hong Kong CIG Holding Company, Limited
剑桥工业（香港）有限公司	指	Cambridge Industries Group Limited
剑桥工业（美国）有限公司、CIG 美国	指	Cambridge Industries USA Inc
剑桥德国有限公司	指	CIG Photonics Europe GmbH（原名 One Fiber Access GmbH）
浙江剑桥	指	浙江剑桥通信设备有限公司
上海康令	指	原名上海康令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2022 年 6 月 27 日更名为上海康令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康宜桥	指	上海康宜桥投资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元、万元、亿元	指	人民币基本货币单位（¥），万元（¥10,000）、亿元（¥100,000,000）。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公司章程》	指	《上海剑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工信部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和信息化部
国家发改委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报告期	指	财务报告所涵盖的特定会计年度或期间，在本报告中为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ICT	指	Information Communications Technology，信息通信技术，融合电信、信息服务和 IT 技术的复合型技术领域，涵盖通信、计算、网络及应用。
ODM	指	Original Design Manufacturer，原始设计制造，指生产商负责产品设计与制造，客户贴牌销售。
JDM	指	Joint Design Manufacturer，协同设计制造，客户与生产商共同参与设计，生产商负责制造。
Mesh、自组网	指	无线网络网络，多跳自组织网络，支持动态扩展与多设备互联，典型应用于 Wi-Fi Mesh 组网。
EMS	指	Electronics Manufacturing Service，电子制造服务，提供电子产品制造、采购及供应链管理服务。
OEM	指	Original Equipment Manufacturer，原始设备制造，品牌商委托代工厂生产产品并贴牌销售。
PON	指	Passive Optical Network，无源光网络，基于无源光分路器的光纤接入技术，分为 EPON、GPON 等标准。
EPON	指	Ethernet PON，以太网无源光网络，基于 IEEE 802.3ah 标准，支持高速数据传输。
GPON	指	Gigabit PON，吉比特无源光网络，遵循 ITU-T G.984 标准，提供对称高速带宽。
G.fast	指	基于铜线的超高速接入技术，支持 400 米内 1Gbps 传输（ITU-T G.9701 标准）。
小基站	指	Small Cell，低功率、小覆盖范围的基站设备，分为微基站（Micro）、皮基站（Pico）、飞基站（Femto）。
WLAN	指	Wireless LAN，无线局域网，基于 IEEE 802.11 标准的无线通信

		技术，支持设备间短距离互联。
PCB	指	Printed Circuit Board，印制电路板，电子元器件支撑与电气连接的载体，分为单/双/多层板。
MoCA	指	Multimedia over Coax Alliance，同轴电缆多媒体联盟，利用同轴电缆实现高速数据传输的标准，支持家庭网络扩展。
DSP	指	Digital Signal Processing，数字信号处理，通过算法对数字信号进行滤波、变换等处理的技术。
AP	指	Access Point，无线接入点，无线局域网的核心设备，连接有线与无线网络，支持多终端接入。
SFP	指	Small Form-factor Pluggable，小型可插拔光模块，支持热插拔的光通信模块，速率达 10Gbps。
VDSL2	指	基于铜线的高速数字用户线技术，支持对称 100Mbps 带宽 (ITU-T G.993.2)。
PAM	指	Phase Amplitude Modulation，相位幅度调制，结合相位与幅度调制的技术，提升信号传输效率，如 PAM4 用于高速光通信。
Wi-Fi	指	基于 IEEE 802.11 标准的无线通信技术，支持设备间短距离互联 (Wi-Fi 联盟认证)。
PIC、硅光	指	Photonic Integrated Circuit，硅光子技术，基于硅基材料的光电子集成技术，结合 CMOS 工艺实现高速低功耗光模块。
彩光	指	波分复用 (WDM) 系统中使用的特定波长光信号 (如 CWDM、DWDM)。
光模块	指	实现光电/电光转换的器件，用于光纤通信系统的信号传输与接收。
物联网	指	通过传感器、网络连接物理设备与互联网，实现智能化管理与数据交互。
边缘计算	指	靠近数据源的分布式计算模式，提供实时处理与低延迟响应。
MACOM	指	MACOM Technology Solutions Holdings, Inc.，全球领先的半导体解决方案供应商。
Oclaro 日本	指	Oclaro Japan, Inc.
非公开发行	指	公司 2019 年以非公开方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行为。
CIG 日本	指	公司境外全资附属企业，位于日本神奈川县相模原市，系以 2019 年收购资产设立的 CIG Photonics Japan Limited 吸收合并了以 2018 年收购资产设立的 CIGTech Japan Limited。
迈智微美国	指	公司境外全资附属企业，系以 2022 年收购资产设立的公司，沿用原 Actiontec Electronics, Inc. 名称。
迈智微上海	指	迈智微电子 (上海) 有限公司，公司全资附属企业，系公司 2022 年收购的公司。
HRBP	指	Human Resource Business Partner，人力资源业务合作伙伴，嵌入业务单元的人力资源管理者，支持人才发展。
QSFP	指	Quad Small Form-factor Pluggable，四通道小型可插拔模块，支持 4 通道高速传输 (如 40G/100G)。
EML	指	Electro-absorption Modulated Laser，电吸收调制激光器，通过电吸收效应实现光信号调制。
CFP	指	C form-factor Pluggable，可插拔光模块，支持 100G/400G 高速传输的光模块标准。
CWDM	指	Coarse Wavelength Division Multiplexing，粗波分复用，利用低成本复用技术扩展光纤容量。
DU	指	5G 基站架构中的分布式单元，负责物理层及实时性处理 (对应 CU 为集中单元)。

NPI	指	New Product Introduction, 新产品导入, 从研发到量产的完整流程管理。
IDC	指	International Data Corporation, 国际数据公司, 全球领先的市场研究与咨询机构。
GSMA	指	Global System for Mobile Communications Association, 全球移动通信系统协会, 移动通信行业全球性组织, 主办世界移动通信大会 (MWC) 。
CO-LO	指	Co-location, 共置生产模式, 多方合作共享基础设施或生产资源以降低成本的运营模式。
OFC	指	Optical Fiber Communication Conference, 光通信会议, 全球光通信领域顶级学术会议。
LPO	指	Linear-drive Pluggable Optics, 线性驱动可插拔光模块, 通过线性驱动技术降低功耗与成本。
CPO	指	Co-Packaged Optics, 共封装光学, 将光引擎与交换芯片集成封装, 提升数据中心能效。
LRO	指	Linear-drive Optical, 线性驱动光模块, 与 LPO 同义, 不同厂商命名差异。
AI	指	Artificial Intelligence, 人工智能, 研究开发模拟、延伸人类智能的理论与技术, 涉及机器学习、自然语言处理等领域。
TRO	指	Thermal Resistance Optimization, 热阻优化, 光模块散热技术。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信息

公司的中文名称	上海剑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剑桥科技
公司的外文名称	CIG SHANGHAI CO., 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	CIG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Gerald G Wong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金泽清	徐峥嵘、张屹
联系地址	上海市闵行区陈行公路 2388 号 8 幢 5 楼	上海市闵行区陈行公路 2388 号 8 幢 5 楼
电话	021-60904272	021-60904272
传真	021-61510279	021-61510279
电子信箱	investor@cigtech.com	investor@cigtech.com

三、基本情况简介

公司注册地址	上海市闵行区陈行公路 2388 号 8 幢 501 室
公司注册地址的历史变更情况	2006 年 3 月 14 日上海市虹桥路 333 号 309 室 2013 年 2 月 25 日上海市徐汇区宜山路 889 号 23 层 2015 年 5 月 8 日上海市徐汇区桂箐路 15 号 3 号楼 310 室 2015 年 8 月 25 日上海市闵行区陈行公路 2388 号 8 幢 501 室
公司办公地址	上海市闵行区陈行公路 2388 号 8 幢 5 楼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201114
公司网址	www.cigtech.com
电子信箱	investor@cigtech.com

四、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媒体名称及网址	中国证券报 xinpi.cs.com.cn 上海证券报 xinpi.cnstock.com 证券时报 xp.stcn.com 证券日报 epaper.zqrb.cn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证券交易所网址	www.sse.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上海市闵行区陈行公路 2388 号 8 幢 5 楼证券部

五、公司股票简况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剑桥科技	603083	无

六、其他相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境内）	名称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办公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 22 号赛特广场五层
	签字会计师姓名	杨凯凯、李侦文

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 职责的保荐机构	名称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中心三路 8 号卓越时代广场 (二期) 北座
	签字的保荐代表人姓名	傅引、高琦
	持续督导的期间	2020 年 4 月 21 日起至募集资金使用完毕

七、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2024年	2023年	本期比上年 同期增减(%)	2022年
营业收入	3,652,050,837.76	3,086,846,522.62	18.31	3,785,610,475.6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66,681,204.70	95,018,198.12	75.42	171,468,501.5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51,254,264.77	86,507,016.87	74.85	155,214,872.9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61,969,224.76	142,942,400.90	293.14	56,254,655.58
	2024年末	2023年末	本期末比上年 同期末增 减 (%)	2022年末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310,682,033.62	2,138,014,117.31	8.08	1,925,688,184.23
总资产	5,188,814,731.26	4,735,918,514.10	9.56	5,231,843,411.79

(二)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2024年	2023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22年
基本每股收益 (元 / 股)	0.62	0.36	72.22	0.67
稀释每股收益 (元 / 股)	0.62	0.36	72.22	0.6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 (元 / 股)	0.56	0.33	69.70	0.6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7.50	4.55	增加 2.95 个百分点	9.3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 收益率 (%)	6.81	4.14	增加 2.67 个百分点	8.48

报告期末公司前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主要会计数据表现为：2024 年营业收入较 2023 年增长，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增幅显著，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大幅提升，体现经营获现能力强化；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总资产规模稳步扩大。主要财务指标方面，2024 年基本每股收益、稀释每股收益较 2023 年增长，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亦有提升，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及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均较上年增加，反映公司盈利水平与资产收益效率持续优化。

八、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一)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境内外会计准则差异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九、2024 年分季度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第一季度 (1-3 月份)	第二季度 (4-6 月份)	第三季度 (7-9 月份)	第四季度 (10-12 月份)
营业收入	849,534,829.54	912,853,367.74	1,001,462,694.98	888,199,945.5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5,954,695.51	54,049,221.08	71,734,111.41	14,943,176.7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5,446,742.29	49,169,539.10	68,391,674.73	18,246,308.6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6,997,618.81	273,173,963.40	75,017,823.43	156,779,819.12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2024 年金额	附注 (如适用)	2023 年金额	2022 年金额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 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8,285,992.52	损失以-符号填列	9,413.95	324,803.17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21,182,170.44		10,304,027.07	16,807,214.07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 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 如遭受自然灾害而产生的各项资产损失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因相关经营活动不再持续而发生的一次性费用, 如安置职工的支出等				
因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调整对当期损益产生的一次性影响				
因取消、修改股权激励计划一次性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对于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在可行权日之后, 应付职工薪酬的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				

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收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505,952.41		-907,508.40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812,115.12
减：所得税影响额	7,785,274.37		894,751.37	66,273.53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3,749,996.25			
合计	15,426,939.93		8,511,181.25	16,253,628.59

对公司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未列举的项目认定为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且金额重大的，以及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十一、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十二、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2024 年，全球经济环境依旧复杂多变，行业竞争日益激烈，技术迭代速度不断加快。在此背景下，公司积极应对各种挑战，通过持续创新、优化业务布局、加大研发投入、提升产品竞争力、加强内部管理等措施，推动各项业务稳步发展，公司业绩实现了稳步增长，展现出较强的发展韧性。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36.52 亿元，较上年同期增加 5.65 亿元，增幅为 18.31%；本期实现销售毛利润 7.66 亿元，较上年同期增加 0.99 亿元，增幅为 14.86%。本期最终实现税后净利润 1.67 亿元，较上年同期增加 0.72 亿元，增幅为 75.90%。

公司本期业绩增长主要得益于宽带接入、无线接入和高速光模块这三大核心业务产品发货量与发货金额的显著增长。上述增长既源于高速光模块领域市场需求的集中爆发（受益于全球数据中心扩容及 AI 算力基础设施建设），也依托宽带与无线业务的稳定市场贡献（基于全球 5G 网络部署及家庭宽带升级需求）。公司凭借全球化布局（覆盖亚太、北美和欧洲主要市场）与持续高强度研发投入，进一步巩固了产品竞争力，推动核心业务收入实现大幅增长。

同时，报告期内公司收到嘉善现代产业园管理委员会发放的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1,600 余万元，促使本期非经常性损益有所增加。不过，因日元汇率下跌，且美元升值幅度低于去年同期，导致汇兑收益较去年减少，本年度汇兑收益为 1,443.56 万元，较 2023 年度的 3,178.97 万元减少 1,735.41 万元。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主要开展了以下工作：

（一）研发

2024 年，公司研发团队在多个关键领域取得重要突破。在光模块方面，成功研发并在多地量产 800G 及 400G 系列新产品，实现更低功耗和成本。新一代 1.6T OSFP 光模块完成原型开发，并在 2024 OFC 上成功展示，引发业界广泛关注。400G QSFP112 DR4/DR4+、800G OSFP DR8/DR8+等多款硅光产品实现量产，海外市场认证顺利推进，巩固了公司在高速光模块领域的市场地位。此外，推进 800G LPO 产品开发，并着手 1.6T LPO/LRO 产品布局，以满足 AI 算力中心和数据中心的高速互联需求。国内、北美、日本等多地研发团队紧密协作，推进基于 3nm DSP 的 1.6T 光模块开发，确保技术领先性。

宽带接入和无线通信领域同样成果显著。公司完成 25G GPON 产品研发并实现小批量发货，加快 10G GPON 市场拓展，持续优化产品成本和竞争力。Wi-Fi 7 及万兆网关产品在北美市场成功商用，Open Wi-Fi 架构的室外 AP 产品在全球多个应用场景实现部署，并构建北美本地化研发与支持团队，提升客户响应速度和产品适配能力。

（二）产品线

1、电信宽带（宽带产品事业部，含原 JDM 产品事业部）

宽带事业部主要面向海外市场，近年来国内市场竞争加剧，诸多原本专注国内市场的企业逐步向海外拓展。在此背景下，事业部积极采取应对措施：其一，通过优化研发设计、拓宽采购渠道等方式降低成本，提升产品市场竞争力；其二，依托自身较强的研发能力与丰富的国际化人才储备，积极开拓高附加值的海外蓝海市场。经过近三年的发展，2024 年事业部 GPON 与 10G GPON 业务营收规模相近，实现了向 10G GPON 业务的转型。同年，公司完成 25G GPON 技术研发并实现小批量发货。

2、无线网络与小基站（无线产品事业部）

随着 Wi-Fi 网关和自组网产品在海外市场的深度推广，无线产品事业部实现显著增长，相较 2023 年录得可观的营收提升。在北美市场，Wi-Fi 7 和万兆网关产品成功商用，进一步巩固了公司在高性能无线网络设备市场的竞争力；基于 Open Wi-Fi 架构的室外 AP 产品在多个应用场景实现批量部署，包括运营商网络、公共 Wi-Fi 覆盖等，为业绩增长提供强劲支撑。事业部完成北美本地化研发与支持团队的建设，缩短响应客户需求周期，提高市场适应性，增强与当地运营商、企业客户的合作。

尽管海外市场 5G 网络建设较为缓慢，受地缘政治、经济环境和投资资金限制等因素影响，小基站团队依然开源节流，提升研发和运营效率，与全球产业链伙伴深度合作，扩展产品线。新的一体化基站平台功能强大、尺寸和功耗小、性价比高，支持 4/5G 双模式，已在多个客户网络中测试集成，渗透进欧美日韩运营商移动网络、工业网络和专网市场。同时，开发室外型大功率双模式平台，研发统一的小基站网管平台，为 AI 应用在边缘节点的下沉提供丰富计算和存储资源。

3、高速光模块（光电子事业部）

光电子事业部在 2024 年完成了 400G QSFP112 DR4/DR4+新产品、800G OSFP DR8/DR8+硅光新产品以及新一代低功耗低成本 400G QSFP-DD FR4/LR4 产品的开发并实现量产。新一代 800G OSFP

2×FR4/2×LR4 硅光新产品和基于 3nm DSP 的新一代 1.6T OSFP DR8/DR8+硅光新产品的开发进展顺利，预计于 2025 年进行客户送样和实现量产。多个新产品在多个客户顺利完成认证，预计将在 2025 年实现大批量发货。公司继续完善多款 800G LPO 产品开发，800G DR8 LPO 产品在客户交换机的测试结果良好，将继续推进 800G 和 1.6T LPO 和 LRO 产品的开发和迭代更新。完成多个产品在上海工厂和马来西亚工厂的量产和扩产，以满足 2025 年客户的需求。

（三）重要子公司

1、CIG 美国

2024 年北美经济及营商环境不确定性扩大，下游客户去库存周期长，市场需求疲软，竞争激烈，部分物料交付周期增加且供应波动，地缘政治因素也带来诸多挑战。面对这些困难，CIG 美国积极应对。在数据中心和算力中心市场，全力配合主要客户向 800G 速率切换，提升产能和交付能力，加大在 1.6T、硅光和液冷技术等预研。在主要运营商市场，推动客户网络演进，加快从 GPON 向 XGS-PON 的切换，推动 25G GPON 的试商用并取得积极进展，预计 2025 年 25G GPON ONT 产品将形成批量发货，同时加大对 50G GPON 和更高速 PON 技术的预研。无线产品方面，高端 Wi-Fi 6E 产品发货持续增长，完成主要客户 Wi-Fi 7 产品的客户验证，支持客户在 2025 年上半年全面转向 Wi-Fi 7 的部署，多款 Wi-Fi 7 产品先后发布。在中小运营商和区域运营商市场，完善整体解决方案，加快市场体系布局，预计 2025 年上半年全新发布宽带接入整体解决方案。此外，推动实现德国-波兰的产能布局，完成首次欧洲本地化试产，已于 2025 年初开始向有需要的客户有序交付，还完成在北美地区的本地化产能规划，已在 2025 年上半年展开试产工作。并于 2024 年下半年完成台北研发中心的设置，进一步完善全球化研发能力布局。

2、CIG 日本

CIG 日本研发团队在 800G DR8 和 800G 2×FR4 产品研发上取得进展，在高频电路设计、信号完整性优化和高速光电转换等方面持续探索，改进光路和电路方案，提升产品效率和稳定性。在 1.6T 模块研发中，尝试采用基于 EML 技术的方案，初步完成技术验证。团队在 800G 产品研发中引入 TRO 技术，完成初步验证，但在功耗优化和大规模部署适应性方面仍需努力。

3、浙江剑桥

浙江剑桥自 2024 年 2 月起开工建设“剑桥科技光电电子技术智造基地项目”。截至报告期末，项目厂房主体结构、员工宿舍、库房主体工作已完成，装修工作完成 80%。洁净化室、园区道路和绿化工程计划有序推进，项目预计 2025 年 5 月完成验收，2025 年 7 月开始设备调试，2025 年 10 月开始投产。

（四）生产制造

1、传统产品与智能制造

2024 年，全球经济形势复杂多变，地缘政治局势增加了诸多不确定性。公司敏锐洞察市场变化，加速全球生产布局，积极探索并推行 CO-LO 模式。目前，公司在中国的上海、西安、武汉、南通，以及海外的马来西亚、德国-波兰建立了生产基地，并在与北美地区 CO-LO 合作伙伴合作推动本地化产能建设。各基地依据当地资源、市场和政策优势，明确定位，承担不同产品线的生产任务。

亚洲的马来西亚生产基地，凭借丰富的劳动力资源和完备的上下游供应链体系，在劳动密集型产品的生产上优势明显。面对周边市场的需求波动，能够快速响应，缩短交货周期，赢得客户认可。2024 年传统产品累计出货较 2023 年有所增长。欧洲基地以先进技术和工艺为核心竞争力，专注高端产品制造。受地缘政治影响，其在满足客户多样化需求、抢占市场先机方面发挥重要作用。

公司通过全球化布局构建了稳固的生产网络，实现了资源优化配置，有效分散了生产风险，提升了生产效率，增强了全球市场竞争力。CO-LO 模式在 2024 年成效显著，实现了资源共享、降低成本、协同创新。

2、光电子产品

上海工厂在光模块生产领域成绩突出。完成多款 400G 光模块从新产品导入到量产的转移，良率和生产效率符合量产标准。制造、验收并投产 40 多台光模块关键生产设备，节省大量资本开支。完成国外多家设备集成商对上海工厂 400G/800G 高速光模块的工艺认证，以及部分海外生产基地 400G 光模块的工艺认证。

马来西亚吉打州双溪大年生产基地扩大 1 万级洁净室厂房，实现 400G DR4 光模块转产并小批量量产，通过某北美大客户 400G 生产工艺审核。完成光纤阵列和大功率激光器等关键器件的供应商开发认证工作。坐落在槟城峇都加湾工业园的第二厂房也顺利建成。

3、质量与精益

质量管理中心从研发质量、物料质量、生产质量、质量体系四个维度持续严控质量管理，产品质量稳定保持较高水平。体系建设方面，顺利维护 ISO9001、TL9000、QC080000、ISO27001 等七大管理体系有效适宜。全年未发生市场批量召回的恶性质量事故及重大客户投诉，一般和轻微客诉均及时处理改善并获得客户认可。通过多种质量手段有效保证产品质量，各工厂产品综合直通率较上年度均有改善，客户满意度持续提升，物料质量稳定。顺利通过多次客户审核。

(五) 市场销售

1、宽带与无线产品国际市场

传统 JDM 业务保持稳定和增长，拓展了优质新客户，扩大市场份额。5G 小基站在日韩等重点市场保持稳定交付，基于最新芯片方案研发的新产品实现对欧美运营商市场的新突破。家用 Wi-Fi Mesh 产品在东南亚运营商市场继续大规模交付，Wi-Fi 7 Mesh 系列方案在国际市场试点，有望尽快实现大规模批量交付。企业网 Open Wi-Fi 业务在欧美、东南亚、南非、南美等多个国际市场实现批量交付，在重点潜力客户方面取得较大突破。

2、光电子产品国内和国外市场

在 AI 算力需求的驱动下，数据中心光模块高速增长，800G 光模块增长突出。AI 大模型训练和推理对带宽需求呈指数级增长，单服务器节点需支持 100G 至 800G 的高速互联，推动数据中心从 400G 向 800G 及以上升级。电信设备光模块依赖 5G 网络升级和相干模块需求，呈现结构性环比增长。接入市场需求增速低但总体平稳。公司以 400G 和 800G 系列光模块为核心，传统 100G 光模块稳定发货。产品迭代和新老光模块的 PCN 认证切换是市场和销售团队的核心工作之一，在核心客户群内进行多轮多款产品的认证测试。公司光模块交付能力较去年明显提高，产品多样化和全球供应力度加大，数通类光模块交付速度更快捷。

(六) 供应链

1、物料采购

传统产品采购方面，总体交付稳定，但终端客户需求波动给交付和库存管理带来挑战。芯片价格基本回到疫情前水平，部分产品价格下降。PON 产品采购需求量与 2023 年相比基本持平或略有增长，Wi-Fi 产品采购量上升，主要得益于美国及东南亚市场需求超出预期。采购部门与供应商紧密沟通，调整备货策略，控制库存水平，引入国产品牌物料，优化成本并保障供应稳定。

光电子产品采购方面，保障 800G 项目量产物料供应爬坡，优化采购成本，应对激光器芯片供应紧缺问题，为 2025 年稳定生产做准备。在 200G/LAN 技术从研发到 NPI 实现的关键一年，与国内外光电芯片厂商紧密合作，确定物料选型，积累供应保障经验。

2、计划与仓储（含物流）

计划与仓储中心客户需求订单增幅较大，各部门协同合作，智能制造工厂累计发货 1,239 万台，较上一年增加 31%，完成客户订单交付任务。仓储管理部员工作业效率提升 6.28%，外协厂物料发货量增加 64.83%，部门费用下降 19.39%，质量管理成本损失为“零”。物料齐套率和出货达成率均为 100%，光器件产品客户需求订单大幅增加，新项目有序进入量产，物料供应保障有力。进出口业务海运运输成本变化较大，国内物流运输成本基本持平，全年物流运输支出上涨 32.49%，单台物流成本下降 1.83%。

(七) 企业管理

1、人力资源管理

人力资源部围绕“选、育、用、留”四大核心模块，复盘制度流程，加强内部协同，结合人力资源信息系统提升工作效率和规范性。基于公司战略和业务规划，重点布局人才盘点、干部管理及绩效等体系工作，优化资源配置与组织结构，完善校招培养体系，明确人才发展路径，打造精英人才梯队。持续开展管理职能人员培训，丰富完善激励体系，实施新一期股权激励，激发员工积极性。重视企业文化建设，增强团队凝聚力和归属感。

2、成本管理

成本管理中心持续优化和精简各部门费用需求，提高资源使用效率和效果。深化精细化和定制化数据分析工作，提出创新管控建议和方案，促进决策科学性和前瞻性。强化内部沟通和协作机制，发挥总部与工厂、不同部门和业务单元之间的协同效应。建立沟通桥梁，解决问题，促进信息共享和团队合作，提升整体执行力和响应速度。

3、信息化

信息化管理协助公司顺利通过新老客户合格供应商资格体系审核。掌握信息系统核心架构并具备自主研发能力，加快建立数字化转型闭环管理机制，完善数字化转型战略架构。通过信息系统优化，提高订单响应能力，优化生产和物料采购计划，提高库存周转率，实现质量管理精细化、可视化。利用智能制造大数据信息化分析中心，实现大数据赋能智能生产，驱动公司生产制造及经营数字化转型，持续升级和部署各生产基地制造管理信息系统，适配新客户、新产品、新工艺的生产业务需求。

4、科技管理

公司在科技管理方面成果颇丰。通过 2021 年度闵行区重点技术改造项目验收，完成 2022 年闵行区重大产业技术攻关计划项目验收准备工作并提交验收申请。荣获上海市创新型企业总部称号，以及上海市企业联合会等颁发的“2024 上海制造业企业 100 强（第 79 名）”“2024 上海民营制造业企业 100 强（第 54 名）”“2024 上海新兴产业企业 100 强（第 61 名）”称号。公司重视知识产权保护，2024 年全年申请专利共 23 件（其中发明专利 14 件），获得授权专利共 9 件（其中发明专利 4 件）。

5、股权激励

公司持续推进股权激励常态化实施，完善法人治理结构，建立长效激励约束机制，吸引和留住人才，提升核心团队凝聚力和企业核心竞争力。2024 年完成多项股权激励相关工作，包括《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解锁上市工作、《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锁上市工作、《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工作、《2024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授予登记工作等。

2024 年，仍在存续期内的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和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相关激励成本合计为人民币 1,203.43 万元。

二、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一）行业基本情况

根据国家统计局颁布的《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7），公司主营业务所属的细分行业为制造业中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大类代码为 C39）。

公司的主营业务涉及国家发改委《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24 年本）》中以下鼓励类信息产业相关条目：28-1 新一代通信网络基础设施〔含 100Gb/s 及以上光传输系统建设，移动物联网、物联网（传感网）、智能网等新业务网设备制造与建设，宽带网络设备制造与建设，数字蜂窝移动通信网设备制造与建设〕；28-3 通信设备（含数字移动通信、移动自组网、接入网系统、数字集群通信系统及路由器、网关等网络设备制造）；28-5 新型电子元器件制造（含光电子器件）。

通信设备制造业为基础通信运营商及内容服务商提供通信设备和软件系统，为终端用户提供各种终端应用设备，在整个通信产业中起着重要作用，对通信传输及应用至关重要。通信设备制造业主要包含核心网络设备、接入网络设备和网络终端应用设备等的制造。

按细分领域划分，公司的主营业务可分为以下三个子行业：

1、ICT 终端设备行业

（1）行业主要经营特点

ICT 终端设备行业呈现显著的技术驱动特征，头部企业研发投入强度持续高于 15%，重点投向生成式 AI、边缘计算等前沿领域。企业级定制化需求加速扩张，智慧医疗、工业元宇宙等场景被纳入国家政策支持范围。千兆光网建设推动 PON 设备需求激增，2023 年全球 PON 设备市场规模达 126 亿美元，中国“双千兆”网络政策驱动 10G GPON 端口部署超 1,200 万个。供应链自主可控进程提速，国内 14nm 工艺终端芯片实现规模化量产，但 7nm 以下先进制程仍依赖国际供应商。全球化布局面临结构性调整，东南亚、拉美等新兴市场终端出货量占比突破 35%，华为、中兴在全球 PON 设备市场份额合计超 50%，同时需遵守国际数据主权法规。服务体系向智能化深度转型，AI 客服系统在 TOP10 厂商中的渗透率达 32%，推动客户全生命周期管理效率提升。

（2）行业技术水平及技术特点

行业技术呈现“强算力+场景化”双轮驱动：3nm 制程芯片已实现商用，终端侧 AI 算力突破 34 TOPS；多模态交互覆盖视觉、语音及空间感知维度，UWB 精准定位技术符合国际标准。PON 技术向 50G/100G 演进，10G GPON 占比超 60%，支持 8K 视频、全光园区等高带宽场景。通信技术向 5G-A 标准升级，毫米波终端设备出货量年增速超 200%。安全架构完成代际革新，基于 TEE 技术覆盖 80%旗舰机型。光

接入终端智能化升级，OLT 设备集成 AI 算力模块实现动态带宽分配。元宇宙入口设备加速迭代，XR 终端集成空间计算与 SLAM 算法。绿色技术成为新竞争维度，PON 设备能耗较传统 DSL 下降 70%，推动模块化设计渗透率提升至 41%。

2、无线通信基础设施行业

(1)行业主要经营特点

无线通信基础设施行业的全球发展高度依赖政策驱动与资本投入，各国差异化战略加速技术迭代。例如，中国将 5G 纳入新基建核心，截至 2025 年 3 月已建成超 420 万个 5G 基站，欧盟通过 Hexa-X 项目制定 6G 技术路线图，美国《芯片与科学法案》则间接强化通信芯片供应链。产业链呈现垂直整合与开放化并存趋势：华为、爱立信等头部企业主导基站设备制造，而 Open RAN（开放无线接入网）因软硬件解耦特性，2025 年全球市场份额预计达 8%-10%，但受标准碎片化及传统设备商专利壁垒限制，实际部署进度低于预期。区域发展上，北美和东亚在 5G 网络密度和技术成熟度保持全球领先地位，而非洲、拉美依赖多模多频分布式小基站填补覆盖空白，其紧凑设计与多天线技术适配高密度场景。全球化竞争中，中国企业面临国际市场准入限制，倒逼行业向边缘网关、分布式单元（DU）等灵活架构转型，支撑工业互联网与车联网需求。

(2)行业技术水平及技术特点

行业技术突破聚焦 5G-Advanced 商用与 6G 标准预研：5G-A 通过 Massive MIMO（大规模天线阵列）和网络切片实现 10Gbps 速率与 1ms 时延，中国、欧洲超 60% 运营商已启动部署；6G 研发中，欧盟 Hexa-X 提出太赫兹频段与通信感知一体化（ISAC）框架，美国 Next G Alliance 联合企业启动毫米波 100Gbps 传输试验。绿色节能技术分化明显：液冷方案主要应用于充电设施，基站节能依赖智能关断与太阳能供电。边缘计算与开放化重构网络：5G 边缘 DU 下沉至工厂节点，时延降至 10ms 以下，支撑工业 4.0 实时控制；Open RAN 规模化商用仍受限于设备互操作性，2025 年仅 30% 基站实现多厂商接入。全球标准竞争白热化，3GPP 框架下中国企业贡献 38.5% 的 5G 核心专利，国际联盟通过合作与竞争推动太赫兹与卫星通信技术发展。

3、高速光模块行业

(1)行业主要经营特点

高速光模块行业呈现高资本投入、技术密集与市场驱动并存的经营特点。头部企业通过持续创新抢占市场先机，国内厂商与云服务商深度合作，推动 800G 光模块销量在 2024 年同比增长超 80%。全球 AI 算力建设及 5G 网络部署成为核心驱动力，2024 年全球云厂商在 AI 基础设施的支出同比增长 62%，运营商对 800G/1.6T 产品的需求显著提升。数据中心液冷技术、高密度交换机等配套升级进一步扩大市场空间。供应链协同效应显著，头部厂商通过深度绑定云厂商实现技术定制化，某国内科技巨头计划三年内投入 3,800 亿元用于 AI 基础设施，带动产业链需求爆发。行业竞争格局呈现寡头化趋势，国际领先厂商主导全球市场，国内企业凭借成本优势和政策扶持逐步扩大份额，2024 年市场占比已达 35%。

(2)行业技术水平及技术特点

行业技术发展以高传输速率、低功耗与集成化为核心方向。硅光子技术（PIC）和相干光通信技术成为主流，某国际半导体厂商与云服务商联合研发的 PIC100 技术通过优化硅基光电芯片设计，支持 1.6T 及以上超高速传输，显著降低功耗与成本。相干光模块技术在长距离传输中占据优势，2024 年全球市场规模达 30 亿美元，年复合增长率超 25%。高速率产品方面，800G 光模块已进入大规模量产阶段，1.6T 产品预计 2025 年商业化，部分厂商通过 LPO（线性直驱）方案降低延迟。技术挑战集中于量产良率与封装复杂性，但创新持续突破，国内通信设备厂商自研 7.2T 分布式转发芯片支撑交换机性能提升，推动国产替代。北美依托成熟数据中心基础设施占据主导地位，中国受益于 5G 与云计算政策，2024-2025 年市场规模年复合增长率达 28%。行业分析指出，2027 年全球高速光模块市场规模将突破 200 亿美元，技术领先企业将主导下一代数据中心市场。

（二）行业发展阶段

1、ICT 终端设备行业

ICT 终端设备行业目前正处于一个快速发展与转型的阶段。

从市场规模来看，随着全球数字化进程的加速，ICT 终端设备行业的市场规模持续扩大。根据中商产业研究院的报告，中国的 ICT 技术市场规模逐年增长，预计在未来几年内仍将保持强劲的增长势头。这表明 ICT 终端设备行业在市场上的需求日益旺盛，行业发展前景广阔。

从技术进步来看，ICT 终端设备行业正经历着前所未有的技术革新。人工智能、物联网、云计算、大数据等新一代信息技术的快速发展，为 ICT 终端设备行业提供了强大的技术支撑。这些技术的融合应用，不仅提高了 ICT 终端设备的性能和功能，还推动了行业向智能化、高效化、绿色化方向发展。

从行业应用来看，ICT 终端设备正逐渐渗透到各个行业和领域。无论是工业制造、医疗卫生、教育培训，还是智能交通、智能家居等领域，ICT 终端设备都发挥着越来越重要的作用。这种跨界融合的趋势，使得 ICT 终端设备行业的服务范围更加广泛，市场潜力巨大。

ICT 终端设备行业在快速发展的同时，也面临着一些挑战。例如，技术更新换代速度加快，要求企业不断加大研发投入，提高技术创新能力；市场竞争加剧，要求企业不断提升产品质量和服务水平，以满足客户的多样化需求；同时，还需要关注行业标准和规范的建设，以促进行业的健康有序发展。

2、无线通信基础设施行业

无线通信基础设施行业目前正处于高速发展与成熟的阶段。

从市场规模来看，无线通信基础设施的市场需求持续增长。根据 GSMA 的预测，到 2025 年，全球 5G 连接数将达到 14 亿。同时，各国政府也在积极推动 5G 网络的建设和发展，为无线通信基础设施行业提供了广阔的市场空间。

从技术进步来看，无线通信基础设施行业在技术创新方面取得了显著突破。5G 技术以其高速率、低时延和高可靠性的特点，为各行各业的数字化转型提供了强大的支持。同时，随着 5G 技术的不断演进，无线通信基础设施也在不断升级和完善，为用户提供更加优质的网络体验。

从产业链协同来看，无线通信基础设施行业的发展已经形成了较为完整的产业链。从芯片、设备制造到网络建设、运营维护等各个环节，都有相应的企业和机构参与，形成了紧密的合作关系。这种产业链协同的模式，为无线通信基础设施行业的发展提供了有力的支撑。

无线通信基础设施行业在快速发展的同时，也面临着一些挑战。例如，网络建设和运营成本较高、网络安全问题日益突出等。因此，行业内的企业需要不断加大研发投入，提高技术创新能力，同时加强与合作伙伴的协同合作，共同推动无线通信基础设施行业的健康有序发展。

3、高速光模块行业

高速光模块行业目前正处于技术创新与产业扩张的关键阶段。

从技术进步来看，高速光模块行业持续引领光通信技术的创新潮流。随着 5G、云计算、大数据等技术的广泛应用，对高速光模块的需求激增，推动了行业内的技术竞赛。新型的高速光模块不仅具备更高的传输速率和更低的能耗，还在集成度、可靠性和智能化方面取得了显著突破。

从市场应用来看，高速光模块正逐渐渗透到各个关键领域。无论是数据中心、电信网络还是工业制造、医疗影像等领域，高速光模块都发挥着不可或缺的作用。随着市场的不断拓展，高速光模块的应用场景也日益丰富和复杂，对产品的性能和质量提出了更高要求。

从产业链协同来看，高速光模块行业正逐渐形成完整的产业链生态。从原材料供应、芯片制造、模块封装到最终的产品销售和服务，都有相应的企业和机构参与，形成了紧密的合作关系。这种产业链协同的模式有助于降低生产成本、提高生产效率，并推动整个行业的快速发展。

高速光模块行业在快速发展的同时，也面临着一些挑战。例如，技术更新换代速度加快，要求企业不断加大研发投入，提高技术创新能力；市场竞争加剧，要求企业不断提升产品质量和服务水平，以满足客户的多样化需求；同时，还需要关注知识产权保护、行业标准制定等方面的问题。

（三）行业周期性特点

ICT 终端设备行业、无线通信基础设施行业和高速光模块行业在周期性特点上存在一定的差异，但都受到技术更新、市场需求和政策支持等多种因素的影响。因此，企业需要密切关注市场动态和技术发展趋势，以制定合理的发展战略和应对市场变化。

1、ICT 终端设备行业

由于 ICT 终端设备行业受到技术更新、消费者需求变化以及经济周期等多种因素的影响，其周期性特点较为复杂。在经济发展繁荣时期，企业和消费者对 ICT 终端设备的需求增加，推动行业快速发展。根据国际数据公司 IDC 发布的 2025 年 V1 版《全球 ICT 支出指南：行业与企业规模》(Worldwide ICT Spending Guide Enterprise and SMB by Industry) 的最新数据，2024 年中国企业级 ICT 市场规模达 2,693.6 亿美元，同比增长 11.7%，且预计到 2028 年整体市场规模将突破 7,517.6 亿美元。这一增长主要得益于数字化转型的深化，企业对云计算、人工智能和大数据分析的需求显著提升。尤其在制造业、金融和零售领域，智能化改造与数据安全投入成为关键增长点。而在经济衰退时期，需求可能减少，行业发展速

度可能放缓。此外，随着新技术的不断涌现和普及，ICT 终端设备行业也需要不断适应和跟进，这也增加了行业的周期性特点。当下人工智能、物联网、云计算、大数据等新一代信息技术的快速发展，为 ICT 终端设备行业提供了强大的技术支撑，推动行业产品不断迭代更新，刺激新的市场需求。但技术更新换代速度加快，也要求企业不断加大研发投入，提高技术创新能力，以在周期波动中抢占先机。

2、无线通信基础设施行业

无线通信基础设施行业的周期性特点与全球通信行业的发展趋势、政策支持和市场需求等因素密切相关。在 5G 技术得到广泛应用和政策支持的推动下，无线通信基础设施行业可能经历一段快速发展期。各国政府积极推动 5G 网络的建设和发展，为无线通信基础设施行业提供了广阔的市场空间。全球移动通信系统协会 GSMA 于 2025 年 3 月 3 日发布的年度《2025 年移动报告》，截至 2024 年底，全球 5G 连接数突破 20 亿，预计到 2030 年将占移动连接总数的 57%，并于 2028 年超越 4G 成为主流技术。随着 5G 网络建设从大规模建设期逐步走向完善和饱和，行业发展速度可能逐渐放缓。然而，随着 5G 技术的不断演进，如向 5G-Advanced 等阶段发展，以及应用场景从最初的消费领域不断向工业互联网、智能电网、智能交通等垂直行业拓展，无线通信基础设施行业仍然具有较大的发展空间和潜力。例如在工业互联网领域，5G 技术为智能制造提供了强有力的支持；在智慧城市领域，5G 技术推动了城市管理和服务的智能化升级，不断催生对无线通信基础设施新的需求。

3、高速光模块行业

高速光模块行业呈现典型的技术周期驱动特性，其发展节奏与光通信技术迭代、算力基础设施建设 and 新兴场景需求深度绑定。当前，行业正处于 800G 模块规模化放量阶段，亚马逊、微软等超算中心已批量部署，推动市场规模从 2024 年的 50 亿美元向 2026 年超 100 亿美元高速增长，年复合增速达 41%；与此同时，1.6T 模块进入研发验证期，博通等厂商的配套芯片方案预计 2026 年启动早期商用，但受限于硅光集成与 CPO 技术的成熟度，大规模落地可能延至 2027 年后。价格波动方面，代际内年降规律显著：400G 模块价格五年间从 1,500 美元降至 300 美元，800G 模块 2025 年单价较上年下降约 16%，但需求激增抵消了降价影响。竞争格局因技术路线分化：中国厂商凭借 800G 成本优势占据全球 40% 份额，而美国企业聚焦 CPO/LPO 等封装创新，试图在 1.6T 时代重建壁垒。短期风险来自地缘政治引发的供应链割裂，长期则需突破光电互连物理极限，向光子集成电路等颠覆性架构演进。未来五年，行业将经历“800G 红利释放-1.6T 技术切换-光互连革命”三轮周期，增速可能从 2026 年的 30% 逐步过渡至 2030 年的结构性增长，新兴场景如 6G 前传、车载光互联或成下一阶段关键变量。

（四）公司所处的行业地位

作为一家立足于中国，服务于全球的 ICT 新型企业，公司深耕 ICT 及光通信相关市场多年，在宽带接入、无线网络以及高速光模块领域积累了丰富的技术研发及产品开发经验。

1、ICT 终端设备

公司自成立以来，一直专注于家庭、企业及工业应用类 ICT 终端设备的研发、生产和销售。报告期内，公司加快下一代 25G/50G GPON 产品的商用化推广进度，25G GPON 产品已实现小批量发货，50G GPON 产品处于技术预研阶段。

行业的主要竞争对手为中国台湾中磊电子、明泰科技、智易科技以及中国大陆的共进股份。公司的相关技术、产能及销售规模居行业的领先水平。

2、无线通信基础设施

从 4G 时代开始，公司就深耕于小基站市场，推出了全系列室内外微基站 (Pico) 和飞基站 (Femto) 产品来满足海内外运营商对运营制式、无线频谱、产品形态的不同需求。尤其是小基站市场比较发达的日本和韩国地区，公司已经形成稳定的供货渠道，以快速的产品研发响应，稳定可靠的产品质量，极具竞争力的产品价格赢得了长期的合作伙伴和广泛的客户基础。公司已成为世界领先通信设备商的核心 5G 小基站合作伙伴。报告期内，Wi-Fi 7 及万兆网关产品在北美市场成功商用，Open Wi-Fi 架构的室外 AP 产品在全球多个应用场景实现部署。

行业的主要竞争对手为京信通信、佰才邦、啟碁科技、中磊电子、富士康等。

3、高速光模块

公司对光器件和光模块的关注及研发是从 2009 年开始的，从最初的 1.25G、2.5G、10G，到今天的 100G/200G/400G/800G/1.6T。2018 年通过收购美国 MACOM 公司在日本的部分资产及技术转移，公司一跃成为全球 100G 高速光模块的光组件技术领先企业之一。2019 年通过收购美国 Lumentum Holdings Inc.

旗下的 Oclaro 日本公司的部分资产及技术转移，加上在上海和美国培养发展的两个光电子研发中心，为高速光模块的开发和生产奠定了基础。

在产品开发方面，公司已成功研发并在多地量产 800G 及 400G 系列新产品，实现更低功耗和成本。新一代 1.6T OSFP 光模块完成原型开发，并在 2024 OFC 展会上成功展示，引发业界广泛关注。400G QSFP112 DR4/DR4+、800G OSFP DR8/DR8+等多款硅光产品实现量产，海外市场认证顺利推进。此外，还推进 800G LPO 产品开发，并着手 1.6T LPO/LRO 产品布局，国内、北美、日本等多地研发团队紧密协作推进基于 3nm DSP 的 1.6T 光模块开发。

在认证测试方面，公司 800G LPO 高速光模块产品已经配合客户的交换机兼容测试和产品实现了迭代优化，并在多个客户中开展了前期市场导入工作，陆续在部分客户中积累了相应的测试数据并完成了性能优化。

在生产制造方面，上海工厂完成多款 400G 光模块从新产品导入到量产的转移，良率和生产效率符合量产标准，制造、验收并投产 40 多台光模块关键生产设备，节省大量资本开支，还完成国外多家设备集成商对上海工厂 400G/800G 高速光模块的工艺认证，以及部分海外生产基地 400G 光模块的工艺认证。马来西亚吉打州双溪大年生产基地扩大 1 万级洁净室厂房，实现 400G DR4 光模块转产并小批量量产，通过某北美大客户 400G 生产工艺审核，完成光纤阵列和大功率激光器等关键器件的供应商开发认证工作，坐落在槟城峇都加湾工业园的第二厂房也顺利建成。

行业的主要竞争对手为中际旭创、新易盛、索尔思光电、光迅科技等。

（五）新政策对行业的影响

1、国内政策驱动通信产业升级

近三年来，国家各部委积极研究部署促进通信行业大力发展的改革举措，相继发布了包括但不限于如下产业振兴政策：

2022 年 1 月，国务院《“十四五”数字经济发展规划》提出建成全球规模最大的 5G 网络，推动 5G 应用加速落地。明确光纤用户占比超过 94%，移动宽带用户普及率达 108%，IPv6 活跃用户数达 4.6 亿，进一步夯实网络基础设施。强调数字技术与实体经济深度融合，为 5G 终端设备和应用场景提供政策支持。

2022 年 1 月，工信部和国家发改委联合发布《关于促进云网融合 加快中小城市信息基础设施建设的通知》，结合技术发展趋势和地方数字经济发展需求，在总体目标指导下，围绕网络设施、应用设施、技术创新、融合应用、产业聚集等领域提出了 5 大任务：加快完善中小城市网络基础设施，有序布局中小城市应用基础设施，积极推动中小城市云网技术融合创新，大力培育基于云网基础设施的融合应用，支持数字产业向中小城市聚集。

2022 年 2 月，国家发改委十二部门联合印发《关于印发促进工业经济平稳增长的若干政策的通知》，提出加快新型基础设施重大项目建设，引导电信运营商加快 5G 建设进度，支持工业企业加快数字化改造升级，推进制造业数字化转型；启动实施北斗产业化重大工程，推动重大战略区域北斗规模化应用；加快实施大数据中心建设专项行动，实施“东数西算”工程，加快长三角、京津冀、粤港澳大湾区等 8 个国家数据中心枢纽节点建设。推动基础设施领域不动产投资信托基金（REITs）健康发展，有效盘活存量资产，形成存量资产和新增投资的良性循环。

2022 年 8 月，工信部发布《5G 全连接工厂建设指南》，提出到 2025 年建成 1,000 个 5G 全连接工厂，覆盖电子制造、采矿等十大行业。

2023 年 2 月，中共中央、国务院印发了《数字中国建设整体布局规划》，加快 5G 网络与千兆光网协同建设，深入推进 IPv6 规模部署和应用，推进移动物联网全面发展，大力推进北斗规模应用。系统优化算力基础设施布局，促进东西部算力高效互补和协同联动，引导通用数据中心、超算中心、智能计算中心、边缘数据中心等合理梯次布局。整体提升应用基础设施水平，加强传统基础设施数字化、智能化改造。

2023 年 3 月，国务院《2023 年政府工作报告》提出将加快建设现代化产业体系作为未来工作重点，加快传统产业和中小企业数字化转型，着力提升高端化、智能化、绿色化水平，大力发展数字经济，推动高端装备、生物医药、光电子信息、新能源汽车、光伏、风电等新兴产业加快发展，促进数字经济和实体经济深度融合。持续推进网络提速降费，发展“互联网+”。

2023 年 4 月，工信部等六部门发布《关于推动能源电子产业发展的指导意见》，推动能源电子技术与光通信融合，发展高速光模块、能源通信芯片等产品。

2023 年 6 月，工信部、教育部、科学技术部、财政部、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发布《制造业可靠性提升实施意见》，提出重点提升电子整机装备用 SoC/MCU/GPU 等高端通用芯片、氮化镓/碳化硅等宽禁带半导体功率器件、精密光学元器件、光通信器件、新型敏感元件及传感器、高适应性传感器模组、北斗芯片与器件、片式阻容感元件、高速连接器、高端射频器件、高端机电元器件、LED 芯片等电子元器件的可靠性水平。

2023 年 9 月，工信部启动《“宽带边疆”专项行动 (2023-2025 年)》，目标 2025 年边疆县城 100% 千兆光网覆盖、行政村 5G 通达率超 80%。

2023 年 10 月，工信部发布《5G 发展新政策》，提出如下目标：到 2025 年，实现 5G 网络在全国地级市、县城以及乡镇的全覆盖，并提升网络性能与用户体验。具体任务包括：加快 5G 基站建设；推动产业链协同创新；拓展 5G 应用场景，如应用于工业互联网、智慧城市等领域；加强安全保障以及开展国际合作等。特别提出支持 5G 轻量化发展，推动 5G RedCap 等技术在行业终端的应用，以降低 5G 模组成本。

2023 年 12 月，国家发改委、国家数据局、中央网信办、工信部、国家能源局发布《关于深入实施“东数西算”工程加快构建全国一体化算力网的实施意见》，提出加快构建全国一体化算力网，到 2025 年底，综合算力基础设施体系初步成型。国家枢纽节点地区各类新增算力占全国新增算力的 60% 以上，国家枢纽节点算力资源使用率显著超过全国平均水平。

2024 年 1 月，工信部发布《关于推进 5G 轻量化 (RedCap) 技术演进和应用创新发展的通知》，推动 RedCap 芯片在工业、车联网等场景的规模化应用。

2024 年 3 月，《2024 年国务院政府工作报告》提出：深入推进数字经济创新发展。制定支持数字经济高质量发展政策，积极推进数字产业化、产业数字化，促进数字技术和实体经济深度融合。深化大数据、人工智能等研发应用，开展“人工智能+”行动，打造具有国际竞争力的数字产业集群。实施制造业数字化转型行动，加快工业互联网规模化应用，推进服务业数字化，建设智慧城市、数字乡村。深入开展中小企业数字化赋能专项行动。支持平台企业在促进创新、增加就业、国际竞争中尽显身手。健全数据基础制度，大力推动数据开发开放和流通使用。适度超前建设数字基础设施，加快形成全国一体化算力体系，培育算力产业生态。我们要以广泛深刻的数字变革，赋能经济发展、丰富人民生活、提升社会治理现代化水平。

2024 年 5 月，国家数据局等十部门印发《全国一体化算力网建设行动计划》，提出建设 20 个国家级算力枢纽节点，推动 30% 以上智算算力并网调度。

2024 年 12 月，国家发改委、国家数据局、工信部联合发布《国家数据基础设施建设指引》，明确提出要推动 400G/800G 高速全光连接技术的应用。要求电信运营商提升公共传输通道效率，全力促进算网深度融合。为高速光模块的技术升级和规模化部署提供政策支持，加速光通信产业链国产化进程。

2025 年 1 月，国务院对《“十四五”国家信息化规划》进行了更新部署，目标在 2025 年实现 1,000M 及以上光纤接入用户达 6,000 万户，并推动万兆光网 (如 50G GPON、Wi-Fi 7 等) 技术创新和场景应用。重点布局算力中心与光网络协同发展，为高速光模块在数据中心和通信网络中的应用提供政策保障。

2025 年 1 月，工信部发布《打造“5G+工业互联网”512 工程升级版实施方案》，着力推动工业 5G 独立专网试点建设，要求完善无线通信基础设施标准，增强产业链供给能力。支持工业互联网平台与 5G 网络深度融合，促进智能终端设备在制造业的规模化应用。

2025 年 1 月，工信部在《关于推进新型数字基础设施建设的指导意见》中明确 2025 年建成超 450 万个 5G 基站，推进 5G-A 技术集成化发展，拓展通感智融合应用。提出加快 6G 技术研发，推动天地一体化网络建设，为下一代通信终端设备研发提供政策引导。

国家围绕“十四五”数字经济发展与新型基础设施建设，密集出台通信产业政策，推动网络强国与数字中国建设。政策呈现三大特征：强化基础网络能级，实现 5G/千兆光网全域覆盖等；深化数实融合，推进“5G+工业互联网”等项目；突破核心技术，聚焦光通信、5G RedCap 等领域，加速国产替代。作为通信设备商，政策红利给公司带来诸多机遇。高速光模块、5G-A 基站设备需求激增，工业物联网终端市场扩容，数据中心设备升级需求涌现。公司将紧抓政策窗口，强化万兆光网技术创新，加深与运营商和设备商合作，加速国产关键器件应用适配，构建全链条竞争力，在新型数字基础设施建设浪潮中实现跨越式发展。

2、全球通信产业政策动态与竞争格局

2022 年 3 月，西班牙通过《5G 网络安全法》。虽未直接禁止华为、中兴参与核心网建设，但保留逐案审查机制。这增加了 GPON/EPON 设备进入欧洲市场的合规成本，企业需强化设备安全认证。

2022 年 4 月，欧盟《数字服务法》要求大型平台（如 Meta、谷歌）强化内容审核，实时监测违规内容，并对仇恨言论、虚假信息实施快速删除机制。这对家用 Wi-Fi Mesh 网关、5G FWA CPE 等设备的内容过滤功能提出更高要求，企业需升级 AI 驱动的内容识别技术。

2022 年 7 月，欧盟《数字市场法案》规定超大型平台需保障数据互操作性，禁止滥用市场地位进行自我优待。该法案推动 5G FWA CPE 等设备的数据接口标准化，同时要求平台开放用户数据访问权限，为企业级通信设备的跨平台协同提供支持。

2022 年 8 月，美国《芯片和科学法案》通过 527 亿美元补贴及 240 亿美元税收抵免，吸引半导体企业在美投资研发与制造，并限制受资助企业在华先进制程产能扩张。此举或直接影响 100G/200G/400G 光模块及工业级 5G 前传光模块的芯片供应链，加速全球光模块产业向美转移。

2023 年 9 月，欧盟《芯片法案》投资 430 亿欧元整合公共与私营资源，目标将欧盟芯片产能从 10% 提升至 20%。该法案推动 10G GPON 及 50G GPON 设备的国产化进程，同时为工业 AP、物联网网关等企业级通信设备提供供应链保障，强化欧盟在通信芯片领域的自主能力。

2024 年 1 月，日本修订《国家安全保障战略》，将电力、铁路等关键基础设施纳入网络防御监管范围，要求通信设备支持主动溯源与反制功能。此举影响 25G 边缘网关、工业 AP 等设备的安全设计，需集成网络威胁检测与响应模块，推动设备安全架构升级。

2024 年 2 月，美国发布行政命令，限制敏感数据（如地理定位、生物特征）流向中国、俄罗斯等“受关注国家”，要求海底电缆运营商及医疗实体加强数据出境审查。此举影响 400G/800G 光模块的国际部署，企业需调整跨洋传输方案。

2024 年 2 月，美国进一步收紧海底电缆数据传输监管，迫使通信企业调整 400G/800G 光模块的供应链布局，加速东南亚地区光模块制造基地建设，以规避数据安全审查风险。

2024 年 2 月，美国发布行政命令，限制敏感数据流向中国、俄罗斯等“受关注国家”，并进一步收紧海底电缆数据传输监管，要求运营商及医疗实体加强数据出境审查。此举或迫使通信企业调整 400G/800G 光模块的供应链布局，加速东南亚地区光模块制造基地建设。

2024 年 7 月，印度尼西亚发布 LTE 和 5G NR 技术法规，新增 B28、B31 等频段支持。此举促进 5G 小基站、边缘 DU 产品的本地化适配，同时推动 25G 前传光模块的技术升级，为东南亚市场的 5G 网络部署提供频谱与技术支持。

2024 年 8 月，卡塔尔通信管理局要求运营商于 2025 年底前停止 3G 服务，释放频谱资源用于 4G/5G 网络升级。这为 5G 小基站、5G FWA CPE 等设备腾出中低频段资源，推动中东地区 5G 网络扩容。

2024 年 9 月，日本修订无线电设备法规，将 4.9GHz 频段纳入 5G 系统。此举为 5G 小基站、边缘 DU 产品及工业级 5G 前传光模块提供频谱支持，推动 5G 网络向智能制造、车联网等领域渗透，强化工业互联网应用。

2024 年 11 月，韩国修订《电气通信事业法》，要求平台对深伪淫秽视频实施 24 小时内屏蔽机制，并通过 AI 技术实时监测违规内容。这对家庭 Wi-Fi Mesh 网关、5G FWA CPE 的本地存储与内容处理能力提出挑战，需优化边缘计算架构以提升内容过滤效率。

全球通信产业正经历供应链重构、技术合规升级与区域市场分化的多重变革，中国企业需在技术创新与合规运营中寻求平衡，以应对复杂的国际环境。

三、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业务情况

（一）主营业务

公司的主营业务是从事电信、数通和企业网络的终端设备（包括电信宽带、无线网络与小基站、边缘计算与工业互联网产品）以及高速光模块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

(二) 主要产品及其用途

具体产品及其功能与应用如下:

产品类别	具体产品	功能与应用
电信宽带	光纤接入产品 PON(GPON, EPON): SFU (单个家庭用户单元)、MDU (多住户单元)、HGW (智能家庭网关)	面向固网运营商, 基于各种有线宽带技术, 应用于家庭或者企业, 实现多业务综合接入。
	光纤接入产品 10G GPON [10G EPON, XG-PON, XGS-PON, NG-PON2(4 波长)]、25G/50G GPON、SFU (单个家庭用户单元)、HGW (智能家庭网关)	
	铜线接入产品: 基于 MoCA、VDSL2、G.fast、G.hn 技术	
无线网络与小基站	企业及运营商级 WLAN 产品、AP 产品、家用无线互联产品、Wi-Fi Mesh 家庭网关产品、5G FWA CPE	实现无线接入和无线互联及提供网关功能, 应用于电信级别的家庭环境, 以及企业及各种商业环境。
	移动通信小基站	4G 和 5G 分布式移动通信小基站产品。分布式部署, 多模多频, 支持多天线的发送和接收, 支持超高带宽, 满足用户室内外多种安装应用场景, 主要服务于移动运营商和专网企业用户等需要高性能综合无线接入的需求。
边缘计算与工业互联产品	25G 边缘网关、用于 5G 部署的边缘 DU 产品等; 工业 AP、AR 系列路由器、以太网交换机、物联网网关等	适用于边缘部署的嵌入式服务器和计算节点。通过有线与无线连接, 集成于工业领域的网络平台, 实现工业环境下的数据传输与智能控制, 应用于工业与智能制造领域。以太网交换机是一种用来实现数据交换和传输的网络设备, 部署于企业骨干网、数据中心以及服务器机房中, 用来支持高带宽的需求。
高速光模块	100G 光模块 (4 波长系列): SR4, AOC, CWDM4, PSM4, 4WDM-10, LR4, ER4-Lite, 4WDM-40, ER4, ZR4	面向电信运营商和数据中心运营商, 用于承载网的骨干传输, 城域网和接入网领域, 以及数据中心内部互联。
	100G 光模块 (单波长系列): (基于 100G PAM4 调制技术) DR, FR1, LR1	
	200G 光模块 (基于 50G PAM4 调制技术): SR4, AOC, FR4, LR4	
	400G 光模块 (基于 100G PAM4 调制技术): DR4/DR4+、FR4、LR4、SR4、SR8、AOC、4×FR1、4×LR1, (含基于硅光技术和 100G PAM4 调制技术 LPO 光模块)	
	800G 光模块(基于 100G PAM4 调制技术)基于硅光技术的 800G DR8/FR8, 2×FR4 以及基于 EML 的 800G DR8/FR8, 2×FR4 光模块(含 LPO 光模块)	
	1.6T 光模块 (1600G DR8 OSFP、1600G 2×FR4 OSFP、1600G DR8 OSFP-XD)	

	工业级 5G 无线网络前传灰光 25G DUPLEX 及 BIDI 模块, 彩光 25G CWDM6, MWDM12, LWDM12	面向海内外移动运营商, 产品主要运用于企业级无线接入和电信级基站市场。
	2.5G/10G XGS-PON, XG-PON, EPON SFP	
	企业网及 5G 无线前传和中传 (基于 50G PAM4 调制技术) 的各类 50G 光模块	

(三) 经营模式

类别	ICT 终端设备和无线通信基础设施	高速光模块
经营模式	ICT 终端设备市场的主要客户为电信运营商及企业级客户, 其中运营商的供货方主要为全球大型通信设备提供商。全球大型通信设备提供商一般不从事 ICT 终端的生产制造, 通常采用 EMS、OEM、ODM、JDM 等模式与上游 ICT 终端制造企业进行合作。	公司通过为客户提供各类高速光模块产品获取合理利润。即采购光器件、集成电路芯片、结构件、PCB 等原材料, 生产出符合客户要求的光模块, 销售给境内外客户, 包括通信设备制造商、电信运营商和数据中心运营商。
业务模式	公司 JDM 业务模式主要针对规模较大、行业知名度较高、在业务合作上有长期合作可能和趋势、整体业务利润贡献足够合理的客户, 这种模式主要根据客户的需求研制产品。公司 ODM 业务模式主要针对规模较小、行业知名度较低、在业务合作中存在较强的变动性、产品需求规模较小、单一产品利润较高的客户, 为其提供公司既有产品或者根据客户明确的产品需求定制产品。	公司并购 Oclaro 日本公司部分资产后, 直接向客户销售光模块产品, 以及销售并购之后公司新开发的光模块产品。
采购模式	公司产品规格多, 生产周期较短, 主要根据实际的销售订单和客户的需求预测采购原材料。公司基于“销售订单+预测+安全库存”的采购模式, 灵活有效地保证交货期和客户需求。	同 ICT 终端设备和无线通信基础设施采购模式。
生产模式	公司采用“以销定产”的生产模式, 按照客户订单和需求预测来安排生产计划, 组织生产。公司接到客户订单后, 由销售部门、采购部门进行交货日期和采购评审的确认, 然后交由生产制造部门进行生产排期; 制造部制定生产计划, 向生产车间下达具体生产指令; 生产车间接单生产, 根据物料供应与设备运行状况来安排具体的生产日计划; 整个生产过程由公司品质管理部门负责全程质量监控。公司在上海生产基地及西安、武汉、马来西亚生产电信宽带和无线网络产品。	公司在上海生产基地生产高速光组件和 100G/200G/400G/800G 及 5G 移动通信网络前传、中回传光模块产品并计划增加 1.6T 光模块。公司在马来西亚生产高速光模块产品和部分组件。
销售模式	公司客户主要为 ICT 行业设备制造商以及电信运营商。公司产品销售区域包括国内和国外。其中, 国外主要为美国、欧洲、亚太等地区。	公司产品的最终客户主要是电信运营商和数据中心运营商。公司一般直接或间接销售给电信运营商、通信设备制造商和数据中心运营商。

（四）公司产品市场地位

详见本节“二、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情况”-“（四）公司所处的行业地位”。

（五）竞争优势与劣势

公司竞争优势：

支撑公司主营业务发展的核心竞争力体现为公司在以下方面具有突出能力和比较优势：

1、客户资源优势：与全球主流电信运营商、通信设备制造商及数据中心运营商深度绑定，构建覆盖国内外头部企业的稳定客户网络，持续拓展全球市场；

2、创新研发优势：秉持“预研一代、研发一代、生产一代”理念，构建多地协同研发体系，持续高强度投入，聚焦通信基础设施领域实现全链条创新；

3、智能制造优势：融合工业物联网、数字化与人工智能技术，打造智能生产体系，实现全面智能化，满足定制需求并降低成本；

4、商业模式优势：凭借深厚研发底蕴，构建 JDM、ODM 与自有品牌协同模式，灵活适配产业链分工，适应行业动态变化；

5、产品服务优势：搭建全流程产品服务体系，各环节协同，为客户提供定制服务，致力于提升质量、缩短周期、控制成本；

6、管理团队优势：国际化背景团队具备强大学习能力，能敏锐洞察变化，推动迭代创新，灵活调整策略，助力公司螺旋式发展；

7、国际化分工合作优势：全球多地布局研发、生产与销售服务机构，实现技术、制造与市场的高效联动，满足不同区域需求。

具体详见本节“四、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分析”。

公司当前面临一些竞争劣势：

1、与行业内头部企业相比，公司整体业务体量处于相对较小水平，仍需进一步拓展业务范围、提升市场份额，以扩大经营规模。

2、目前公司客户结构呈现出海外客户占比较高的特点，国内业务在公司整体业务贡献中所占比例相对偏低，国内市场开拓力度有待加强。

3、公司销售与采购环节多采用外币结算方式，本币汇率在国际金融市场中存在波动情况，这种波动可能对公司财务报表中的收入、成本及利润等关键财务指标产生影响，进而影响公司最终财务成果。

4、随着公司在高端产品领域的研发不断取得进展，以及下游客户对高端产品需求持续增长，公司现有高端产品产能在规模和效率上存在一定局限，难以充分满足未来市场对高端产品的需求增长趋势。

（六）主要的业绩驱动因素

报告期内，公司业绩增长主要得益于宽带接入、无线接入和高速光模块这三大核心业务产品发货量与发货金额的显著增长。上述增长既源于高速光模块领域市场需求的集中爆发（受益于全球数据中心扩容及 AI 算力基础设施建设），也依托宽带与无线业务的稳定市场贡献（基于全球 5G 网络部署及家庭宽带升级需求）。公司凭借全球化布局（覆盖亚太、北美和欧洲主要市场）与持续高强度研发投入，进一步巩固了产品竞争力，推动核心业务收入实现大幅增长。

同时，报告期内公司收到嘉善现代产业园管理委员会发放的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1,600 余万元，促使本期非经常性损益有所增加。不过，因日元汇率下跌，且美元升值幅度低于去年同期，导致汇兑收益较去年减少，本年度汇兑收益为 1,443.56 万元，较 2023 年度的 3,178.97 万元减少 1,735.41 万元。

（七）业绩变化是否符合行业发展状况

报告期内，公司业绩变化基本符合行业发展状况。

四、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支撑公司主营业务发展的核心竞争力体现为公司在客户资源、创新研发、智能制造、商业模式、产品服务以及管理团队等方面具有突出能力和比较优势。

1、客户资源优势

公司深度绑定全球主流电信运营商、通信设备制造商及数据中心运营商，形成覆盖国内外头部企业的客户网络。通过 JDM/ODM 模式与通信设备商建立长期合作，高速光模块产品终端客户覆盖电信运营商、数据中心及云服务商，客户群体保持稳定，全球市场覆盖范围持续拓展。ICT 终端和无线通信基础设施市场主要客户为电信运营商及企业级客户，运营商的供货方主要为全球大型通信设备提供商。公司主要客户已基本涵盖下游全球主要通信设备提供商，高速光模块客户包括通信设备制造商、电信运营商和数据中心运营商，并整合了原 MACOM 日本公司和 Oclaro 日本公司的客户资源。

2、创新研发优势

公司长期贯彻“预研一代、研发一代、生产一代”的核心发展思路，构建了中美日台多地协同互补的研发体系，围绕市场、客户需求进行高效研发，形成了从预研到商业化的全链条创新能力。公司持续高强度研发投入，与供应商和合作伙伴在技术上深度合作，聚焦高速光模块、无线通信基础设施及 ICT 终端设备等端到端通信基础设施领域，不断升级技术和迭代产品。

3、智能制造优势

公司凭借在工业物联网领域积累的技术实力，融合数字化与人工智能技术，构建了高度自动化的智能生产体系。通过自主研发生产信息化系统，集成机器人技术与柔性化生产线，实现产品、装备、生产、管理和服务全面智能化，形成先进的智能制造能力，既能满足小批量、定制化需求，又有效降低生产成本。

4、商业模式优势

ICT 行业技术革新迅猛，应用场景日新月异，产业链分工与协作格局持续重塑。在此动态环境下，公司凭借深厚的核心研发底蕴，灵活适配产业链分工，构建起 JDM、ODM 与自有品牌协同并行的商业模式，在激烈竞争中稳固立足。目前，公司已能够提供包括整体软件、标准硬件设计，以及定制化产品（按需研发）等各项服务，公司对行业具有较强的适应能力。

5、产品服务优势

公司搭建了全流程的产品服务体系，涵盖研发设计、产品中试及规模化生产。研发团队将概念转化为方案，中试环节严格把关，规模化生产高效保障供应。能为客户提供从概念设计到成品交付及售后的定制服务。研发团队专业多元，生产严格遵循标准规范，供应链与计划部门协同保障原材料供应及生产计划，运营支持团队实时响应。各环节协同运作，致力于提升产品质量、缩短生产周期、控制成本，为客户创造价值。

6、管理团队优势

公司管理团队具有国际化背景，成员学习能力强，深刻理解互联网+、智能生产及信息化带来的社会变革趋势，敏锐洞察产业、市场和企业环境的不确定性。积极推动技术、市场与产品的迭代创新，面对新情况、新技术，能及时调整竞争策略与应对方式，灵活开展变革，充分发挥团队的快速应变优势。团队理性看待变革，客观评估当下影响，不忽视未来十年的潜在变化。在此基础上，公司持续在新产品、新市场、新技术领域实现突破，适应市场快速变化，推动自身螺旋式上升发展。

7、国际化分工合作优势

公司在美国硅谷设立的研发中心与销售团队能够密切关注前沿技术动态，精准把握北美大客户的新需求。日本研发中心与主流光芯片供应商在同一地址工作，便于沟通与上下游合作。位于上海、西安、武汉以及南通的研发中心和制造基地与中国发达的供应链紧密合作，不断降低产品造价和生产成本。海外除马来西亚外，公司在德国-波兰新设生产基地，贴近欧洲区域市场，可针对性地服务周边重点客户。公司的北美生产基地已具备批量生产能力，立足于服务北美地区客户的针对性需要，提供完备的生产和供应链体系，满足客户需求。公司独特的全球多地分工合作，形成技术研发、生产制造与销售服务的高效联动。

公司凭借研发创新、智能制造所构筑的技术优势，融入团队奋斗精神，形成核心能力护城河，通过全球化布局与客户深度绑定，以技术创新和智能制造为双引擎打造差异化竞争壁垒，未来将通过扩大高端产能、强化国内市场开拓，应对行业技术升级与地缘政治挑战，实现长远、均衡、可持续发展并为股东创造价值。

五、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36.52 亿元，较上年同期增加 5.65 亿元，增幅为 18.31%；本期实现销售毛利润 7.66 亿元，较上年同期增加 0.99 亿元，增幅为 14.86%。本期最终实现税后净利润 1.67 亿元，较上年同期增加 0.72 亿元，增幅为 75.90%。

(一)主营业务分析

1、 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营业收入	3,652,050,837.76	3,086,846,522.62	18.31
营业成本	2,885,657,804.93	2,419,583,977.53	19.26
销售费用	90,065,406.15	70,484,110.93	27.78
管理费用	197,962,791.37	209,472,684.68	-5.49
财务费用	22,651,723.40	23,901,864.84	-5.23
研发费用	320,368,198.92	275,799,127.54	16.1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61,969,224.76	142,942,400.90	293.1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93,947,690.80	-204,544,768.55	不适用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0,732,582.67	93,083,003.13	-315.65

营业收入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核心业务产品发货量有所增长所致；

营业成本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收入规模增长所致；

销售费用变动原因说明：本期未有较大变动；

管理费用变动原因说明：本期未有较大变动；

财务费用变动原因说明：本期未有较大变动；

研发费用变动原因说明：本期未有较大变动；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本期收入、利润均有所增长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剑桥科技光电子技术智造基地项目投资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公司归还部分银行借款所致。

本期公司业务类型、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发生重大变动的详细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收入和成本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从收入端看，营业收入增长 18.30%，但营业成本增速 19.28%更高，致毛利率减少 0.65 个百分点；分产品而言，无线网络与小基站收入增 46.47%、成本增 43.34%，毛利率提升 1.65 个百分点，表现优异，而电信宽带收入增 11.25%但成本增 12.53%，高速光模块收入增 10.04%但成本增 17.68%，边缘计算与工业互联产品收入降 21.23%、成本降 16.87%，均导致毛利率下滑；分地区境外收入增 22.71%，境内收入降 18.41%。成本端，物料成本占比 85.70%且同比增 20.18%，直接人工增 26.38%、制造费用增 12.36%，原材料、人工等成本上升显著，对利润形成挤压。

(1).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分销售模式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	3,649,888,766.59	2,883,527,864.29	21.00	18.30	19.28	减少 0.65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 比上年增 减 (%)	营业成本 比上年增 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电信宽带	2,032,688,264.33	1,650,743,066.88	18.79	11.25	12.53	减少 0.92 个百分点
无线网络与小基站	1,052,400,366.13	793,345,575.39	24.62	46.47	43.34	增加 1.65 个百分点
高速光模块	491,527,421.68	372,464,304.71	24.22	10.04	17.68	减少 4.92 个百分点
边缘计算与工业互 联产品	73,272,714.45	66,974,917.31	8.60	-21.23	-16.87	减少 4.79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分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 比上年增 减 (%)	营业成本 比上年增 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境外	3,379,528,453.60	2,641,523,648.44	21.84	22.71	24.52	减少 1.13 个百分点
境内	270,360,312.99	242,004,215.85	10.49	-18.41	-18.29	减少 0.13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分销售模式情况的说明

分产品：受益于市场需求稳定及产品持续渗透，电信宽带业务实现增长；凭借市场拓展加速，无线网络与小基站业务规模显著扩张，在营收增幅与占比提升方面表现突出；高速光模块业务依托技术积累维持稳定增长。边缘计算与工业互联产品受部分项目调整及市场竞争加剧影响，业务规模缩减。

分地区：从销售区域看，境外市场在公司营收结构中仍占主导地位且比重持续增加。报告期内，凭借全球化布局及市场竞争力，推动境外业务收入规模与占比同步提升；受市场环境变化影响，境内市场营收规模和比重不断萎缩。

(2).产销量情况分析表

√适用 □不适用

主要产品	单位	生产量	销售量	库存量	生产量比上年 增减 (%)	销售量比上年 增减 (%)	库存量比上年 增减 (%)
电信宽带	台	9,499,893	9,579,652	200,743	26.13	26.72	-28.43
无线网络与小 基站	台	2,596,791	2,570,156	92,829	143.12	110.61	40.24
高速光模块	支	302,011	355,764	159,764	-57.08	-39.40	-25.18
边缘计算与工 业互联产品	台	317,996	318,778	3,718	-13.38	-15.25	-17.38

产销量情况说明

受国内外市场需求变动，电信宽带、无线网络与小基站、高速光模块产品订单对比去年产销量均有所增加。

(3).重大采购合同、重大销售合同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成本分析表

单位：元

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情况说明
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	主营业务成本	2,883,527,864.29	100.00	2,417,525,997.33	100.00	19.28	
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	物料成本	2,471,155,930.16	85.70	2,056,286,418.38	85.06	20.18	
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	直接人工	58,391,865.87	2.03	46,202,542.15	1.91	26.38	
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	制造费用	353,980,068.26	12.28	315,037,036.80	13.03	12.36	
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情况说明
电信宽带	主营业务成本	1,650,743,066.88	57.25	1,466,973,931.62	60.68	12.53	
无线网络与小基站	主营业务成本	793,345,575.39	27.51	553,475,923.75	22.89	43.34	
高速光模块	主营业务成本	372,464,304.71	12.92	316,513,622.39	13.09	17.68	
边缘计算与工业互联网产品	主营业务成本	66,974,917.31	2.32	80,562,519.57	3.34	-16.87	

成本分析其他情况说明

分行业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在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领域，主营业务成本呈现增长趋势。成本结构上，物料成本持续占据主导地位，直接人工、制造费用虽在总成本中占比与上年同期无显著变化，但金额均实现不同幅度增长，体现生产环节投入的进一步加大。

分产品情况说明

分产品来看，电信宽带、无线网络与小基站、高速光模块业务的主营业务成本均保持增长趋势，其中无线网络与小基站业务成本增长表现尤为明显；边缘计算与工业互联网产品业务的主营业务成本则较上年同期缩减。各产品成本构成延续以核心业务成本为主的特征，与公司业务发展方向及市场布局相契合。

(5).报告期主要子公司股权变动导致合并范围变化

□适用 √不适用

(6).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主要销售客户及主要供应商情况

A.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273,758.38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74.96%；其中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0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0%。

报告期内向单个客户的销售比例超过总额的 50%、前 5 名客户中存在新增客户的或严重依赖于少数客户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	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
1	客户 A (新增)	24,985.24	6.84

B.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96,564.94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32.92%；其中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0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0%。

报告期内向单个供应商的采购比例超过总额的 50%、前 5 名供应商中存在新增供应商的或严重依赖于少数供应商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无向单个客户的销售比例超过总额的 50%，前 5 名客户中含 1 家新增客户，不存在严重依赖于少数客户的情形。报告期内，公司无向单个供应商的采购比例超过总额的 50%，前 5 名供应商中无新增供应商，不存在严重依赖于少数供应商的情形。

3、 费用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本期金额较上期金额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其他收益	32,622,659.28	10,304,027.07	216.60	主要系本期公司收到政府补助增加所致
投资收益	6,344,656.69	0.00	不适用	主要系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投资收益所致
信用减值损失	-1,351,251.08	4,697,862.98	-128.76	主要系本期应收账款余额同比增加，前期同比减少所致
资产处置收益	2,691,272.37	9,413.95	28,488.13	主要系本期日本子公司搬迁报废部分陈旧设备所致

4、 研发投入

(1).研发投入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本期费用化研发投入	320,368,198.92
本期资本化研发投入	88,206,765.66
研发投入合计	408,574,964.58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比例 (%)	11.19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比重 (%)	21.59

(2).研发人员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研发人员的数量	630
研发人员数量占公司总人数的比例 (%)	51.18
研发人员学历结构	
学历结构类别	学历结构人数
博士研究生	6
硕士研究生	80
本科	388
专科	101
高中及以下	55
研发人员年龄结构	
年龄结构类别	年龄结构人数
30 岁以下 (不含 30 岁)	133
30-40 岁 (含 30 岁, 不含 40 岁)	254
40-50 岁 (含 40 岁, 不含 50 岁)	190
50-60 岁 (含 50 岁, 不含 60 岁)	49
60 岁及以上	4

(3).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研发人员构成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及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5、 现金流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期末数	上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金额较上期期末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61,969,224.76	142,942,400.90	293.14	主要系本期收入、利润均有所增长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93,947,690.80	-204,544,768.55	不适用	主要系剑桥科技光电电子技术智造基地项目投资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0,732,582.67	93,083,003.13	-315.65	主要系本期增加归还银行借款, 上期有吸收投资收到现金所致

(二)非主营业务导致利润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资产及负债状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 占总资产的 比例 (%)	上期期末数	上期期末数 占总资产的 比例 (%)	本期期末金额 较上期期末变 动比例 (%)	情况说明
应收票据	8,001,722.94	0.15	657,791.86	0.01	1116.45	主要系本公司期末存在未到期银行票据所致
应收款项 融资	0.00	0.00	15,382,960.40	0.32	-100.00	主要系未终止确认应收票据减少所致
其他应收款	14,660,232.68	0.28	8,441,533.52	0.18	73.67	主要系本期押金及保证金增加所致
其他流动资产	143,129,250.06	2.76	94,492,892.11	2.00	51.47	主要系待抵扣增值税增加所致
在建工程	227,366,548.70	4.38	23,924,489.33	0.51	850.35	主要系剑桥科技光电子技术智造基地项目投资所致
无形资产	445,368,336.03	8.58	340,431,659.47	7.19	30.82	主要系本期部分资本化研发项目完成所致
开发支出	133,124,425.04	2.57	286,498,325.36	6.05	-53.53	主要系本期部分资本化研发项目完成所致
长期待摊 费用	4,969,253.32	0.10	13,213,139.31	0.28	-62.39	主要为摊销影响所致
其他非流 动资产	26,902,231.14	0.52	3,034,950.36	0.06	786.41	主要系本期预付设备款增加所致
应付账款	1,160,457,402.40	22.36	750,096,002.38	15.84	54.71	主要系本期业务规模较前期有所增长所致
应交税费	11,141,015.60	0.21	21,053,608.16	0.44	-47.08	主要系美国子公司税金有所减少所致
一年内到 期的非流 动负债	20,224,677.57	0.39	79,278,758.29	1.67	-74.49	主要系融资租赁款减少所致
其他流动 负债	2,288,813.17	0.04	15,510,321.41	0.33	-85.24	主要系未终止确认应收票据减少所致
长期借款	91,900,000.00	1.77	0.00	0.00	不适用	主要为本期新增借款所致
递延收益	42,512,595.33	0.82	29,621,617.57	0.63	43.52	主要系本期新增资产相关政府补助所致

其他说明：

无

2、 境外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资产规模

其中：境外资产259,383.20（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占总资产的比例为49.99%。

(2) 境外资产占比较高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境外资产名称	形成原因	运营模式	本报告期营业收入	本报告期净利润
剑桥工业（香港）有限公司	因业务发展需要出资设立	自营	0.00	68.80
剑桥工业（美国）有限公司	因业务发展需要出资设立	自营	230,312.84	207.61
剑桥德国有限公司	因业务发展需要出资设立	自营	623.75	-186.84
Cambridge Industries Group Telecommunication Limited	因业务发展需要出资设立	自营	78,393.24	1,813.10
CIG Photonics Japan Limited	因业务发展需要并购取得	自营	12,552.66	-945.24
迈智微美国	因业务发展需要并购取得	自营	30,989.36	-303.87
迈智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因业务发展需要出资设立	自营	0.00	-92.25

3、截至报告期末主要资产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受限制的货币资金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商业承兑汇票保证金	2,000.00	2,000.00

4、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公司于2021年12月10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开展融资租赁业务的议案》，同意公司通过中科租赁（天津）有限公司（下称“中科租赁”）以“售后回租赁”方式开展业务进行融资并与中科租赁签订相关《融资租赁合同（售后回租）》及其他书面文件。本次融资金额不超过人民币3,000万元，租赁期限为宽限期+24个月，自起租日起算。同意公司按前述合同及其他书面文件约定履行义务和责任，包括但不限于按时、足额地向中科租赁支付租金、咨询费等。截至报告期末，该笔融资租赁的本金及利息合计余额为零元。

2、公司于2022年3月21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开展融资租赁业务的议案》，同意公司通过平安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下称“平安租赁”）以“售后回租赁”方式开展业务进行融资并与平安租赁签订相关《售后回租赁合同》及其他书面文件。本次融资金额不超过人民币3,333万元，租赁期限为24个月，自起租日起算。同意公司按前述合同及其他书面文件约定履行义务和责任，包括但不限于按时、足额地向平安租赁支付租金、服务费等。截至报告期末，该笔融资租赁的本金及利息合计余额为零元。

3、公司于2022年3月29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开展融资租赁业务的议案》，同意公司通过海尔融资租赁股份有限公司（下称“海尔租赁”）以售后回租方式开展业务进行融资并与海尔租赁签订相关《售后回租合同》及其他书面文件。本次融资金额不超过人民币4,000万元，租赁期限为24个月，自起租日起算。同意公司按前述合同及其他书面文件约定履行义务和责任，包括但不限于按时、足额地向海尔租赁支付租金、服务费等。截至报告期末，该笔融资租赁的本金及利息合计余额为零元。

4、公司于2022年9月20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开展融资租赁业务的议案》，同意公司通过邦银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下称“邦银租赁”）以售后回租方式开展业务进行融资并与邦银租赁签署融资租赁合同及其他书面文件。本次融资金额不超过人民币4,230万元，租赁期限为24个月，自起租日起算。同意公司按前述合同/协议及其他书面文件约定履行义务和责任，包括但不限于按时、足额地向邦银租赁支付租金、保证金等。截至报告期末，该笔融资租赁的本金及利息合计余额为零元。

5、公司于 2022 年 9 月 27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开展融资租赁业务的议案》，同意公司通过浙江稠州金融租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稠州金租”）以售后回租方式开展业务进行融资并与稠州金租签订相关《融资租赁合同》及其他书面文件。本次融资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5,000 万元，租赁期限为 24 个月，自起租日起算。同意公司按前述合同及其他书面文件约定履行义务和责任，包括但不限于按时、足额地向稠州金租支付租金等。截至报告期末，该笔融资租赁的本金及利息合计余额为零元。

(四)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参见本年度报告“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二、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五)投资状况分析

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投资情况	金额
报告期内投资额	0
上年同期投资额	31,000.00
报告期内公司股权投资额比上年增减数	-31,000.00
增减幅度（%）	-100.00

1、重大的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为了满足业务发展的实际需要，公司于 2023 年 7 月 13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向境外全资子公司增资的议案》，同意公司向境外全资子公司 CAMBRIDGE INDUSTRIES USA INC.增资 4,200 万美元。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7 月 14 日披露的《关于向境外全资子公司增资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3-068）。报告期内，根据董事会的授权，公司已办理完毕上述增资美国全资子公司的境外投资项目备案手续。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1 月 3 日披露的《关于向境外全资子公司增资的进展情况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4-002）。CIG 美国已先后于 2024 年 1 月 25 日收到增资款 1,000 万美元，于 2024 年 3 月 22 日收到增资款 1,000 万美元，于 2024 年 5 月 10 日收到增资款 2,200 万美元。本次增资事项已完成。

2、重大的非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证券投资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私募基金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报告期内以套期保值为目的的衍生品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美元

衍生品投资类型	初始投资金额	期初账面价值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报告期内购入金额	报告期内售出金额	期末账面价值	期末账面价值占公司报告期末净资产比例（%）
汇率互换衍生金融产品			8,928.89		2,800,000.00	2,808,928.89		
合计			8,928.89		2,800,000.00	2,808,928.89		
报告期内套期保值业务的会计政策、会计核算具体原则，以及与上一报告期相比是否发生重大变化的说明	公司套期保值业务根据财政部《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相关规定进行会计核算。期初公司无衍生品投资，报告期内新增衍生品投资系全资子公司上海剑桥通讯设备有限公司购入银行掉期产品。							
报告期实际损益情况的说明	计入报告期内的衍生品实际收益为 8,928.89 美元（按日计算）。							
套期保值效果的说明	不适用							
衍生品投资资金来源	自有资金。							
报告期衍生品持仓的风险分析及控制措施说明（包括但不限于市场风险、流动性风险、信用风险、操作风险、法律风险等）	公司该项衍生品投资无重大风险，合同签订当天已锁定收益金额，并已于 2024 年 7 月 11 日收回本金并实现 8,928.89 美元收益。							
已投资衍生品报告期内市场价格或产品公允价值变动的情况，对衍生品公允价值的分析应披露具体使用的方法及相关假设与参数的设定	公司根据签订利率互换协议的对手方银行锁定的利息收入，确认衍生品投资的计算收益。							
涉诉情况（如适用）	不适用							
衍生品投资审批董事会公告披露日期（如有）	2023 年 7 月 14 日							
衍生品投资审批股东会公告披露日期（如有）	2023 年 8 月 3 日							

(2).报告期内以投机为目的的衍生品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公司于 2024 年 8 月 26 日召开的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根据实际经营需要以自有资金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包括期限为半年至一年的货币掉期和外汇掉期等，预计动用的交易保证金和权利金上限（包括为交易而提供

的担保物价值、预计占用的金融机构授信额度、为应急措施所预留的保证金等) 不超过 0.5 亿美元或等值外币; 预计在交易期限内任一交易日持有的最高合约价值不超过 1 亿美元或等值外币。在上述额度范围及交易期限内, 资金可滚动使用。股东大会授权董事长在上述额度及业务期限内负责具体实施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的相关事宜并签署相关合同等法律文件。授权期限为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十二个月内。

4、 报告期内重大资产重组整合的具体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适用 ☒不适用

(七)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万元 人民币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剑桥工业 (香港) 有限公司	子公司	贸易	1 港元	3,898.95	3,898.48	0.00	68.80	68.80
剑桥工业 (美国) 有限公司	子公司	研发和贸易	4,200 万美元	135,448.87	35,105.05	230,312.84	612.84	207.61
上海剑桥光通信技术有限公司	子公司	制造	500 万元	366.66	257.30	1,076.89	-3.87	-4.29
上海剑桥通讯设备有限公司	子公司	贸易	20,500 万元	95,294.89	12,477.78	84,856.97	273.66	251.52
上海剑桥科技 (武汉) 有限公司	子公司	制造	1,000 万元	5,126.94	2,080.93	50,125.53	23.69	21.64
剑桥德国有限公司	子公司	贸易	2.5 万欧元	297.67	32.85	623.75	-186.81	-186.84
Cambridge Industries Group Telecommunication Limited	子公司	贸易	1 港元	66,156.16	-664.80	78,393.24	1,813.10	1,813.10
CIG Photonics Japan Limited	子公司	研发	1 万日元	42,488.69	4,294.63	12,552.66	-700.45	-945.24
迈智微上海	子公司	研发	165.4595 万元	146.32	-153.95	1,394.09	-30.29	-30.28
迈智微美国	子公司	研发和贸易	10 美元	10,754.28	-6,743.46	30,989.36	-302.29	-303.87
浙江剑桥通信设备有限公司	子公司	制造	4.5 亿元	76,436.44	45,092.18	4,395.97	107.97	107.97
迈智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	研发	9,999,290 元新台币	338.58	132.37	0.00	-92.25	-92.25
西安剑桥科技有限公司	子公司	研发	1,000 万元	324.80	-29.63	252.21	-31.27	-32.02

注: 注册资本非人民币的不适用单位 “万元”。

(八)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公司关于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

(一)行业格局和趋势

√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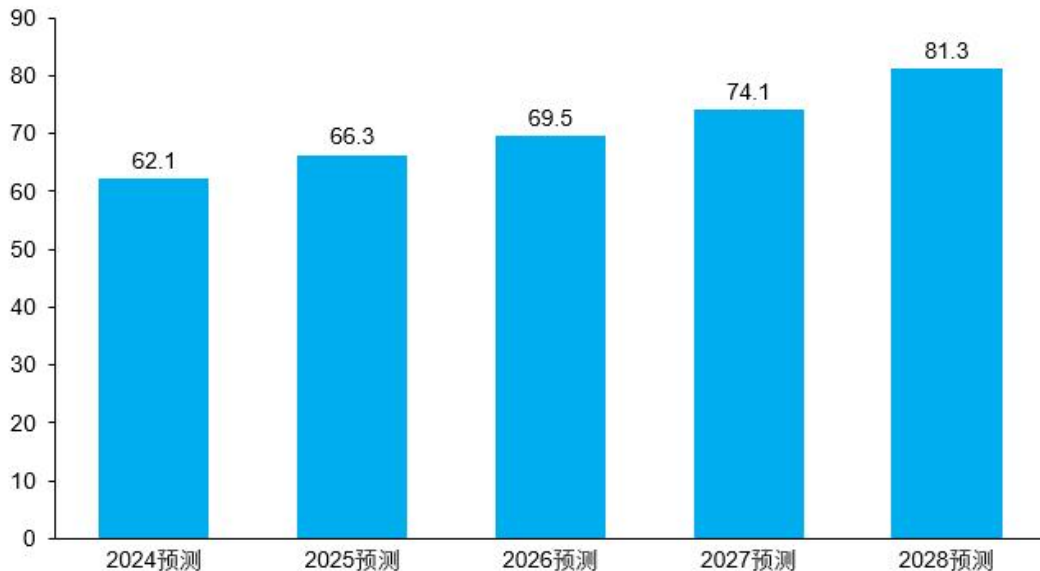
参考市场研究机构的行业分析报告，全球宽带接入设备、WLAN 设备及高速光模块市场呈现如下差异化发展趋势：

1、宽带接入设备市场

近十年，宽带接入领域历经革新，FTTx 技术脱颖而出。其中，无源光网络（PON）作为其典型应用，已经成为当今应用最普遍的接入技术，使用场景已广泛覆盖家庭、制造、金融、医疗、教育以及公共设施等众多领域，市场需求不断上升。

在数字化转型全面提速的大背景下，消费者对高清视频、云游戏等大流量应用需求爆发，垂直行业企业在智能办公、工业互联网等前沿领域对网络响应速度与稳定性要求严苛，拉动带宽需求持续上扬；多数国家为布局数字经济大力推动 FTTx 基础设施建设，进程不断加快；各国政府也纷纷出台专项补贴、税收优惠等产业扶持政策。根据 Frost & Sullivan 数据，全球 PON 市场需求将持续提升，预计 2024 年全球 PON 设备市场需求将达 62.1 亿美元，到 2028 年有望进一步增至 81.3 亿美元，呈现良好增长态势，前景广阔。

2024-2028 年全球 PON 设备市场需求预测（单位：亿美元）



数据来源：Frost & Sullivan

与此同时，全球宽带接入网络正加速向超高速、智能化升级。随着技术标准的日趋完善以及产业链成熟度的显著提升，10G GPON 已成为运营商布局千兆网络的主流技术。基于 10G GPON 技术的千兆光纤网络，不仅延续了“全光联接、海量带宽、极致体验”的优势，还通过与人工智能（AI）、算力网络等新兴技术的深度融合，进一步拓展了更为丰富的应用场景与商业价值。根据 Omdia 数据预测，2028 年全球光纤宽带用户数将超 14 亿，全球市场仍具有较大的发展潜力，将为 10G GPON 渗透提供可观的市场空间。在国内市场方面，我国 10G GPON 建设呈现快速发展趋势。根据国家工信部数据，截至 2024 年底，具备千兆网络服务能力的 10G GPON 端口数达 2,820 万个，比上年末净增 518.3 万个。

随着 10G GPON 的持续部署，超千兆宽带的普及速度显著加快，其应用场景已从家庭扩展至各个行业。在远程医疗领域，实时高清会诊和医学影像的高速传输对网络的稳定性和低时延提出了极高要求，10G GPON 凭借其高带宽能力，为精准医疗提供了强有力的技术支持。在智能制造方面，设备之间的数据交互频繁，生产指令的下达与设备运行状态的实时反馈都依赖于高速稳定的网络，10G GPON 确保了生产流程的高效运转。而在矿业通信中，复杂的井下环境对网络的可靠性至关重要，10G GPON 为矿区提供了稳定的通信保障，不仅提升了生产效率，还有效保障了人员的安全。从智慧城市到智能制造，10G GPON 的广泛应用正在推动各行业的数字化转型，为未来的智慧社会奠定坚实基础。

未来，随着全球数字化转型的加速推进，5G、AI、云计算、物联网等技术的不断成熟，全球范围内对超高速数据传输的需求日益增长。25G/50G GPON 作为新一代光接入网络技术，以其更高的带宽、更低的延迟和更强的承载能力，成为满足这一需求的关键选择。目前，全球多家运营商已完成 25G/50G GPON 的技术测试，并相继启动相关试点项目。自 2024 年起，25G/50G GPON 逐渐在一些国家和地区进入规模化商用部署，为高密度接入、智慧城市建设和下一代网络提供重要支撑。

2、WLAN 设备市场

WLAN 是一种用于家庭、学校、办公楼及园区等有限地理范围内的无线网络技术，使设备能够通过 Wi-Fi 等无线方式接入互联网，而无需依赖有线连接（如以太网）。其主要优势在于提供灵活的数据通信，同时减少布线需求，核心设备包括无线路由器、接入点、网卡和适配器等。近年来，随着智能手机的普及和物联网技术的快速发展，WLAN 市场保持增长态势。根据 Wi-Fi 联盟的预测，2024 年全球约有数十亿人和约 180 亿台设备依赖 Wi-Fi 连接，Wi-Fi 设备年出货量增至约 40 亿台。

当前，随着视频会议、在线游戏、虚拟现实（VR）和增强现实（AR）等数据密集型应用的快速普及，企业和家庭环境中对更快、更可靠的无线连接需求持续增长。在此背景下，WLAN 市场正从当前的 Wi-Fi 6/6E 逐步向 Wi-Fi 7（IEEE 802.11be）跃迁。Wi-Fi 7 不仅提供了更高的数据传输速率、更低的延迟和更优的频谱效率，还具备增强的多用户性能，支持更高密度的设备接入。这使其能够更好地满足如 8K 超高清视频流、多用户 VR/AR、云游戏以及高密度物联网等应用场景的需求。随着这一技术的逐步成熟，Wi-Fi 7 将成为未来无线网络升级的重要推动力，进一步提升用户体验，并为数字化和智能化的广泛应用奠定坚实的技术基础。

此外，大型住宅、园区办公等应用场景对网络覆盖和信号稳定性的需求不断提升，MESH 组网凭借广泛覆盖、更稳定的信号、易扩展性和高带宽支持，已成为理想的网络解决方案之一。随着物联网（IoT）设备数量的持续增长和网络安全需求的增强，Wi-Fi 7 技术在这些领域展现出更大的潜力。它不仅能够提高传输速度、降低网络延迟，还可以增强网络的稳定性、覆盖范围以及支持更多并发设备连接。同时，Wi-Fi 7 具备更强的网络安全性，将进一步推动适配 Wi-Fi 7 的 MESH 网络解决方案的规模化部署。根据 Frost & Sullivan 数据，2028 年全球 Wi-Fi 7 市场规模有望超 100 亿美元。

3、高速光模块市场

光模块是一种关键的光电子器件，负责实现光信号与电信号之间的相互转换，广泛应用于交换机与各类设备之间的高速数据传输。在光纤通信系统中，光模块是核心组件之一，主要功能是将设备端的电信号转换为光信号进行传输，再在接收端将光信号还原为电信号。一个完整的光模块通常由光发射器件（TOSA，含激光器）、光接收器件（ROSA，含光探测器）、功能电路及光电接口等部分组成。随着数据中心、5G 网络和 AI 应用的迅速发展，对高带宽、低延迟的需求不断提升，光模块在未来通信网络中的重要性将进一步凸显，并在满足更高速率传输需求方面发挥重要作用。

光模块产品的核心性能指标通常包括传输速率、传输距离、接口类型、波长、接收灵敏度、误码率、兼容性、可靠性以及能耗等方面。其中，传输速率是光模块的关键性能之一，通常以 Gbps（千兆每秒）为单位进行衡量。根据当前市场需求，光模块可按照速率分为低速率模块（1G-10G）和高速率模块。800G 光模块作为先进的高速产品，已进入大规模部署阶段，而 1.6T 光模块则是面向未来的下一代高速光模块产品，将满足更高数据传输需求。

在下游市场方面，光模块下游市场主要包括数据中心通信、电信网络以及接入网。其中，以 800G 光模块为代表的下一代产品主要目标市场为数据中心通信领域。在数据中心内部，光模块实现了服务器之间的高速互连，支持大规模并行计算和数据存储，同时满足人工智能训练和推理等高性能计算任务的需求。对于数据中心与外部设备的互连，例如 800G 光模块提供了高速、低延迟的连接，促进了云、边和端之间的高效数据传输，并支持云服务、边缘计算和人工智能应用的平稳运行。因此，以 800G 光模块为代表的下一代高速光模块产品将进入大规模部署窗口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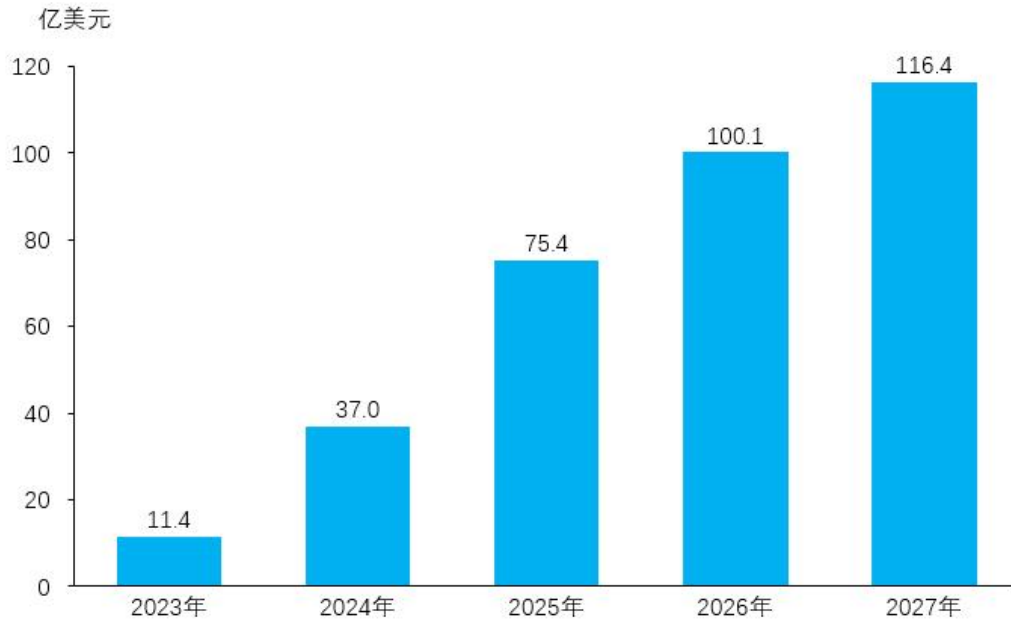
在数据中心领域内，近 20 年是全球数据中心产业蓬勃发展期，全球数据中心形态从计算中心、信息中心、云中心加快向智能中心（算力中心）演变，以融合新技术推动数据中心整合、升级、云化为主要特征，主要由发达国家引领，在全球各大核心城市集群化发展，并不断向外辐射。全球数据中心机架累计数量从 2019 年的约 1,100 万个增长至 2023 年的约 2,550 万个，期间年均复合增长率为 23.2%。预计到 2028 年，全球数据中心机架累计数量将进一步增长至超 1 亿个，从 2023 年起的年均复合增长率为 33.1%。总体逐步进入成熟期。

在此背景下，AI、无人驾驶、物联网等智能算力应用场景需求快速增长，以亚马逊、Alphabet、微软、Meta、Apple 为代表的全球主要网络内容服务商（ICPs）快速部署建设超大规模数据中心，其资本

支出呈现快速增长趋势。例如亚马逊 2024 年宣布计划在未来 10 年投资超过 1,000 亿美元建设数据中心，微软计划 2025 财年在 AI 数据中心方面投入约 800 亿美元，阿里云在 2025 年宣布将投入超过 3,800 亿元人民币，用于云和 AI 硬件基础设施建设，超过了过去十年的金额总和。这些投资计划将有效拉动 800G 光模块产品市场需求，其市场渗透率预计将得到快速提升。

根据全球通信行业市场机构 LightCounting 发布的“LightCounting Ethernet Optics Forecast”市场研究报告数据，2024 年全球以太网 800G 光模块市场需求约为 37.0 亿美元，预计 2026 年将突破 100 亿美元，具有广阔的市场前景。

2023-2027 年全球以太网 800G 光模块市场需求预测（单位：亿美元）



数据来源：LightCounting, “LightCounting Ethernet Optics Forecast”

(二)公司发展战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将以“建设世界一流的 ICT 行业合作研发和智能生产的国际化服务平台”为未来总体战略目标，坚持先进研发与智能制造并重，国内本土市场与国际市场并重，高附加值项目与海量营收项目并重，充分利用现有研发技术实力和市场地位，以创新、质量、速度为基础，以产品、服务为核心竞争力，以创新为导向，快速提高企业管理水平和资本运作能力，提升公司在产品设计、采购、制造、物流、营销与服务等方面的全价值链竞争能力，把公司发展成为集研发、生产制造、营销为一体的 ICT 行业合作研发及生产平台。

1、以先进的研发为驱动力加快转型升级

随着行业的发展和产业链分工的新变化，公司以市场为导向，积极推进公司产品的转型和运营模式的升级。以“预研一代、研发一代、生产一代”的核心发展思路，建立预研、试产、量产三个层面的技术及产品梯级体系，提高产品研发的市场成果转化效率。重点推进高速光模块、下一代 PON 终端、5G 和 Wi-Fi 7 的无线网络设备、工业物联网等战略技术储备的产品化，开拓新市场，为公司打开进一步发展的空间。

2、持续提升基于智能制造的生产能力，降本增效

面对当前数字化转型、人工智能、物联网、信息化与工业化融合的行业机遇，公司以“精益生产”为运营理念，坚持以高标准建设信息化与自动化高效融合的智能工厂，进行效率驱动型创新。公司的工业物联网系统，可应用于所有产品的生产制造过程，通过工业信息化平台，实现自动化和信息化高度融合，并实现智能制造全过程各环节之间高效协同与集成。公司使用第三代协同机器人，并大量使用生产

信息化技术、无线互联和实时数据追踪和管理、云平台+雾计算、大数据分析，加快“落地变现收益”，并尽快开始增强现实（AR）和人工智能（AI）等前向牵引类型的技术的研究和导入。

3、保持高效的服务和运营能力

公司客户已基本覆盖全球主要通信设备供应商，在紧密合作过程中，逐步形成了基于现有产品体系的端到端的产品服务能力、成熟的国际化运营与支撑能力。公司拥有从样品研发设计，到产品中试，到规模化生产的全线基础，可实现从概念设计直至成品并持续跟踪服务的端到端快速定制化生产服务，已具备研发、生产（制造、加工、测试）、供应链及计划、运营支持相结合的端到端产品服务能力，在产品质量、生产周期、成本等方面具有较强的把控能力。公司将大力提升内部运营的数字化和智能化，充分发挥信息化传统优势，加大通过使用商用+自主开发的运营管理软件和工业管理软件，打造从报价到现金回收的端到端的责任集成体系，从市场开拓、产品规划及报价、研发设计及新产品导入、元器件采购、供应、生产、交付、售后服务和回款的每个环节上提升运营能力，严控成本与风险。

(三)经营计划

√适用 □不适用

2025年，公司将坚定不移地贯彻创新驱动、市场导向的发展战略，持续聚焦核心业务，以“构建全球领先的端到端通信连接解决方案”为目标，聚焦高速光模块、宽带和无线接入终端等核心产品，依托技术创新与全球化布局，持续提升在数据中心、5G及AI算力基础设施领域的竞争力。公司以市场需求为指引，以技术创新为引擎，加大研发投入，优化产品结构与业务布局，同时通过加强团队建设、提升运营效率，全面拓展市场份额，增强综合竞争力，努力实现持续、健康、可持续发展，为股东创造更大价值。

2025年4月1日至4月3日，公司在位于美国加利福尼亚州旧金山举行的光网络与通信研讨会及博览会（OFC 2025）上展示了最新的端到端连接技术，具体包括：

新一代高速光模块：发布全新200G/Lambda系列，采用3nm DSP技术实现最高20%的功耗降低，产品涵盖Retimed 1.6T 2×DR4/DR8、1.6T 2×FR4及Gearbox 800G DR4模块，提供硅光和EML两种版本；推出100G/Lambda的800G/400G光模块组合，包括搭载5nm DSP的800G 2×DR4/DR8、800G 2×FR4等产品，支持硅光与EML设计方案；展示800G InfiniBand、LPO（线性可插拔光学）和LRO（线性接收光学）解决方案，强化在下一代数据中心和高性能计算（HPC）领域的竞争力。

下一代接入与边缘连接解决方案：展出运营商级25G GPON接入设备及Wi-Fi 7家用路由器，实现电信网络与超大规模数据中心之间的无缝高容量数据传输，适配AI驱动网络、云计算、宽带接入及5G部署等基础设施需求。

现场演示与行业交流：重点演示基于200G/Lambda的1.6T和800G光模块、InfiniBand NDR协议下的800G/400G解决方案、800G LPO与LRO模块、公司800G模块在MTP交换机上的互通测试，以及25G GPON ONT与合作伙伴的25G OLT联合演示；公司专家团队主持“行业趋势及技术发展路线”专题讨论，与行业同仁深入交流创新技术应对数字化转型的挑战。

1、研发

2025年公司计划投入约4.8亿元用于强化技术领先优势，持续在光模块、宽带接入、无线通信等领域开展关键技术攻关。在光模块方面，重点推进800G和1.6T光模块的量产及市场推广，满足AI算力中心和数据中心对更高速率、低功耗连接的需求。提升国内及海外工厂800G OSFP DR8/DR8+、400G QSFP112 DR4/DR4+、400G QSFP-DD DR4/DR4+等多款产品的产能，推进800G 2×FR4/2×LR4硅光产品及1.6T OSFP DR8等新一代高速光模块的量产和客户认证。推进800G及1.6T LPO/LRO技术开发，深化200G/Lane技术研究，加快硅光CPO产品研发，以更高集成度的解决方案满足未来算力网络发展需求。

在宽带接入和无线通信领域，持续推动技术升级，扩大10G GPON及25G GPON产品线，加快Wi-Fi 7产品迭代。深化Wi-Fi Mesh网络方案，为运营商及企业客户提供更优质的家庭与企业级无线覆盖解决方案。公司还将深化解决方案的云平台的智能化管理能力，通过AI优化设备远程管理和智能诊断功能，提升整体网络运维效率。面对全球市场的变化和技术升级趋势，公司将进一步整合研发资源，持续提升创新能力和市场竞争力，为公司长期发展提供强有力支撑。

2、产品线

(1)电信宽带

继续扩大 10G GPON 产品线，优化产品成本，开拓海外 10G GPON 市场。量产第一代 25G GPON 产品，研发并量产第二代 25G GPON 产品，逐步扩大 25G GPON 产品线。加强与无线事业部联动，整合带 Wi-Fi 功能的 GPON/10G GPON 路由设备和无线事业部 Wi-Fi AP 之间的 Wi-Fi Mesh 功能，为市场提供家庭网络覆盖的整体解决方案。将带 GPON/10G GPON 路由设备整合进公司的 Optim 云平台，为客户提供更多及更方便的远程管理方案。

(2)无线网络与小基站

全面打造 Optim 云平台，为中小运营商提供网关和自组网解决方案，深化平台 AI 能力，优化设备远程管理、故障诊断与网络优化功能。适时推出低成本 Wi-Fi 7 产品及集成边缘 AI 功能的网关产品，推出全系列 Wi-Fi 7 EAP 产品，构建面向 MDU 接入场景的产品方案。持续拓展 5G 小基站市场，结合客户需求探索扩展 FWA 及 5G CPE 产品系列。

(3)高速光模块

继续推进 800G OSFP DR8/DR8+、新一代 800G OSFP 2×FR4/2×LR4、400G QSFP112 DR4/DR4+、新一代 400G QSFP-DD DR4/DR4+产品、新一代 400G QSFP-DD FR4/LR4 产品的海外产能提升，并推进 800G 2×FR4/2×LR4 硅光产品和新一代基于 3nm DSP 的 1.6T OSFP DR8 硅光新产品等多个新机种（含 LPO/LRO 机种）的量产和客户认证，支持 AI 大模型客户以及数据中心客户未来更大规模的需求以实现产品的大规模发货。

公司海外研发团队在 2024 年完成第一代 1.6T 模块样机开发并在 2024 OFC 成功进行 Live Demo，受到业界广泛关注。2025 年，海外研发团队将继续推进多款基于 3nm DSP 的 200G/Lane 的 1.6T 光模块产品开发，计划进行客户送样。密切关注液冷光模块市场趋势，加大在 800G 液冷光模块产品的研发和市场推广投入，积累 1.6T 液冷光模块技术经验，推动相关技术难题的突破。

3、重要子公司

(1)CIG 美国

积极关注市场环境和地缘政治变化，提前规避风险，确保合规运营，改善回款质量，稳定现金流。加快新产品研发，加速产品迭代，重点加大对硅光、LPO 以及 CPO 的技术研究，结合液冷等技术，为产品快速迭代做准备。

丰富 800G 产品线，提升 800G 产能，满足客户增长的即期需求；加快 1.6T 产品的研发和认证进程，保持在新一代技术和产品竞争中的优势地位。加大 25G 和 50G GPON 下一代宽带接入技术和产品的研发力度，2025 年中开始实践 25G GPON 产品的批量交付，丰富产品形态；深化 50G GPON 技术预研，计划 2026 年初完成非对称 50G GPON 初代产品的研发。

以 Wi-Fi 7 为重点，扩大面向家庭、企业和运营商的多种形态无线网络产品的研发和销售，推动 Wi-Fi 8 的预研；结合客户需求探索扩展 FWA 及 5G CPE 产品系列，完善无线产品解决方案。推动“解决方案”营销，加深与其他产品和系统厂商的合作，扩大销售渠道。借助全球化产能布局，结合知识产权授权、智能制造赋能、供应链服务等方式，创新商业模式，规避供应链及地缘政治风险，扩展海外热门地区销售和服务能力。

(2)CIG 日本

深化电气设计和光学技术研究，针对高速信号传输中的干扰问题，优化电路设计，提升信号完整性和功耗效率；探索硅光器件性能提升，改进现有调制技术，满足更高传输速率需求。推动 800G 和 1.6T 产品的量产准备工作，对光路设计、电路布局及生产工艺进行细致优化，提升量产的可靠性和成本效益。继续与国内外光电芯片厂商紧密合作，完善 200G/LAN 技术，为后续产品应用积累经验。

(3)浙江剑桥

预计在 2025 年 5 月完成“剑桥科技光电子技术智造基地项目”验收，7 月开始设备调试，10 月正式投产。投产后，逐步提升产能，优化生产流程，确保项目顺利运营，为公司主营业务的长期稳定发展提供有力支持，进一步提升公司综合竞争力。加强与公司其他生产基地的协同合作，实现资源共享、优势互补，共同推动公司整体业务的发展。

4、生产制造

(1)传统产品与智能制造

坚定不移地深化全球生产布局，计划在北美建立生产基地，进一步完善和巩固全球生产网络。持续优化 CO-LO 模式，形成更强大的产业集群效应，提升整体竞争力。同时，加大技术创新和人才培养力度，不断提升生产效率和产品质量。

传统产品方面，在 2025 年需求比较保守，与 2024 年持平（未含新品导入需求预测数量）。马来西亚驻厂运营小组已有独立运行能力，对产品生产质量保障，能监督到位。

(2)光电子产品

双溪大年厂 400G DR4 量产及产能扩充，进行 400G FR4 新产品导入，槟城峇都加湾厂计划转产 800G 到马来西亚工厂。

5、市场销售

(1)宽带与无线产品国际市场

2025 年，公司在宽带与无线产品国际市场将采取多方位的经营策略。

传统业务方面，持续稳固硬件 JDM 业务，积极拓展市场份额。对于 5G 小基站业务，巩固现有市场发货量，依托新产品、新方案挖掘新客户与新市场机遇，推动业务增长。

增长型业务层面，加大对家用 Mesh Wi-Fi 产品线的投入，重点推广 Wi-Fi 7 产品，针对国际市场重点客户精准发力，力求实现业务突破。企业网 Open Wi-Fi 业务将围绕亚非拉市场加大资源投入，筛选优质客户与项目，重点攻坚市场项目，提升销售量与发货量。

新布局业务上，借助公司资源平台推进跨产品线融合业务。目前已在部分市场提前布局运作，2025 年将进一步拓展。

从细分市场来看，PON 市场中，预计 2025 年运营商对 GPON 仍有需求，但向 XGS-PON 升级转化加速，高速率 ONT 产品及 GPON 的 Wi-Fi 6 和 Wi-Fi 7 网关类产品需求增长。公司将为现有客户提供更具性价比的新产品并强化售后支持；积极响应 JDM 客户新项目需求，满足其对产品多方面的要求，同时深化与现有客户的 ODM/JDM 合作，大力开拓中东和非洲等新市场。

Wi-Fi Mesh 市场，公司高端产品主要面向北美、欧洲和日本运营商高端市场。随着市场需求向 Wi-Fi 7 过渡，公司 Easy Mesh (Wi-Fi 7) 产品预计 2025 年上半年批量发货，Open Sync (Wi-Fi 7) 产品送样测试。2025 年将加强与运营商和设备厂商合作，满足客户价格期望，应对经济形势变化带来的风险，寻求更多商机。

需注意的是，国际形势复杂多变，中美地缘政治风险以及国内厂商出海竞争加剧，公司将积极应对，保障业务发展。

(2)光电子产品国内和国外市场

在光电子产品领域，2025 年公司针对不同产品制定了差异化的市场策略。

传统 100G NRZ 光模块，如 QSFP28 系列的 SR4、CWDM4、LR4、CFP4 等市场需求旺盛，客户预测处于高位。公司将聚焦成本控制与毛利率提升，随着出货量增加增强盈利能力。

基于单波长 100G PAM4 的系列光模块，国内外客户需求持续增长。公司已具备批量供货能力，2025 年将拓展新版方案客户群，凭借成本优势提升产品竞争力。

400G 光模块作为 2024 年度主打产品，基于非气密和硅光方案的 8×50G QSFP-DD 和 4×100G QSFP112/OSFP 产品性能成熟、成本优势明显。2025 年将重点推广这两类产品，以国内外数据中心客户和设备商为主要目标，扩大市场份额。

800G 光模块 2024 年需求集中在北美市场，2025 年公司仍重点投入北美，同时加大国内市场开拓力度，积极开展公关工作，推动产品在国内市场的认证与批量供货。

6、供应链

(1)物料采购

传统产品采购方面，持续关注终端客户需求变化，与供应商紧密合作，灵活调整备货策略，在保障生产需求的同时，严格控制库存水平，避免积压呆滞。持续推进成本优化工作，积极引入产品性能优良、价格具有优势的国产品牌物料，进一步提升公司产品的市场竞争力。

光电子产品采购方面，在 800G 产品批量发货的关键时期，加强与供应商的深度合作，定期审核关键器件（如激光器芯片）的库存及性能，以应对可能的市场波动。研究并尝试引入更具成本效益的替代物料，为后续批量生产阶段降低成本提供支持。根据 1.6T 模块的研发进展，提前布局关键物料的选型和验证工作，保障后续研发和试产阶段的稳定供应。配合 TRO 技术的推进，评估其供应链特殊需求，做好相关物料的储备和适配工作。与国际领先供应商和合作伙伴保持定期交流，掌握最新技术动态，确保供应链能够快速响应行业趋势变化。

(2)计划、仓储与物流

仓储管理部持续推进降本增效工作,提升仓储效率,提高智能仓储覆盖率,有序管控仓储相关工作,确保按公司计划保质、保量达成目标,实现仓储效率提升 20%,降低部门成本 20%,保证生产质量“零”损失、安全“零”事故。

计划与仓储中心全体员工将持续降成本、高质量、高效率融入实际工作,整合现有资源降低部门成本 20%,降低物流运输成本 10%。有效控制库存,提高库存周转率,统筹协调研发、品质、生产、采购、仓库、销售等相关业务部门,及时解决工作中遇到的问题,确保高标准、高质量、高产出,满足市场客户需求,推动各项工作再上新台阶。

7、企业管理

(1)人力资源管理

继续夯实“选、育、用、留”基础工作,深化 HRBP 执行策略与计划,加强经验总结和共享复制,持续推进人力资源信息化系统建设。基于公司规划和业务需要,持续开展重点项目型工作,深耕干部管理体系建设,针对不同职能板块滚动开展干部管理培训。不断完善评估方法策略,丰富激励体系,构建科学合理的人才评估、发展及激励机制,提高工作效能,为公司业务发展提供坚实的人才保障。

按计划推动嘉善智造基地人力资源管理体系搭建和人员转移部署工作,确保顺利运营。推广内部知识萃取与分享机制,根据员工培训需求和公司业务变化,开展精准化培训活动,促进内部知识交流与传承,全力打造学习型组织。深入挖掘企业文化内涵,广泛传播企业核心价值观,通过多种渠道增强组织黏性,强化员工关怀与全面管理,实现公司整体发展与员工个人成长的有机统一。

(2)成本管理

成本管理部与各个部门紧密协同,以全新的嘉善工厂投入使用为契机,深入挖掘降低各类生产、营销、管理成本的有效途径。持续优化和精简各部门费用需求,深化精细化和定制化数据分析,为公司决策提供更精准的数据支持。进一步强化内部沟通和协作机制,充分发挥协同效应,提升公司整体运营效率和成本管控能力。

(3)信息化

以更高要求推进企业数字化转型战略,持续升级信息系统,将高效贯穿公司产品研发、生产、供应链和运营的各个环节,为产品高质高效交付提供保障,实现产品信息化追溯有效赋能。持续升级 ERP 平台,深化财务管理信息化,推进财务一体化建设;优化集团订单管理平台,提高 S&OP 准确率,提升多地生产的物料计划和供应链效率。主导和推进嘉善新工厂的弱电工程项目实施,确保新工厂信息化建设顺利进行,为新工厂的高效运营提供信息化支持。

(4)ESG 战略与实践

在推动 ESG 工作方面,公司将其纳入企业战略核心,制定了全面的 ESG 目标和行动计划。在环境层面,公司致力于优化生产流程,提高资源利用效率,减少能源消耗和废弃物排放,积极探索绿色生产技术,推动公司业务向低碳、环保方向发展。在社会层面,公司持续加强员工关怀,提供多元化的职业发展路径和培训机会,积极参与社会公益活动,履行企业社会责任。在治理层面,公司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加强风险管理和内部控制,确保公司运营的透明度和合规性,促进企业可持续发展。

(5)推进港股上市筹备工作

目前,公司正全力推进赴港股上市相关事宜。公司组建了专业的上市筹备团队,与经验丰富的中介机构紧密合作,全面梳理公司的财务状况、治理结构以及业务运营情况,确保公司各项指标符合港股上市的相关要求。这一举措旨在进一步拓宽公司的融资渠道,提升公司的影响力和知名度,为公司的持续发展注入新的活力。

展望 2025 年,公司机遇与挑战并存。在技术迭代和激烈竞争下,公司凭借技术、产品及全球化布局的优势,发展潜力巨大。随着经营计划推进,有望在研发创新、市场拓展、生产制造等方面取得突破,进一步提升综合竞争力。公司将秉持创新务实理念,坚持创新驱动战略,提升研发与产品创新能力,推出更多符合市场需求的产品。同时,加强市场拓展与客户服务,优化生产制造和供应链管理,提高运营效率、降低成本。此外,密切关注行业动态和市场变化,灵活调整策略,努力实现战略目标,为股东创造更大价值,推动行业发展。

(四)可能面对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1、宏观市场风险

(1)行业政策变化风险

近年来，国家产业政策有力推动光通信行业需求猛增，短期内仍将维持高速发展。但未来产业政策若重大调整，可能致使行业需求乏力、市场规模收缩。尤其公司业务多来自海外，国际形势及各国政策变动冲击更大。部分国家和地区为保护本地产业，可能出台限制进口、提高关税等贸易保护政策，使公司产品进入这些市场的成本大幅增加，价格竞争力下降，市场份额被挤压。同时，一些国家调整通信基础设施建设政策导向，减少光通信设备采购规模或改变采购标准，也会导致公司收入增速放缓甚至下滑，对经营业绩及未来发展产生显著不利影响。

(2)技术风险

公司主营业务所处的行业具有技术更新换代极为迅速的显著特点，在市场需求呈现爆发式增长的同时，产品多元化程度也在不断加深。尽管公司凭借自身的技术实力和持续的研发投入，在市场竞争中占据了一定的优势地位，但由于技术从研发到产业化再到市场化的过程中充满了诸多不确定性因素，相关产品研发可能无法精准契合市场需求，从而对公司的持续发展构成潜在威胁。

(3)汇率变动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的销售和采购业务均有相当大的比例来自境外，产品出口与境外采购主要以美元结算。最近三年（2022-2024 年，下同）公司境外销售收入占比分别为 82.89%、89.27%和 92.59%。受美元兑人民币、美元兑日元汇率波动的影响，公司最近三年发生的汇兑损益（正数为损失）分别为人民币-3,501.03 万元、人民币-3,178.97 万元和人民币-1,443.56 万元。一旦未来人民币兑美元汇率出现升值趋势，公司业绩将不可避免地受到一定程度的负面影响；反之，若人民币贬值，则对公司业绩将产生积极的推动作用。

公司汇兑损失主要体现在账面层面，通过远期结售汇等金融工具提前锁定汇率变动对经营利润影响的难度较大。目前，公司已采取了一系列措施来尽可能降低汇率波动带来的不利影响，具体包括：增加进口原材料采购，并直接使用美元支付采购款；部分生产设备从海外进口，同样使用美元支付；在境内获取美元贷款，待贷款回笼后以美元偿还；积极拓展国内市场，努力增加本币订单。

(4)地缘政治风险

美国大选后，新任政府于 2025 年 2 月 4 日实施对进口自中国商品加征 10%关税的政策，并在 4 月 2 日宣布“对等关税”措施，尽管存在政策调整、豁免讨论等动态，但双边经贸关系持续紧张复杂，新政府政策可预期性较低，加剧了市场对全球经济不确定性的担忧，公司面临的市场压力增大，若全球化布局不及预期，获客难度将显著上升。与此同时，世界主要国家高度关注供应链安全，类似“中国加一”等政策推行力度加大，市场碎片化与不确定性持续增加，全球光通信格局因地缘政治重塑，东南亚国家加速光通信产业转移，市场竞争更趋复杂。

针对上述挑战，公司的全球化产能布局发挥了关键作用：出口至美国的产品绝大多数由马来西亚工厂生产，该基地未被纳入征税范围，因此不受 2 月 4 日关税政策的直接影响；国内工厂输美产品占比较小，且相关运费及关税成本大部分由客户承担，整体影响有限。对于 4 月 2 日的“对等关税”措施，除马来西亚外，德国-波兰生产基地贴近欧洲市场，可针对性服务区域客户；北美生产基地已具备批量生产能力，能就近满足北美客户的本地化供应需求。相较于在越南（对等关税税率 46%）、泰国（对等关税税率 36%）设厂，公司马来西亚（对等关税税率 24%）工厂面临的关税水平相对更低，结合现有布局，相关政策影响可控。目前，公司正与客户保持沟通，共同探讨应对新关税措施的解决方案。

公司长期坚定推进国际化战略，海外产能已成为应对地缘政治不确定性的核心优势，不仅获得客户认可，更在当前供应链风险意识提升的市场环境中迎来新机遇。未来，公司将持续关注政策动态，通过优化产能布局、增强产品服务能力及协助客户抵御政策风险等举措，推动业务稳定发展。

2、业务经营风险

(1)核心技术人员流失与技术泄密风险

公司始终注重核心技术研发，目前已通过自主研发以及并购获得技术授权积累了数量可观的专利技术与非专利技术，同时储备和挖掘了大量优秀的技术人才。尽管公司通过建立完善且严密的技术管理制度，并与相关人员签订《保密协议》和《竞业禁止协议》等一系列措施，全力防范技术泄密风险，但仍然难以完全排除核心技术人员流失或技术泄密事件发生从而给公司持续发展带来严重不利影响的可能性。

(2)客户集中度较高的风险

公司客户主要集中于 ICT 行业的大型通信设备提供商，行业特性决定了客户相对集中的局面。公司最近三年向前五大客户的销售金额合计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63.36%、68.80%和 74.96%。一旦某一主要客户因自身经营状况出现重大变化或其他原因大幅削减对公司产品的采购量，或者与公司的合

作关系发生根本性转变，而公司又未能及时开拓新客户和新市场，那么公司产品销量必然会出现下滑，经营业绩也有可能大幅下降。

3、财务风险

(1)存货跌价风险

公司的存货主要包括产成品、半成品以及为生产销售产品而储备的原材料。基于传统业务接单生产的特性，公司需根据客户需求预测提前采购长交期原材料。通常情况下，若出现原材料过期、产成品呆滞等情况，客户需承担按原价回购或处理的责任。此外，公司会根据市场供需变化对关键长交期物料进行策略性储备，该等物料可能因市场价格波动而产生跌价风险。公司高速光模块产品标准化程度高，同一产品可销售给不同客户，与定制化产品相比，物料通用性更强，因此呆滞风险相对较低。同时，公司凭借优质的客户资源以及销售渠道，能够在一定程度上降低产成品的呆滞风险，但由于产品更新换代速度加快、市场需求波动加剧等因素，部分存货仍存在跌价的可能性。

(2)应收账款坏账损失风险

公司最近三年应收账款净额分别为 160,587.82 万元（由于 2022 年第三季度和第四季度发货量环比显著增加，账期内应收账款余额相应大幅增加）、109,953.67 万元和 123,011.41 万元，占总资产的比重分别为 30.69%、23.22%和 23.71%。公司应收账款的欠款对象主要是 ICT 行业国内外知名企业，发生坏账的概率相对较小，并且公司已按照相关会计政策对应收账款足额计提了坏账准备。然而，仍不能完全排除个别客户因支付能力下降、信用状况恶化等原因导致应收款项无法收回，形成坏账的风险，这将对公司的资金使用效率和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3)并购标的商誉减值风险

公司收购迈智微美国形成了一定规模的商誉。倘若市场环境发生重大不利变化，导致销售计划未能达到预期目标，那么公司将面临新增销售毛利无法覆盖新增运营费用的困境，进而可能引发并购标的亏损，以及合并报表中商誉减值的风险。

(4)涉诉风险

若公司涉及诉讼纠纷，可能面临以下诸多风险：①财务影响：诉讼可能导致公司需承担一定数额的赔偿，直接影响公司的财务状况；②声誉损害：诉讼事件可能损害公司声誉，影响客户信任度和市场份额；③经营干扰：诉讼过程可能分散公司管理层的注意力，影响正常经营和战略发展；④法律合规风险：若公司确实存在违法违规行为，诉讼可能引发更严重的法律后果；⑤股价波动：诉讼消息可能导致投资者信心受挫从而对公司股价产生负面影响；⑥跨国诉讼风险：涉及跨国诉讼时，由于不同国家在法律体系、文化背景和时差等方面差异显著，公司可能面临更大的挑战和不确定性。

(五)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公司因不适用准则规定或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等特殊原因，未按准则披露的情况和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四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自公司创立伊始，便着力构建现代化的公司治理架构。历经多年精心打磨，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独立董事以及董事会秘书制度已逐步发展健全，为公司稳健运营筑牢根基。

公司始终紧跟监管步伐，严格遵循《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以及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五部委《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等各类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从基础制度建设层面发力，制定并完善了涵盖公司运营各环节的规章制度，确保各项工作有章可循。在日常运作规范方面，细化工作流程，明确各部门、各岗位的职责分工，加强内部协同与监督，提升整体运营效率。同时，持续强化信息披露工作，构建了一套严谨高效的信息披露机制，保障信息传递的及时性、准确性与完整性。

通过持续推进公司治理机制建设，公司成功搭建起一套符合现代企业制度要求的规范法人治理框架。股东大会作为公司的最高权力机构，充分发挥其决策职能，对公司重大战略、经营方针、利润分配等核心事项进行审议表决。董事会则肩负战略规划与决策执行监督的重任，由具备丰富行业经验、管理经验及专业知识的 7 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 3 名，独立董事占比合理，能够独立、客观地发表专业意见，有效制衡管理层决策，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监事会由 3 名监事组成，含 2 名职工代表监事，全面监督公司财务状况、内部控制及重大决策过程，切实保障公司规范运作。此外，经理层在董事会领导下，专注于公司日常经营管理，凭借丰富的通信行业从业经验，积极开拓市场、强化内部管理、推动技术创新，确保公司经营活动契合战略目标与股东利益。各治理主体间相互制衡、协同配合，共同推动公司发展。公司还制定了详尽的议事规则与工作制度，使得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经理层权责清晰、各司其职、高效运转且规范有序。经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公司报告期内顺利完成了董事会、监事会的换届工作。新一届董事会选举了董事长、确定了董事会四个专门委员会的人员组成，还聘任了经营管理团队。

在内部控制制度建设上，公司构建了全面且完善的体系，覆盖财务控制、采购控制、销售控制、生产控制、人力资源控制等各个业务环节与管理领域，从制度层面确保公司经营合法合规、资产安全、财务信息真实可靠。报告期内，公司根据中国证监会最新监管要求，制定了《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制度》和《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修订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和《独立董事工作制度》。同时，公司高度重视中小股东权益保护，通过完善内部控制制度，为中小股东权益提供坚实保障。在实际运营中，公司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实现完全独立，避免了关联干扰，保持自主独立运作。

信息披露工作一直是公司治理的重点。公司严格按照相关规定，真实、准确、及时、完整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确保所有股东都能公平获取公司信息。2024 年度，公司治理工作成果斐然。股东大会共召开 3 次，审议议案 27 项（含子议案），涵盖重大投资决策、股权激励计划等关键事项，保障股东充分参与公司重大决策。董事会召开 12 次，审议通过 55 项议案，对公司发展规划、定期报告、利润分配等重要事宜进行决策。监事会召开 10 次，对公司财务、内部控制及重大决策合规性进行监督审查，提出多项整改建议，有效防范风险。董事会下设的专业委员会也充分发挥专业优势，战略与 ESG 委员会召开 2 次会议，为公司战略方向把控提供前瞻性建议；审计委员会召开 7 次会议，深度参与年报审计、内部控制监督，确保财务信息质量；提名委员会召开 3 次会议，规范高管提名流程，保障管理层团队素质；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召开 6 次会议，优化薪酬考核体系，激发员工积极性。各专业委员会在公司经营决策、项目投资评估、运作规范监督、年报审计把关、高管提名推荐等方面发挥了重要作用，显著提升了董事会决策的科学性与精准度。

经全面梳理与评估，公司在股东与股东大会、董事与董事会、监事与监事会、利益相关者关系维护、同业竞争与关联交易管理、信息披露与透明度保障等主要治理板块，均严格符合监管部门相关文件要求，展现出公司在公司治理领域的卓越实践与扎实成效。未来，公司将继续秉持规范治理、稳健发展的理念，持续优化公司治理结构，不断提升治理水平，为公司的长远发展注入强劲动力。

公司治理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是否存在重大差异；如有重大差异，应当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保证公司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独立性的具体措施，以及影响公司独立性而采取的解决方案、工作进度及后续工作计划

☐适用 ☒不适用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单位从事与公司相同或者相近业务的情况，以及同业竞争或者同业竞争情况发生较大变化对公司的影响、已采取的解决措施、解决进展以及后续解决计划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决议刊登的指定网站的查询索引	决议刊登的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	2024-05-17	www.sse.com.cn	2024-05-18	审议通过：1、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2、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3、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4、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5、2023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6、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7、关于修改《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8、关于修改《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9、关于修改《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10、关于修改《募集资金使用制度》并更名为《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11、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相关事宜的议案；12、关于未来三年（2024 年-2026 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13、关于 2024 年半年度现金分红的议案；14、关于确认 2023 年度董事报酬的议案；15、关于确认 2023 年度监事报酬的议案；16、关于制定《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的议案；17、关于聘请 2024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18、关于第五届董事会董事薪酬标准的议案；19、关于选举第五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20、关于第五届监事会监事薪酬标准的议案；21、关于选举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22、关于选举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4-08-26	www.sse.com.cn	2024-08-27	审议通过：1、关于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的议案；2、关于《上海剑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摘要的议案；3、关于《上海剑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4、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 2024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4-10-15	www.sse.com.cn	2024-10-16	审议通过关于变更 2024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股东大会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

(一)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年初持股数	年末持股数	年度内股份增减变动量	增减变动原因	报告期内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 (万元)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Gerald G Wong	董事长、总经理	男	71	2012 年 6 月 26 日	2027 年 5 月 16 日	0	0	0	无	261.13	否
赵海波	董事、副总经理、首席技术官	男	50	2012 年 6 月 26 日	2027 年 5 月 16 日	0	0	0	无	163.84	否
张杰	董事	男	44	2022 年 6 月 28 日	2027 年 5 月 16 日	96,000	72,000	-24,000	减持激励股份	100.88	否
赵宏伟	董事、首席运营官	男	52	2024 年 5 月 17 日	2027 年 5 月 16 日	57,100	19,100	-38,000	减持激励股份	116.83	否
刘贵松	独立董事	男	51	2020 年 1 月 13 日	2027 年 5 月 16 日	0	0	0	无	9.25	否
姚明龙	独立董事	男	61	2021 年 5 月 28 日	2027 年 5 月 16 日	0	0	0	无	9.25	否
秦桂森	独立董事	男	48	2021 年 5 月 28 日	2027 年 5 月 16 日	0	0	0	无	9.25	否
印樱	监事会主席、股东代表监事	女	46	2024 年 5 月 17 日	2027 年 5 月 16 日	0	0		无	17.26	否
袁媛	职工代表监事	女	38	2023 年 4 月 25 日	2027 年 5 月 16 日	0	0	0	无	13.67	否
王欢	职工代表监事	女	37	2024 年 5 月 17 日	2027 年 5 月 16 日	0	0	0	无	15.57	否
程谷成	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	男	36	2024 年 8 月 7 日	2027 年 5 月 16 日	0	0	0	无	41.26	否
金泽清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男	53	2024 年 5 月 17 日	2027 年 5 月 16 日	0	0	0	无	70.15	否
谢冲（离任）	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男	62	2012 年 6 月 26 日	2024 年 5 月 17 日	84,105	19,000	-65,105	减持激励股份	92.10	否
杨须地（离任）	监事会主席、职工代表监事	男	48	2018 年 6 月 26 日	2024 年 5 月 17 日	0	0	0	无	76.99	否
张得勇（离任）	股东代表监事	男	46	2020 年 9 月 8 日	2024 年 5 月 17 日	0	0	0	无	82.54	否
侯文超（离任）	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	男	41	2021 年 11 月 29 日	2024 年 8 月 7 日	105,000	95,000	-10,000	减持激励股份	105.33	否
合计	/	/	/	/	/	342,205	205,100	-137,105	/	1,185.30	/

姓名	主要工作经历
Gerald G Wong	Gerald G Wong 先生 2000 年以前在 AT&T 和朗讯科技工作 15 年，曾任朗讯科技光网络部副总裁。2000 年联合创办光桥科技（中国）有限公司，后于 2005 年被西门子收购。2006 年创办新峇有限，历任公司第一、二、三、四届董事会董事长兼总经理。现任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长、总经理。
赵海波	赵海波先生于 1999 年至 2001 年任职于上海交大慧谷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2002 年至 2005 年任职于光桥科技（中国）有限公司，历任软件开发部经理、总监等职务；2006 年加入新峇有限，历任公司第一、二、三、四届董事会董事兼副总经理、首席技术官。现任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副总经理、首席技术官。

张杰	张杰先生曾任合勤科技（无锡研发中心）嵌入式软件工程师，中兴通讯上海研发中心嵌入式软件工程师、宽带产品系统工程师，大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产品线经理。2009 年 10 月加入本公司，历任产品线经理、产品管理部经理、宽带事业部副总经理、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现任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宽带产品事业部总经理。
赵宏伟	赵宏伟先生曾任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硬件研发经理。自 2005 年加入本公司，历任公司硬件研发中心总经理，现任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公司首席运营官。
刘贵松	刘贵松先生系电子科技大学工学博士，IEEE（电气与电子工程师协会）和 CCF（中国计算机学会）会员，教育部大学计算机教学指导委员会委员、中国工程教育专业认证专家、教育部学位中心通讯评议专家。刘贵松先生自 2000 年 4 月起至今历任电子科技大学讲师、副教授、教授/博士生导师，电子科技大学中山学院计算机学院院长，西南财经大学经济信息工程学院院长，公司第三、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现任西南财经大学计算机与人工智能学院院长，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姚明龙	姚明龙先生为管理学博士，副教授。曾任浙江农业大学助教、讲师，横店集团得邦照明股份有限公司、普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历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现任浙江大学管理学院会计系副教授，横店影视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杭州和泰机电股份有限公司与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秦桂森	秦桂森先生为法学硕士。曾任青岛海事法院书记员、助理审判员，历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现任国浩律师（上海）事务所律师、合伙人与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印樱	印樱女士曾任职于上海瀚氏模具成型有限公司。自 2016 年加入本公司，现任第五届监事会主席（股东代表监事）、市场商务主管。
袁媛	袁媛女士为上海建桥学院商务日语大专毕业。曾任职于上海菱想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2015 年加入公司，历任公司第四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现任公司第五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订单管理部订单执行专员。
王欢	王欢女士曾任职于上海东域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富士康科技集团。2013 年加入公司，现任第五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采购执行工程师。
程谷成	程谷成先生自 2011 年 10 月起至 2019 年 12 月任职于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上海分所，历任审计助理、审计助理经理和审计经理。2015 年 9 月至 2018 年 9 月，在 KPMG 大阪事务所任审计助理经理。2020 年 1 月至 2021 年 11 月，在公司任副总经理兼财务负责人。2021 年 12 月至 2024 年 7 月，在上海大富贵酒楼有限公司任财务总监。2024 年 8 月 7 日起，任公司副总经理兼财务负责人。
金泽清	金泽清先生曾任浙江华友钴业股份有限公司人力资源部长、华丽家族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副总裁、董事会秘书，北京睿泽恒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首席战略顾问、高级合伙人。2007 年至 2011 年期间先后在非洲和东南亚地区驻外工作。自 2024 年加入本公司，历任战略咨询顾问，现任公司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
谢冲 (离任)	谢冲先生曾任朗讯（中国）公司光传输销售部门经理、加拿大阿尔卡特公司亚太地区战略业务总监、美国瑞通网络公司大中国区总经理、UT 斯达康公司宽带交换机事业部总经理以及 EPON 产品管理总经理、美国 IXIA 公司大中国区总经理。2010 年加入上海剑桥科技有限公司，担任公司副总经理，负责市场和销售。2011 年起兼任公司董事会秘书，2018 年 2 月起担任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并负责证券、法务、公关和科技管理工作。历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报告期内因董事会任期届满离任，现任公司战略咨询顾问。
杨须地 (离任)	杨须地先生曾任上海贝电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工程师、项目经理，圣诺网络技术（上海）有限公司项目经理，上海睿讯信息科技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2 年加入公司，历任公司第三、四届监事会主席（职工代表监事）、市场商务部经理。报告期内因监事会任期届满离任，现任公司市场商务部资深总监。
张得勇	张得勇先生为华东冶金学院流体传动与控制专业本科毕业，上海交通大学微电子学院在职工程硕士。曾就职于上海恒诺微电子有限公司、福仕迈电子

(离任)	(上海) 有限公司。历任公司第三、四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报告期内因监事会任期届满离任，现任公司生产技术中心总监。
侯文超 (离任)	侯文超先生为上海立信会计金融学院会计学专业本科毕业。自 2007 年 9 月至 2011 年 4 月期间任职于艾贝斯纳米科技（上海）有限公司，历任成本会计、主管会计等职务；自 2011 年 7 月加入本公司，历任财务经理、成本管理中心总监、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2024 年 8 月 7 日，因个人原因辞去相关职务，现任公司财务咨询顾问。

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由于 2024 年 5 月实施的换届，使董事、监事与高管产生了新老更替。包含全部新老董事、监事和高管的 2024 年度薪酬总额（共 16 人，合计 1,185.29 万元）较上年同期（共 14 人，合计 1,071.54 万元）增加 10.62%，主要系人员数量增加 2 名，且独立董事津贴标准提高（自 2024 年 5 月 17 日起由税前人民币 8 万元调整为 10 万元/人·年）、部分人员因岗位职责要求提高或范围扩大而相应调薪、项目嘉奖及新入职高管薪酬纳入统计所致；2024 年平均薪酬较上年同期减少 3.21%，主要因人员结构变动，新入职人员与部分离任人员的薪酬水平对整体平均薪酬结构产生影响所致。

其中，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2024 年度绩效考核情况如下：

考核标准依据	实际完成情况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设定的第二个解除限售期公司层面业绩考核目标： 2022 至 2024 三个会计年度的累计净利润（剔除股份支付费用影响）不低于人民币 3.80 亿元。	根据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信会师报字[2024]第 ZA10198 号《2023 年度审计报告》和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致同审字（2025）第 310A007850 号《2024 年度审计报告》： 2022 至 2024 三个会计年度累计净利润（剔除股份支付费用影响）为人民币 5.01 亿元，超过预设考核目标。
《2024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设定的第一个行权期公司层面业绩考核目标： ①2024 年度实现的营业收入不低于人民币 34.00 亿元；或 ②2024 年度实现的净利润（剔除股份支付费用影响）不低于人民币 1.15 亿元。	根据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致同审字（2025）第 310A007850 号《2024 年度审计报告》： ①2024 年度实现的营业收入为人民币 36.52 亿元，超过预设考核目标； ②2024 年度实现的净利润（剔除股份支付费用影响）为人民币 1.79 亿元，超过预设考核目标。

(二)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情况

1、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Gerald G Wong	Cambridge Industries Company Limited	Sole Director	2005-05-19	
赵海波	上海康令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2011-10-08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2、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刘贵松	西南财经大学	计算机与人工智能学院院长	2021-03	
姚明龙	浙江大学管理学院会计系	副教授	1999-01	
姚明龙	横店影视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1-06	
姚明龙	杭州和泰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0-10	
秦桂森	国浩律师（上海）事务所	律师、合伙人	2006-06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	董事的薪酬政策、计划由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拟定后，须报经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方可实施；监事的报酬由监事会拟定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决定；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分配方案由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拟定后报董事会批准实施。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向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作述职和自我评价；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按绩效评价标准和程序，对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进行绩效评价；及根据岗位绩效评价结果及薪酬分配政策提出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报酬数额和奖励方式，表决通过后报董事会。
董事在董事会讨论本人薪酬事项时是否回避	是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或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关于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事项发表建议的具体情况	公司于2024年3月18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高级管理人员年度报酬的议案》，全体委员一致同意本议案，并同意将本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2024年4月22日，第四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了《关于确认2023年度董事报酬的议案》。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确定依据	公司以行业薪酬水平、地区发展状况、岗位职责要求等作为依据，在充分协商的前提下确定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报酬数额，实际发放金额与其履职情况和绩效情况挂钩。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实际支付情况	在公司领取报酬的董事（除独立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公司按月支付其报酬；独立董事公司按季支付其报酬。报告期实际支付数额详见本节“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的报酬合计	1,185.30 万元（含新任及换届离任）

(四)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变动情形	变动原因
Gerald G Wong	董事长	选举	换届选举连任
Gerald G Wong	总经理	聘任	董事会聘任
谢冲（离任）	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离任	任期届满
赵海波	董事	选举	换届选举连任
赵海波	副总经理	聘任	董事会聘任
张杰	董事	选举	换届选举连任
赵宏伟	董事	选举	换届选举新任
刘贵松	独立董事	选举	换届选举连任
姚明龙	独立董事	选举	换届选举连任
秦桂森	独立董事	选举	换届选举连任
杨须地（离任）	监事会主席、职工代表监事	离任	任期届满
张得勇（离任）	股东代表监事	离任	任期届满
印樱	监事会主席、股东代表监事	选举	换届选举新任
袁媛	职工代表监事	选举	换届选举连任
王欢	职工代表监事	选举	换届选举新任
侯文超（离任）	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	离任	个人原因辞去职务
程谷成	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	聘任	董事会聘任
金泽清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聘任	董事会聘任

(五)近三年受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五、报告期内召开的董事会有关情况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会议决议
第四届董事会第五十二次会议	2024 年 1 月 9 日	审议通过：1、关于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2、关于向商业银行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
第四届董事会第五十三次会议	2024 年 3 月 18 日	审议通过：1、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2、2023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暨 2024 年度经营计划；3、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4、2023 年度利润分配暨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5、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6、关于高级管理人员年度报酬的议案；7、2023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8、2023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9、2023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10、2023 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11、2023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12、关于回购注销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中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13、关于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14、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15、关于修改《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16、关于修改《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17、关于修改《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18、关于修改《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19、关于修改《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20、关于修改《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

		则》的议案；21、关于制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制度》的议案；22、关于修改《募集资金使用制度》并更名为《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23、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相关事宜的议案；24、关于未来三年（2024 年-2026 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25、关于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第四届董事会第五十四次会议	2024 年 4 月 22 日	审议通过：1、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2、关于 2024 年半年度现金分红的议案；3、关于确认 2023 年度董事报酬的议案。
第四届董事会第五十五次会议	2024 年 5 月 6 日	审议通过：1、关于制定《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的议案；2、关于聘请 2024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3、关于提名第五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议案；4、关于第五届董事会董事薪酬标准的议案。
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	2024 年 5 月 17 日	审议通过：1、关于选举董事长的议案；2、关于选举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组成人员的议案；3、关于聘任总经理的议案；4、关于聘任副总经理和财务负责人的议案；5、关于聘任董事会秘书和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	2024 年 7 月 19 日	审议通过关于控股子公司浙江剑桥通信设备有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	2024 年 8 月 7 日	审议通过：1、2024 年半年度报告；2、2024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3、2024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4、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5、关于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的议案；6、关于《上海剑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摘要的议案；7、关于《上海剑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8、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 2024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9、关于召开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	2024 年 8 月 26 日	审议通过关于调整 2024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相关事项并向激励对象授予股票期权的议案。
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	2024 年 9 月 27 日	审议通过：1、关于变更 2024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2、关于召开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	2024 年 10 月 18 日	审议通过 2024 年第三季度报告。
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	2024 年 11 月 22 日	审议通过关于授权公司管理层启动公司境外发行股份（H 股）并在香港联合交易所上市相关筹备工作的议案。
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	2024 年 12 月 30 日	审议通过关于向商业银行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

六、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一) 董事参加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是否独立董事	参加董事会情况						参加股东大会情况
		本年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的次数
Gerald G Wong	否	12	12	11	0	0	否	3
赵海波	否	12	12	10	0	0	否	3
张杰	否	12	12	9	0	0	否	3

赵宏伟	否	8	8	6	0	0	否	2
刘贵松	是	12	12	12	0	0	否	3
姚明龙	是	12	12	12	0	0	否	3
秦桂森	是	12	12	12	0	0	否	3
谢冲 (离任)	否	4	4	3	0	0	否	0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年内召开董事会会议次数	12
其中：现场会议次数	0
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9
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3

(二) 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一) 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成员情况

专门委员会类别	成员姓名
审计委员会	现任第五届（2024 年 5 月 17 日选举产生）：姚明龙（主任委员）、刘贵松、张杰
提名委员会	现任第五届（2024 年 5 月 17 日选举产生）：秦桂森（主任委员）、刘贵松、赵海波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现任第五届（2024 年 5 月 17 日选举产生）：刘贵松（主任委员）、姚明龙、Gerald G Wong
战略与 ESG 委员会	现任第五届（2024 年 5 月 17 日选举产生）：Gerald G Wong（主任委员）、赵海波、赵宏伟、秦桂森、张杰

(二) 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召开7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4 年 3 月 18 日	审议通过：1、2023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2、2023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2024 年 4 月 22 日	审议通过 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		
2024 年 5 月 6 日	审议通过：1、关于制定《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的议案；2、关于聘请 2024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2024 年 5 月 17 日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财务负责人的议案。		
2024 年 8 月 7 日	审议通过：1、2024 年半年度报告；2、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2024 年 9 月 27 日	审议通过变更 2024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2024 年 10 月 18 日	审议通过 2024 年第三季度报告。		

(三) 报告期内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召开6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4 年 1 月 9 日	审议通过关于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		
2024 年 3 月 18 日	审议通过：1、关于高级管理人员年度报酬的议案；2、关于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		
2024 年 4 月 22 日	审议通过关于确认 2023 年度董事报酬的议案。		
2024 年 5 月 6 日	审议通过关于第五届董事会董事薪酬标准的议案。		
2024 年 8 月 7 日	审议通过：1、关于《上海剑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摘要的议案；2、关于《上海剑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3、关于核查《上海剑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		
2024 年 8 月 26 日	审议通过关于调整 2024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相关事项并向激励对象授予股票期权的议案。		

(四) 报告期内战略委员会召开2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4 年 3 月 18 日	审议通过 2023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暨 2024 年度经营计划。		
2024 年 11 月 22 日	审议通过关于授权公司管理层启动公司境外发行股份（H 股）并在香港联合交易所上市相关筹备工作的议案。		

(五) 报告期内提名委员会召开3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4 年 5 月 6 日	审议通过关于提名第五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2024 年 5 月 17 日	审议通过：1、关于聘任总经理的议案；2、关于聘任副总经理和财务负责人的议案；3、关于聘任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2024 年 8 月 7 日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六) 存在异议事项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八、监事会发现公司存在风险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九、报告期末母公司和主要子公司的员工情况

(一) 员工情况

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939
------------	-----

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292
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	1,231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	0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
生产人员	356
销售人员	82
技术人员	630
财务人员	29
行政人员	134
合计	1,231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博士	11
硕士/研究生	124
学士/本科	547
大专/高职	187
中专/技校	86
高中及以下	276
合计	1,231

(二) 薪酬政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的员工薪酬政策如下：

1、薪酬结构：月标准收入+各类奖金+加班费+社保公积金+其他福利

(1)月标准收入：含基本工资及绩效奖金两部分，参考市场岗位薪酬水平予以制定。公司将所有岗位划分为高级管理层、中层骨干和基层三个层次，同时细分为职能管理类、生产制造类、市场销售类、技术研发类四大类，依据不同层次与类别确定相应月标准收入。

(2)各类奖金：奖金制度适用于公司全体正式员工，分为年度奖金、项目奖金及浮动奖金。年度奖金一般根据公司年度整体经营情况、各部门员工绩效表现以及工龄等情况综合考量发放；项目奖金主要基于项目经营情况，根据参与项目中人员贡献情况进行分配；浮动奖金主要基于员工周期内的绩效表现进行评估后发放。

(3)加班费：严格按照国家法律法规执行，在节假日安排劳动者加班的，按照劳动者本人日或小时工资 300%支付加班工资；休息日安排劳动者加班的，如无法给劳动者安排补休的按照劳动者本人日或小时工资的 200%支付加班工资；执行综合计算工时制的岗位按国家相关规定标准发放相应加班费。

(4)社保公积金：按照国家及省市有关规定，公司为员工缴纳养老保险、医疗保险、工伤保险、失业保险、生育保险以及住房公积金；

(5)其他福利：包括差旅补贴、用餐补贴、交通补贴、通讯补贴、商业保险以及其他根据具体情况发放的员工福利。

2、薪资调整

公司员工的薪资调整方式主要有基于外部市场薪酬水平考量的调整和特殊调整两种。

(1)基于外部市场薪酬水平考量的调整：公司定期采购外部薪酬报告，结合内部员工岗位价值评估，对员工薪酬水平进行对比分析，整体调整周期与调整幅度根据公司效益、发展情况以及外部市场薪酬水平确定，由人力资源部提出计划，经总经理办公室审议通过后执行。

(2)特殊调整：依据员工职级变动、岗位变动、绩效考评结果或其他特殊情况执行，确保薪资调整的及时性和合理性，以适应员工职业发展的不同阶段和公司业务的变化需求。

(三) 培训计划

√适用 □不适用

培训在提升员工个人能力和工作效率、增强团队协作与沟通、增加员工对企业的归属感、构建学习型组织、推动企业持续发展等方面发挥着重要作用。公司一贯重视员工培训和发展，并致力于为员工创造一个充满学习机会和成长空间的工作环境。公司的培训分为两部分进行跟进管理，分别为总部的培训管理以及工厂的培训管理。

1、总部的培训管理

2024年，在做好新员工培训、校招生培训、员工帮带培训以及日常各项培训的基础上，培训部持续深化资源整合与体系创新，成功实施多个重点培训项目，及时响应公司管理及业务发展需要。一是构建研发能力共建平台，充分发挥跨部门资源拉通共享职能，推动硬件、结构设计、软件开发、测试验证等核心部门开展研发案例系列培训，促进内部知识沉淀与转化，让卓越经验惠及更多员工，全面提升公司整体研发实力；二是打造专业赋能矩阵，定向引入外部优质课程体系及专家讲师资源，开展商务英语能力提升、成本规划赋能、研发人员项目管理及质量管理、骨干人员管理力提升等实用培训项目，帮助参训员工更新知识结构，提升专业技能和个人素养；三是优化培训生态系统，根据培训实践和业务需求，迭代优化培训流程体系，推进内部讲师团队建设及课程开发，完善内部培训激励及帮带政策，激发讲师活力和积极性，打造学习型组织氛围并增强团队凝聚力。

2025年，总部将聚焦战略赋能与组织发展，重点推进四项工作：商务英语能力提升工作（强化跨文化沟通能力）、研发优秀案例分享工作（建立案例知识库）、中高层管理能力跃迁工作（培养战略思维与组织变革能力）、员工心理健康赋能计划（构建心理关爱体系）。同时，深化数字化培训管理，充分利用e-HR系统线上培训模块功能，提升培训灵活性和效率。结合培训实践，持续优化培训体系顶层设计，确保培训与企业战略目标深度契合。

2、工厂的培训管理

面对市场竞争加剧与技术迭代压力，智能工厂通过分层分类培训体系提升员工竞争力。2024年针对不同层级员工实施8大培训计划，包括面向新员工的雏鹰训练营、强化技术能力的技能训练营与技术训练营、培养基层管理者的青苗训练营、储备高潜人才的精英训练营，以及提升职业素养的职业素养训练营和培育内部讲师的讲师锻造营，形成覆盖全员的能力培养体系。

2025年，工厂将围绕六大核心方向深化培训：校企产教融合，通过产教融合实训基地试行计划推进校企合作，携手育人；精英训练营重点储备优秀基层骨干并提供持续成长机会；中高层领导力提升从经营导向、教练辅导及组织协同多维度强化管理能力；商务英语针对出海人员加强语言沟通技能；技术交流研讨组织技术人员与行业标杆企业开展深度交流；培训地图为员工制定清晰的学习路径、发展方向及职业目标。通过系统化培训保障，持续提升员工综合素质与专业技能，支撑企业战略发展需求。

(四) 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劳务外包的工时总数	1,096,665 小时
劳务外包支付的报酬总额（元）	30,804,603.45

十、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一) 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已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证监发〔2012〕37号）以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2023年修订）》（证监会公告〔2023〕61号）的规定，对《公司章程》中的利润分配政策相关条款进行了修订，并制定了股东分红回报规划。修订后的利润分配政策及分红回报规划明确了分红的比例、依据、条件、实施程序、调整事项等内容，并对合理性进行了分析。公司利润分配制度已较为完善。公司将严格执行《公司章程》关于利润分配政策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经营情况与发展规划，在符合利润分配条件的情况下，积极落实对股东的利润分配，切实维护投资者合法权益，努力提升股东回报水平。

根据《公司章程》及《未来三年（2024年-2026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经2024年5月17日召开的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兼顾公司的可持续发展，实行持续、稳定的股利分配政策；采取现金、股票或者现金与股票相结合的方式分配股利。具体如下：

1、利润分配形式：公司采取积极的现金或股票股利分配政策并依据法律法规及监管规定的要求切实履行股利分配政策。现金分红相对于股票股利在利润分配方式中具有优先性，如具备现金分红条件的，公司应采用现金分红方式进行利润分配。在有条件的情况下，公司可以根据盈利情况和资金需求状况进行中期现金分红。

2、现金分红的具体条件：公司当年盈利、可供分配利润为正且公司的现金流可以满足公司日常经营和可持续发展需求时，公司进行现金分红。

3、现金分红的比例：在符合届时法律法规和监管规定的前提下，公司每年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当年实现的可供分配利润的 15%，存在股东违规占用上市公司资金情况的，公司应当扣减该股东所分配的现金红利，以偿还其占用的资金。

公司董事会应当综合考虑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以及是否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等因素，区分下列情形，提出具体现金分红政策：

(1)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无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80%；

(2)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40%；

(3)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

“重大资金支出安排”是指公司在一年内购买资产以及对外投资等交易涉及的资产总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 10%以上（包括 10%）的事项。

4、发放股票股利的具体条件：公司当年盈利且可供分配利润为正时，在保证公司股本规模和股权结构合理的前提下，基于回报投资者和分享企业价值的考虑，当公司股票估值处于合理范围内，公司可以发放股票股利。

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7 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 2024 年度利润分配暨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2024 年度拟以公司权益分派实施之股权登记日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2.20 元（含税），不转增，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留待以后年度分配。如在本预案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因可转债转股/回购股份/股权激励授予股份回购注销/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回购注销等致使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上述预案尚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二)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	√是 □否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是 □否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是 □否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是 □否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是 □否

(三)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现金利润分配方案预案的，公司应当详细披露原因以及未分配利润的用途和使用计划

□适用 √不适用

(四)本报告期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每 10 股送红股数（股）	0
每 10 股派息数（元）（含税）	2.50
每 10 股转增数（股）	0
现金分红金额（含税）	67,010,460.25
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66,681,204.70
现金分红金额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40.20
以现金方式回购股份计入现金分红的金额	0
合计分红金额（含税）	67,010,460.25
合计分红金额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40.20

注：上表中数据基于公司 2024 年中期和年末利润分配的合计数计算。

(五)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现金分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金额（含税）(1)	102,660,025.1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回购并注销金额(2)	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现金分红和回购并注销累计金额(3)=(1)+(2)	102,660,025.1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年均净利润金额(4)	144,389,301.47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现金分红比例（%）(5)=(3)/(4)	71.10
最近一个会计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66,681,204.70
最近一个会计年度母公司报表年度末未分配利润	612,630,092.24

注：上表中数据基于公司 2024 年中期和年末利润分配的合计数计算。

十一、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情况及其影响

(一)相关激励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

√适用 □不适用

事项概述	查询索引
2024年1月9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五十二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第四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十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关于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公司董事会认为本次激励计划的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已经成就，同意符合解除限售条件的激励对象共153名，可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数量共计161.05万股。公司独立董事对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公司监事会对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是否成就进行审议核实后，并发表了核查意见。公司于2024年1月10日披露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五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第四届监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关于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公告》和《上海君澜律师事务所关于上海剑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解除限售相关事项之法律意见书》。	公告编号：临 2024-003 公告编号：临 2024-004 公告编号：临 2024-005
2024年1月19日，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并上市流通，本次可解除限售的激励对象共153人，可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数量合计为161.05万股。	公告编号：临 2024-006
2024年3月18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五十三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第四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十一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关于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公司董事会认为本次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已经成就，同意符合解除限售条件的激励对象共476名，可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数量共计296.3528万股。公司监事会对2022年限制性股	公告编号：临 2024-014 公告编号：临 2024-015 公告编号：临 2024-020

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是否成就进行审议核实后，并发表了核查意见。公司于2024年3月19日披露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五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第四届监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关于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公告》和《上海君澜律师事务所关于上海剑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及解除限售相关事项之法律意见书》。	
2024年3月18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五十三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关于回购注销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中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董事会认为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中有8名激励对象因离职已不符合激励对象条件以及3名激励对象因个人考核结果不符合100%解除限售条件，根据相关规定以及公司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同意公司将上述11名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共计6.31万股予以回购注销，回购价格为6.19元/股；公司监事会对回购注销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中部分限制性股票的事项进行审议核实后，并发表了核查意见；公司于2024年3月19日披露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五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第四届监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关于回购注销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中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通知债权人的公告》《上海君澜律师事务所关于上海剑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及解除限售相关事项之法律意见书》。	公告编号：临 2024-014 公告编号：临 2024-015 公告编号：临 2024-018 公告编号：临 2024-019
2024年3月27日，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并上市流通，本次可解除限售的激励对象共476人，可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数量合计为296.3528万股。	公告编号：临 2024-024
2024年6月4日，公司回购注销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中8人因离职已不符合激励对象条件以及3名激励对象因个人考核结果不符合100%解除限售条件的限制性股票6.31万股，回购价格为6.19元/股。公司于2024年5月31日披露了《股权激励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实施公告》和《上海君澜律师事务所关于上海剑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回购注销实施相关事项之法律意见书》。	公告编号：临 2024-042
2024年8月7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上海剑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摘要的议案》《关于<上海剑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和《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2024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等议案。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第五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关于<上海剑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摘要的议案》《关于<上海剑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和《关于核查<上海剑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并就本次激励计划是否有利于公司的持续发展、是否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发表了明确意见。独立董事秦桂森先生作为征集人就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的本次激励计划相关议案向公司全体股东征集投票权。公司于2024年8月9日披露了《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第五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关于独立董事公开征集投票权的公告》《2024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摘要》《2024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2024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2024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和《上海君澜律师事务所关于剑桥科技2024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之法律意见书》。	公告编号：临 2024-051 公告编号：临 2024-052 公告编号：临 2024-057 公告编号：临 2024-059

2024年8月9日，公司在本公司官方网站（www.cigtech.com）刊登了《公司2024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对本次拟激励对象的姓名及职务予以公示。公示时间为2024年8月9日至2024年8月18日。在公示期限内，公司监事会未接到任何对公司本次拟激励对象提出的异议。2024年8月20日，公司披露了《第五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公告编号：临 2024-060
2024年8月26日，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上海剑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摘要的议案》《关于<上海剑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和《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2024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并于2024年8月27日披露了《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上海君澜律师事务所关于上海剑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及《上海剑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 同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第五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4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相关事项并向激励对象授予股票期权的议案》，鉴于本次激励计划激励对象中14名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放弃其获授的股票期权，公司根据本次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进行相应调整，将上述激励对象放弃的股票期权份额在激励对象之间进行分配调整，调整后，本次激励对象人数由794人调整为780人，授予股票期权数量不变，为1,560.10万份股票期权。公司董事会认为本次激励计划规定的授予条件已经成就，同意确定以2024年8月26日为授权日，向780名激励对象授予1,560.10万份股票期权，行权价格为每份人民币29.48元，并于2024年8月27日披露了《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第五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关于调整2024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相关事项并向激励对象授予股票期权的公告》《2024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授权日）》《上海信公轶禾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关于上海剑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授予相关事项之独立财务顾问报告》和《上海君澜律师事务所关于上海剑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调整2024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及向激励对象授予股票期权之法律意见书》。 根据公司对内幕信息知情人在本次激励计划草案首次公开披露前6个月内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公司未发现相关内幕信息知情人存在利用本次激励计划内幕信息进行公司股票交易的情形，未存在发生信息泄露的情形，公司于2024年8月27日披露了《关于2024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	公告编号：临 2024-061 公告编号：临 2024-062 公告编号：临 2024-063 公告编号：临 2024-064 公告编号：临 2024-065
2024年9月10日，公司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毕本次激励计划的授予登记手续，授予人数779名，登记股票期权1,559.30万份，实际登记数量与授予数量存在差异系因在授权日后至权益登记期间有1名激励对象拟离职，自愿放弃拟授予其的股票期权0.80万份，根据《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不予登记，公司于2024年9月12日披露了《关于2024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授予登记结果的公告》。	公告编号：临 2024-068

(二)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激励情况

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员工持股计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

(三)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年初持有股票期权数量	报告期新授予股票期权数量	报告期内可行权股份	报告期股票期权行权股份	股票期权行权价格(元)	期末持有股票期权数量	报告期末市价(元)
张杰	董事	0	75,000	0	0	29.48	75,000	40.60
赵宏伟	董事	0	75,000	0	0	29.48	75,000	40.60
程谷成	副总经理兼财务负责人	0	75,000	0	0	29.48	75,000	40.60
侯文超（离任）	副总经理兼财务负责人	0	10,000	0	0	29.48	10,000	40.60
合计	/	0	235,000	0	0	/	235,000	/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年初持有限制性股票数量	报告期新授予限制性股票数量	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价格(元)	已解锁股份	未解锁股份	期末持有限制性股票数量	报告期末市价(元)
张杰	董事	19,000	0	6.52	19,000	0	0	0
		38,000	0	6.19	19,000	19,000	19,000	40.60
赵宏伟	董事	19,000	0	6.52	19,000	0	0	0
		38,000	0	6.19	19,000	19,000	19,000	40.60
谢冲（离任）	董事、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	19,000	0	6.52	19,000	0	0	0
		38,000	0	6.19	19,000	19,000	19,000	40.60
侯文超（离任）	副总经理兼财务负责人	19,000	0	6.52	19,000	0	0	0
		38,000	0	6.19	19,000	19,000	19,000	40.60
合计	/	228,000	0	/	152,000	76,000	76,000	/

(四)报告期内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机制，以及激励机制的建立、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根据业务开拓和发展规划的需要，制定了高级管理人员的选择、考评以及激励和约束机制。公司成立了独立董事占多数并担任召集人的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制定了《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实施细则》，依据相关指标对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实行年度目标考核。公司于每年初与高级管理人员确定年度经济责任财务指标与发展质量目标，在年度结束后对该年度责任目标的完成情况开展绩效评价。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依据上述绩效评价结果结合高级管理人员的履职情况提议其报酬数额和奖惩方式。

此外，公司还通过《公司章程》、签订《劳动合同》以及财务、人事管理等内部管理制度对高级管理人员的履职行为、权限、职责等作了相应的约束。

十二、报告期内的内部控制制度建设及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的规定和其他内部控制监管要求，结合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和评价办法，在内部控制日常监督和专项监督的基础上，坚持以风险导向为原则，对公司内部控制体系进行持续的改进及优化，以适应不断变化的外部环境及内部管理的要求。公司通过内部控制体系的运行、分析与评价，有效防范了经营管理中的风险，促进了内部控制目标的实现。

报告期内内部控制存在重大缺陷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三、报告期内对子公司的管理控制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截至报告期末，除浙江剑桥通信设备有限公司为控股子公司外，其余均为全资附属企业。报告期内，公司按照《上海剑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控股子公司管理制度》《上海剑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管理制度》《上海剑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制度》等内部控制制度对下属子公司的规范运作、生产经营、项目建设、对外投资、对外担保、财务管理、人事任免、安全环保等重大事项进行了全面监督和管理，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十四、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聘请的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2024年12月31日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有效性进行了审计并出具《2024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认为，公司于2024年12月31日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相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全文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是否披露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是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意见类型：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十五、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行动自查问题整改情况

不适用。

十六、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环境与社会责任

一、环境信息情况

是否建立环境保护相关机制	是
报告期内投入环保资金（单位：万元）	48.13

(一)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的公司及其主要子公司的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重点排污单位之外的公司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因环境问题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参照重点排污单位披露其他环境信息

☒适用 ☐不适用

(1)公司的环保管理体系

公司建立并实施了ISO14001:2015环境管理体系认证和ISO45001:2018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并制订了《环境与职业健康安全手册》《质量和危害物质过程管理手册》《环境因素识别和评价控制程序》《危险源辨识、风险评价和控制程序》《应急准备和响应控制程序》和《固体废弃物管理规定》等程序性文件及其他内部管理制度，力求满足环保法规和政府要求，合规运行。

公司已经建立了比较完善的环保管理体系。质量体系部作为环保管理的协调及监督部门，负责协调和监督生产车间产生的废气、废水、固体废弃物、危险废物和噪声的合规处置及监督等工作；行政管理部作为废水、固体废弃物和危险废物处置的主管部门，负责固体废弃物及危险废物的回收及处置；设备开发部作为废气及噪声处置的主管部门，负责废气控制及处理、噪声控制。

(2)公司的环保运行情况

公司已落实环境影响评价法规要求并取得环评批文，各项污染防治措施均根据环评报告的要求进行完善并落实，制定了环境监测方案，每年均对废气、废水和噪声委托第三方检测，近3年环境检测结果均达标。公司主要排放的污染物及基本情况如下：

①大气污染物

大气污染物主要为回流焊、波峰焊、补焊工序产生的锡焊废气以及固化废气、清洗废气，通过吸风罩收集后经活性炭过滤净化后，于屋顶以上高空排放，排放口共设7个，高度约15m。根据监测数据，各排放口处的污染因子浓度均可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1/933-2015）、《印刷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 31/872-2015）、《恶臭（异味）污染物排放标准》（DB31/1025-2016）和《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37822-2019）相关标准，达标排放。

②水污染物

公司不排放工业废水，仅排放职工生活污水。职工生活污水通过厂区内污水管道纳入江月路市政污水管网，最终通过浦江污水外排系统纳入白龙港污水处理系统处置。生活污水中CODcr、SS、氨氮、pH排放标准可满足上海市地方标准《污水综合排放标准》（DB31/199-2018）中表2三级标准，根据废水监测结果，公司生活污水能够达标排放。

③固体废物

公司产生的各类固体废物分类收集，危险废物与一般工业固体废物分开贮存。报废丝网板、锡渣等一般工业固体废物分类存放于指定容器内，贮存于一般废弃物暂放区，暂放场所符合《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的相关规定，最终交由一般固废处理单位回收处理。

清洗杂物、废切削液等危险废物用专用容器分类收集后暂存于危废贮存间，贮存场所符合《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的相关规定，危废委托有资质的危废处置单位定期回收处置，并经环保局备案。

④噪声

公司主要噪声源为生产制造设备、机加工制造设备及风机等，通过建筑隔声，并采取减震、消声等措施，合理布局以减轻对环境的影响。根据噪声检测结果，噪声排放能达到《工业企业厂界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3 类标准限值。

(3)公司最近三年受到环保部门的处罚情况

公司自建立以来未受到来自环境保护主管部门的投诉和处罚。

(4)公司节能减排情况

在全球节能减排的大趋势环境下，公司贯彻低碳生产策略，节能降耗减排，积极应对全球气候变化。公司在生产制造过程中重视水、电、气等能源资源的管理，建立了节能减排管理目标、完善了用水、用电管理制度、定期进行能源统计分析、采用空气压缩作为生产动力、加强节能检查力度，以期减少能源浪费。

3、未披露其他环境信息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三)有利于保护生态、防治污染、履行环境责任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已连续多年通过 ISO14001 环境管理体系标准、QC080000 有害物质过程管理体系标准的第三方认证，制定了环境管理手册及企业社会责任管理手册，遵循“致力环境保护和安全发展，持续提升，打造绿色产品”的环境方针，制定环境绩效目标指标，从环境许可与报告、预防污染和节约资源、有害物质、固体废弃物、废气排放、限用物资、水资源管理、能源消耗和温室气体排放、可持续采购政策等多方面制定实施多项管理措施，坚持可持续发展战略，合理利用能源资源、降低消耗，持续优化完善环境管理体系及社会责任管理体系。

(四)在报告期内为减少其碳排放所采取的措施及效果

是否采取减碳措施	是
减少排放二氧化碳当量（单位：吨）	162.66
减碳措施类型（如使用清洁能源发电、在生产过程中使用减碳技术、研发生产助于减碳的新产品等）	设备升级，使用低能耗设备替代旧有设备

具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坚持可持续发展战略，合理利用能源资源、降低消耗，追求环境与自然、社会的和谐发展：积极组建了碳减排项目组，制定了碳减排项目最终目标和每年的碳减排年度目标，定期开展碳排放相关需求和风险的识别及评估，并针对识别出的风险制定应对措施，制定年度碳减排计划及措施，并对年度目标和最终目标的达成定期评审并持续改善，以确保碳排放量达成最终目标。

二、社会责任工作情况

(一)是否单独披露社会责任报告、可持续发展报告或 ESG 报告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定于 2025 年 4 月 8 日正式披露《2024 年度环境、社会和公司治理（ESG）报告》。报告全文请至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或公司官网（www.cigtech.com）查阅。

(二) 社会责任工作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对外捐赠、公益项目	数量/内容	情况说明
总投入（万元）	1.7	全部资金用于购买教室取暖、学生生活学习物资。累计捐出煤炭 6 吨，取暖炉 2 台，棉被 24 床、围巾 52 条、帽子 52 个、书包 52 个、热水袋 52 个、棉袜 200 双，学习用品 3500 余件，衣物 590 余件，图书 246 本。另有员工个人捐赠的衣物、学习用品、书籍等共计 380 公斤，因无法计算具体总值，故不计入总投入。
其中：资金（万元）	0.715	员工现金捐赠
物资折款（万元）	0.987	
惠及人数（人）	148	帮扶学校幼儿园至九年级共计 52 名学生、15 名老师，其中许多捐赠物资是按照 52 名学生的量购置；公司共计 81 人参与捐赠活动。合计惠及总人数 148 人。

具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等工作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具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重要事项

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一)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是否有履行期限	承诺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Gerald G Wong、赵海波	本人在任职期间（于本承诺中的所有股份锁定期结束后）内每年转让的剑桥科技股份数量将不超过本人通过直接或间接方式持有剑桥科技股份总数的25%。如本人出于任何原因离职，则在离职后半年内，亦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通过直接或间接方式持有的剑桥科技的股份。另，在本人担任剑桥科技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本人将向剑桥科技申报本人通过直接或间接方式持有剑桥科技股份数量及相应变动情况；本人通过直接或间接方式持有剑桥科技股份的持股变动申报工作将严格遵守《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规定。	2016-05-20	否	长期	是		
	股份限售	公开发行前持股5%以上股东	本次公开发行前，直接持股5%以上股东为CIG开曼、CIG Holding、上海康令、康宜桥承诺：(1)持续看好公司业务前景，全力支持公司发展，拟长期持有公司股票。(2)若拟减持剑桥科技股票，将在减持前3个交易日公告减持计划。且该等减持将于减持计划公告后6个月内通过相关证券交易所以大宗交易、竞价交易或中国证监会认可的其他方式依法进行。	2016-05-20	否	长期	是		
	其他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本次发行股票可能导致投资者的即期回报被摊薄，为优化投资回报机制，维护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公司拟采取多种措施以提升公司的盈利能力，增强公司的持续回报能力。为确保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措施得到切实履行，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1)本人承诺，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个体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2)本人承诺，约束并控制职务消费行为。(3)本人承诺，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4)本人同意，公司董事会薪酬委员会制定的涉及本人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5)本人同意，如公司未来拟对本人实施股权激励，公司股权激励的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6)如本人违反上述承诺或拒不履行，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公开作出解释并道歉；如违反承诺给公司或者股东造成损失的，本人将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2016-05-20	否	长期	是		
	其他	剑桥科技	本公司将严格履行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过程中所作出的全部公开承诺事项中的各项义务和责任。若本公司未能履行承诺事项中各项义务或责任，本公司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并向股东和社会投资者道歉，披露承诺事项未能履行原因，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等处理方案，并依法承担相关法律责任，承担相应赔偿金额。股东及社会公众投资者有权通过法律途径要求本公司履行承诺。自本公司完全消除其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所有不利影响之前，本公司不得以任何形式向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增加薪资或津贴。	2016-05-20	否	长期	是		

其他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将严格履行在剑桥科技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过程中所作出的全部公开承诺事项中的各项义务和责任。若非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未能完全且有效地履行前述承诺事项中的各项义务或责任，则承诺将视具体情况采取以下措施予以约束：(1)在剑桥科技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公开说明未能完全且有效履行承诺事项的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2)以自有资金补偿公众投资者因依赖相关承诺实施交易而遭受的直接损失，补偿金额依据与投资者协商确定的金额，或证券监督管理部门、司法机关认定的方式或金额确定；(3)直接或间接方式持有的剑桥科技股份（如有）的锁定期除被强制执行、上市公司重组、为履行保护投资者利益承诺等必须转让的情形外，自动延长至完全消除因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所导致的所有不利影响之日；(4)在完全消除因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所导致的所有不利影响之前，将不直接或间接收取剑桥科技支付的薪酬津贴及所分配之红利或派发之红股（如有）；(5)如因未能完全且有效地履行承诺事项而获得收益的，该等收益归剑桥科技所有，应当在获得该等收益之日起五个工作日内将其支付给剑桥科技指定账户。如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未能充分且有效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的，在不可抗力原因消除后，应在剑桥科技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公开说明造成未能充分且有效履行承诺事项的不可抗力的具体情况，并向剑桥科技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致歉。同时，应尽快研究将投资者利益损失降低到最小的处理方案，尽可能地保护剑桥科技和剑桥科技投资者的利益。还应说明原有承诺在不可抗力消除后是否继续实施，如不继续实施的，应根据实际情况提出新的承诺。	2016-05-20	否	长期	是		
其他	控股股东CIG开曼、实际控制人Gerald G Wong	将严格履行在剑桥科技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过程中所作出的全部公开承诺事项中的各项义务和责任。若非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未能完全且有效地履行前述承诺事项中的各项义务或责任，则承诺将视具体情况采取以下措施予以约束：(1)在剑桥科技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公开说明未能完全且有效履行承诺事项的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2)以自有资金补偿公众投资者因依赖相关承诺实施交易而遭受的直接损失，补偿金额依据与投资者协商确定的金额，或证券监督管理部门、司法机关认定的方式或金额确定；(3)直接或间接方式持有的剑桥科技股份的锁定期除被强制执行、上市公司重组、为履行保护投资者利益承诺等必须转让的情形外，自动延长至完全消除因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所导致的所有不利影响之日；(4)在完全消除因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所导致的所有不利影响之前，将不直接或间接收取剑桥科技所分配之红利或派发之红股；(5)如因未能完全且有效地履行承诺事项而获得收益的，该等收益归剑桥科技所有，应当在获得该等收益之日起五个工作日内将其支付给剑桥科技指定账户。如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未能充分且有效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的，在不可抗力原因消除后，应在剑桥科技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公开说明造成未能充分且有效履行承诺事项的不可抗力的具体情况，并向剑桥科技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致歉。同时，应尽快研究将投资者利益损失降低到最小的处理方案，尽可能地保护剑桥科技和剑桥科技投资者的利益。还应说明原有承诺在不可抗力消除后是否继续实施，如不继续实施的，应根据实际情况提出新的承诺。	2016-05-20	否	长期	是		
其他	公开发行前持股5%以上的股东CIG Holding、上海康令、康宜桥	将严格履行在剑桥科技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过程中所作出的全部公开承诺事项中的各项义务和责任。若非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未能完全且有效地履行前述承诺事项中的各项义务或责任，则承诺将视具体情况采取以下措施予以约束：(1)在剑桥科技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公开说明未能完全且有效履行承诺事项的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2)	2016-05-20	否	长期	是		

	控股股东CIG开曼、实际控制人 Gerald G Wong	以自有资金补偿公众投资者因依赖相关承诺实施交易而遭受的直接损失，补偿金额依据与投资者协商确定的金额，或证券监督管理部门、司法机关认定的方式或金额确定；(3)直接或间接方式持有的剑桥科技股份的锁定期除被强制执行、上市公司重组、为履行保护投资者利益承诺等必须转让的情形外，自动延长至完全消除因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所导致的所有不利影响之日；(4)在完全消除因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所导致的所有不利影响之前，将不直接或间接收取剑桥科技所分配之红利或派发之红股；(5)如因未能完全且有效地履行承诺事项而获得收益的，该等收益归剑桥科技所有，应当在获得该等收益之日起五个工作日内将其支付给剑桥科技指定账户。如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未能充分且有效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的，在不可抗力原因消除后，应在剑桥科技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公开说明造成未能充分且有效履行承诺事项的不可抗力的具体情况，并向剑桥科技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致歉。同时，应尽快研究将投资者利益损失降低到最小的处理方案，尽可能地保护剑桥科技和剑桥科技投资者的利益。还应说明原有承诺在不可抗力消除后是否继续实施，如不继续实施的，应根据实际情况提出新的承诺。					
其他	控股股东CIG开曼、实际控制人 Gerald G Wong	若剑桥科技或其控制的境内分支机构/子公司被劳动保障部门、住房公积金部门或剑桥科技及其控制的境内分支机构/子公司的员工本人要求为其员工补缴或者被追缴社会保险金、住房公积金的或者因其未能为部分员工缴纳社会保险金、住房公积金而受到劳动保障部门、住房公积金部门行政处罚的，则对于由此所造成的剑桥科技或其控制的境内分支机构/子公司之一切费用开支、经济损失，本公司/本人将全额承担，保证剑桥科技或其控制的境内分支机构/子公司不因此遭受任何损失；同时，本公司/本人亦将促使剑桥科技或其控制的境内分支机构/子公司全面执行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所规定的社会保障制度，为全体符合要求的员工建立社会保险金账户及住房公积金账户，缴存社会保险金及住房公积金。	2016-05-17	否	长期	是	
解决同业竞争	控股股东CIG开曼、实际控制人 Gerald G Wong 与其一致行动人赵海波、及其控制的股东CIG Holding、上海康令	1、本公司/本人及其所控股和（或）参股的、除剑桥科技及其控股企业以外的其它企业，目前均未以任何形式从事与剑桥科技及其控股企业的主营业务构成或可能构成直接或间接竞争关系的业务或活动。2、在剑桥科技本次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后，本公司/本人及其所控股和（或）参股的、除剑桥科技及其控股企业以外的其它企业，也不会：(1)以任何形式从事与剑桥科技及其控股企业目前或今后从事的主营业务构成或可能构成直接或间接竞争关系的业务或活动；(2)以任何形式支持剑桥科技及其控股企业以外的其它企业从事与剑桥科技及其控股企业目前或今后从事的主营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或活动；(3)以其它方式介入任何与剑桥科技及其控股企业目前或今后从事的主营业务构成竞争或者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或活动。3、除前述承诺之外，本公司/本人进一步保证：(1)将根据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确保剑桥科技在资产、业务、人员、财务、机构方面的独立性；(2)将采取合法、有效的措施，促使本公司/本人拥有控制权的公司、企业与其他经济组织不直接或间接从事与剑桥科技相同或相似的业务；(3)将不利用剑桥科技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地位，进行其他任何损害剑桥科技及其他股东权益的活动。本公司/本人愿意对违反上述承诺及保证而给剑桥科技造成的经济损失承担赔偿责任。本公司/本人谨此确认：除非法律另有规定，自本函出具之日起，本函及本函项下之承诺均不可撤销；如法律另有规定，造成上述承诺的某些部分无效或不可执行时，不影响本公司在本函项下的其他承诺。	2016-05-20	否	长期	是	
解决	控股股东CIG开	除剑桥科技首次公开发行申报的经审计财务报告披露的关联交易（如有）以外，本单位/本人	2016-05-20	否	长期	是	

关联交易	曼，实际控制人控制的股东CIG Holding，实际控制人Gerald G Wong	以及本单位/本人所控制的其他企业与剑桥科技之间现时不存在其他任何依照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关联交易。本单位/本人将尽量避免本单位/本人以及本单位/本人所控制的其他企业与剑桥科技发生关联交易事项，对于不可避免发生的关联业务往来或交易将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按照公平、公允原则进行，交易价格将按照市场公认的合理价格确定。本单位/本人及关联方将严格遵守剑桥科技《公司章程》等规范性文件中关于关联交易事项的回避规定，所涉及的关联交易均将按照规定的决策程序进行，并将履行合法程序，及时对关联交易事项进行信息披露。本单位/本人承诺不会利用关联交易转移、输送利润，不会通过对剑桥科技行使不正当股东权利损害剑桥科技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					
解决关联交易	公开发行前持股超过5%的股东康宜桥、上海康令	除剑桥科技首次公开发行申报的经审计财务报告披露的关联交易（如有）以外，本单位/本人以及本单位/本人所控制的其他企业与剑桥科技之间现时不存在其他任何依照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关联交易。本单位/本人将尽量避免本单位/本人以及本单位/本人所控制的其他企业与剑桥科技发生关联交易事项，对于不可避免发生的关联业务往来或交易将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按照公平、公允原则进行，交易价格将按照市场公认的合理价格确定。本单位/本人及关联方将严格遵守剑桥科技《公司章程》等规范性文件中关于关联交易事项的回避规定，所涉及的关联交易均将按照规定的决策程序进行，并将履行合法程序，及时对关联交易事项进行信息披露。本单位/本人承诺不会利用关联交易转移、输送利润，不会通过对剑桥科技行使不正当股东权利损害剑桥科技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	2016-05-20	否	长期	是	
分红	剑桥科技	现金分红比例在满足公司正常生产经营的资金需求的前提下，公司每年度现金分红金额应不低于当年实现的可供分配利润总额的15%。董事会每年应当在综合考虑公司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以及是否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等因素，区分下列情况,提出具体现金分红政策：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无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80%；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40%；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20%；公司发展阶段不易区分但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可以按照前项规定处理。	2016-05-5	否	长期	是	
其他	剑桥科技	本公司将严格履行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过程中所作出的全部公开承诺事项中的各项义务和责任。若本公司未能履行承诺事项中各项义务或责任，本公司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并向股东和社会投资者道歉，披露承诺事项未能履行原因，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等处理方案，并依法承担相关法律责任，承担相应赔偿金额。股东及社会公众投资者有权通过法律途径要求本公司履行承诺。自本公司完全消除其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所有不利影响之前，本公司不得以任何形式向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增加薪资或津贴。	2016-05-20	否	长期	是	
与再融资相关的承诺	其他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公司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在本次非公开发行完成后，保证仍将忠实、勤勉地履行职责，并根据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对公司填补即期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做出如下承诺：1、承诺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2、承诺对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3、承诺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其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4、承诺由董事会或薪酬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5、承诺拟公布的公司股权激励的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	2020-03-11	否	长期	是	

			的执行情况相挂钩。6、本人承诺本承诺函出具日至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完毕前，若中国证监会作出关于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其他新监管规定，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中国证监会该等规定时，本人届时将按照中国证监会的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						
与股权激励相关的承诺	其他	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	若公司因信息披露文件中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导致不符合授予权益或行使权益安排的，激励对象应当自相关信息披露文件被确认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后，将由本激励计划所获得的全部利益返还公司。	2021-02-01	否	长期	是		
	其他	剑桥科技	本公司不为任何激励对象依本激励计划获取有关权益提供贷款以及其他任何形式的财务资助，包括为其贷款提供担保。	2021-02-01	是	2024-03-03	是		
	其他	剑桥科技	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相关信息披露文件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2021-02-01	否	长期	是		
	其他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	若公司因信息披露文件中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导致不符合授予权益或行使权益安排的，激励对象应当自相关信息披露文件被确认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后，将由本激励计划所获得的全部利益返还公司。	2021-10-29	否	长期	是		
	其他	剑桥科技	本公司不为任何激励对象依本激励计划获取有关权益提供贷款以及其他任何形式的财务资助，包括为其贷款提供担保。	2021-10-29	是	2025-01-04	是		
	其他	剑桥科技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信息披露文件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2021-10-29	否	长期	是		
	其他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	若公司因信息披露文件中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导致不符合授予权益或行使权益安排的，激励对象应当自相关信息披露文件被确认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后，将由本激励计划所获得的全部利益返还公司。	2022-11-10	否	长期	是		
	其他	剑桥科技	本公司不为任何激励对象依本激励计划获取有关权益提供贷款以及其他任何形式的财务资助，包括为其贷款提供担保。	2022-11-10	是	2025-11-30	是		
	其他	剑桥科技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信息披露文件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2022-11-10	否	长期	是		
	其他	2024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	若公司因信息披露文件中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导致不符合授予权益或行使权益安排的，激励对象应当自相关信息披露文件被确认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后，将由本激励计划所获得的全部利益返还公司。	2024-08-07	否	长期	是		
	其他	剑桥科技	本公司不为任何激励对象依本激励计划获取有关权益提供贷款以及其他任何形式的财务资助，包括为其贷款提供担保。	2024-08-07	是	2027-08-25	是		
	其他	剑桥科技	2024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相关信息披露文件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2024-08-07	否	长期	是		

(二)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是否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作出说明

☐已达到 ☐未达到 ☒不适用

(三)业绩承诺的完成情况及其对商誉减值测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二、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违规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公司董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准意见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和影响的分析说明

(一) 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对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与前任会计师事务所进行的沟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审批程序及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原聘任	现聘任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	135.00	135.00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年限	14	0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	杨凯凯、李侦文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累计年限	/	杨凯凯 (0 年)、李侦文 (0 年)

	名称	报酬
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45.00

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 2024 年 5 月 17 日召开的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聘请 2024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继续聘请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含财务报告审计和内部控制审计），并支付人民币 180 万元作为其审计报酬（其中财务报告审计 135 万元，内部控制审

计 45 万元)。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5 月 7 日披露的《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公告编号: 临 2024-035) 和于 2024 年 5 月 18 日披露的《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 临 2024-037)。

公司于 2024 年 9 月 27 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和于 2024 年 10 月 15 日召开的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关于变更 2024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同意改聘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为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含财务报告审计和内部控制审计), 并支付人民币 180 万元作为其审计报酬(其中财务报告审计 135 万元, 内部控制审计 45 万元)。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9 月 28 日披露的《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公告编号: 临 2024-071) 和于 2024 年 10 月 16 日披露的《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 临 2024-074)。

审计期间改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为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已连续服务 14 年, 其出具的 2023 年度审计意见为标准无保留意见。立信会计已连续 14 年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根据公司的实际经营需求, 为保证审计工作的独立性与客观性, 公司拟改聘致同会计为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 为公司提供财务报告审计及内部控制审计服务。公司就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相关事宜与前后任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充分的沟通说明, 各方均已明确知悉本次变更事项并确认无异议。为契合公司经营需求, 保证审计独立性, 公司拟变更审计机构。经评估与沟通, 相关事宜已获前后任会计师事务所认可。公司本次变更会计师事务所不存在已委托前任会计师事务所开展部分审计工作后解聘前任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

审计费用较上一年度下降 20%以上(含 20%)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七、面临退市风险的情况

(一)导致退市风险警示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拟采取的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三)面临终止上市的情况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八、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九、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有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一)诉讼、仲裁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无后续进展的

□适用 √不适用

(二)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诉讼、仲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报告期内:									
起诉(申请)方	应诉(被申请)方	承担连带责任方	诉讼仲裁类型	诉讼(仲裁)基本情况	诉讼(仲裁)涉及金额	诉讼(仲裁)是否形成预计负债及金额	诉讼(仲裁)进展情况	诉讼(仲裁)审理结果及影响	诉讼(仲裁)判决执行情况
邱亮	Gerald G Wong	无	民事诉讼	邱亮诉 Gerald G Wong 其他合同纠纷案	未知	未知	诉讼中	未知	未知
APPLIED OPTOELECTRONICS, INC.	CAMBRIDGE INDUSTRIES USA, INC.	无	知识产权侵权纠纷	APPLIED OPTOELECTRONICS, INC.诉 CAMBRIDGE INDUSTRIES USA, INC.	未知	未知	诉讼中	未知	未知

(三)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邱亮诉 Gerald G Wong 其他合同纠纷案

邱亮诉 Gerald G Wong 其他合同纠纷案〔（2023）沪74民初1047号〕经原告2024年4月18日申请，本公司由被告之一变更为诉讼第三人。2024年12月30日，上海金融法院作出判决，判令Gerald G Wong支付邱亮25,188,061.01元，驳回邱亮其余诉讼请求。Gerald G Wong研究一审判决后，认为一审法院在双方未签法律文件、未达成一致的情况下，错误认定其赔偿义务，既无事实依据，也不符合法律规定。同时，一审将“员工持股选择权”错误纳入法律关系，错误认定赔付义务主体，且在其他事实认定和逻辑推理上也存在错误。鉴于此，2025年1月24日，Gerald G Wong以一审判决事实认定错误、逻辑混乱为由提起上诉，要求撤销一审判决，改判驳回邱亮全部诉讼请求或发回重审。截至本报告披露之日，一审判决未生效，二审法院正在审查受理。

2、APPLIED OPTOELECTRONICS, INC.诉 CAMBRIDGE INDUSTRIES USA, INC.

2024年2月23日，本公司的全资子公司CIG USA收到美国地方法院Northern District of California送达的传票(案号: 3:24-cv-01010-JD)。法院已受理APPLIED OPTOELECTRONICS, INC（以下简称“AOI”）对CIG USA提起的专利纠纷诉讼。AOI要求法院判令被告方侵犯了原告所有的“826号专利、432号专利、383号专利、116号专利、431号专利、301号专利、024号专利、690号专利”。2024年4月11日CIG USA提交了部分驳回诉状的申请。针对该申请，2024年4月25日AOI提交了修正后的诉状。2024年5月9日，CIG USA再次提交了部分驳回AOI指控申请。2024年8月8日，法院发布将于2026年6月8日开始审理该

案件。2025 年 1 月 17 日，CIG USA 针对 AOI 公司在地方法院诉讼中主张的美国专利 9,523,826 号、10,042,116 号、10,313,024 号、10,379,301 号及 10,788,690 号全部权利要求，提起了多方复审程序（“IPR”）无效宣告请求。美国专利审查与上诉委员会已于 2025 年 2 月 3 日发出立案日期通知，规定 AOI 公司如选择应诉，须在 2025 年 5 月 28 日前提交专利权利人初步声明，该委员会后续将有三个月期限做出是否立案的决定。截至本报告披露之日，该涉诉事项正在进展中。

关于上述涉诉事项的前期披露情况，可查阅公司《2023 年年度报告》以及《2024 年半年度报告》的相应章节。

十、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涉嫌违法违规、受到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一、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未履行法院生效判决、所负数额较大的债务到期未清偿等情况。

十二、重大关联交易

(一)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4、 涉及业绩约定的，应当披露报告期内的业绩实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共同对外投资的重大关联交易

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公司控股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金融业务

☐适用 ☒不适用

(六)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三、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一)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出租方名称	租赁方名称	租赁资产情况	租赁资产涉及金额	租赁起始日	租赁终止日	租赁收益	租赁收益确定依据	租赁收益对公司影响	是否关联交易	关联关系
上海神舟新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上海剑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房屋	25,610.68 万人民币	2014/11/20	2026/11/19	-21,350,194.48	房屋租赁合同	绝对值达到本报告期利润总额的13.06%	否	
SCS DEVELOPMENT JV LLC	Cambridge Industries USA Inc.	房屋	2,810.67 万美元	2023/11/01	2031/10/31	-25,747,034.77	房屋租赁合同	绝对值达到本报告期利润总额的15.75%	否	

租赁情况说明

1、公司与上海神舟新能源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神舟新能源”）于2014年11月14日签订了《房屋租赁合同》，约定神舟新能源将位于上海市闵行区江月路505号B幢整体出租给本公司使用，租赁期限为10年（自2014年11月20日起至2024年11月19日止），租赁面积为31,330.98平方米，合同总金额为256,106,797.51元。双方于2023年3月21日签订《房屋续租协议》，同意将租赁期限延期至2026年11月19日。

2、公司子公司CIG美国与SCS DEVELOPMENT JV LLC（以下简称“SCS”）签订房屋租赁合同。合同约定SCS将位于美国加利福尼亚州圣克拉拉市奥古斯丁路2455号501及6楼部分套房出租给CIG美国使用，租赁面积约5,709.54平方米，租赁期限为自2023年11月起96个月，合同总金额合计2,810.67万美元。

注：美元兑人民币汇率按报告期间平均汇率1:7.1356折算。

(二)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的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1) 委托理财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单项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委托理财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2、 委托贷款情况

(1) 委托贷款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单项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委托贷款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十四、募集资金使用进展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一)募集资金整体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来源	募集资金到位时间	募集资金总额	募集资金净额 (1)	招股书或募集说明书中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2)	超募资金总额 (3) = (1) - (2)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4)	其中：截至报告期末超募资金累计投入总额 (5)	截至报告期末募集资金累计投入进度 (%) (6) = (4)/(1)	截至报告期末超募资金累计投入进度 (%) (7) = (5)/(3)	本年度投入金额 (8)	本年度投入金额占比 (%) (9) =(8)/(1)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2020 年 4 月 16 日	75,000.00	73,252.50	73,252.50		60,324.58		82.35		9,978.33	13.62	29,083.89
合计	/	75,000.00	73,252.50	73,252.50		60,324.58		/	/	9,978.33	/	29,083.89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1、募集资金总额为 749,999,993.76 元，扣除保荐及承销费后，实际可用于募集资金计划投资总额的募集资金净额为 732,524,993.91 元，剩余不足部分由实施主体以自有资金补足；
- 2、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系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最终由“高速光模块及 5G 无线通信网络光模块项目”（以下简称“原项目”）募集资金专户实际划转至“剑桥科技光电子技术智造基地项目”（以下简称“新项目”）募集资金专户的总金额，包括原项目募集资金专户剩余本金及账户孳息。

(二)募投项目明细

√适用 □不适用

1、募集资金明细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来源	项目名称	项目性质	是否为招股书或者募集说明书中的承诺投资项目	是否涉及变更投向	募集资金计划投资总额(1)	本年投入金额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进度 (%) (3) =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是否已结项	投入进度是否符合计划的进度	投入进度未达计划的具体原因	本年实现的效益	本项目已实现的效益或者研发成果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如是，请说明具体情况	节余金额
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高速光模块及 5G 无线通信网络光模块项目	生产建设	是	是，此项目未取消，调整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36,926.53		36,926.53	100.00	2024 年 4 月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剑桥科技光电电子技术智造基地项目	生产建设	否	是，此项目为新项目	26,022.77	9,978.33	13,089.63	50.30	2026 年 1 月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补充流动资金	补流还贷	是	否	10,303.20		10,303.20	100.00	不适用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节余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	补流还贷	否	否			5.22	/	不适用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5.22
合计	/	/	/	/	73,252.50	9,978.33	60,324.58	/	/	/	/	/	不适用	/	/	5.22

注：原项目原建设周期为 1 年，即 2020 年 4 月至 2021 年 4 月。受新冠疫情等不可控因素影响，项目手续办理、施工人员复工、设备安装调试等多方面工作均有所延缓，因此原项目的建设进度比预期进度有所推迟。为保证募投项目持续推进，保障募投项目建设质量和整体运行效率，更好地维护全体股东利益，公司于 2021 年 8 月 19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同意公司将原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日期延长 12 个月，即项目建设期延后至 2022 年 4 月。截至 2022 年 3 月末，原项目的累计投入进度为 55.35%。原项目的建设进展较原计划明显延迟，其主要原因系全球光模块市场对技术路线、产品规格及单位价格的需求持续更新演化，公司需要不断因应外部变化调整自身业务发展战略，如产地搬迁（本土与海外）、产能改造（数通与电信）、技术选型（传统方案与硅光方案）等，暂无法确定后续项目建设所需投入的全部关键设备。因此，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6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同意公司将原项目的项目建设期继续延长 24 个月，即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日期延后至 2024 年 4 月。

根据原项目建设情况及下游市场技术及客户需求发展趋势，结合公司战略发展规划，为进一步优化公司产品结构，充分发挥智能制造优势，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以及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制度》等规定，公司于 2023 年 8 月 2 日召开的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同意将原项目剩余募集资金人民币 28,446.30 万元（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最终由原项目募集资金专户实际划转至新项目募集资金专户的总金额为人民币 29,083.89 万元，含剩余本金及账户孳息）变更用于新项目，实施主体变更为浙江剑桥通信设备有限公司，实施地点变更为浙江省嘉兴市嘉善县中新嘉善现代产业园。变更后的新项目包含变更前原项目已投入的募集资金（不含变更前项目在上海生产基地已投入的装修费用人民币 639.22 万元）。截至 2024 年末，新项目累计投入金额为人民币 49,376.94 万元，含原项目已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 35,648.09 万元，用于高速光模块设备购置，该等设备根据新项目建设进展陆续从上海生产基地搬迁至嘉善生产基地。

2、超募资金明细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报告期内募投变更或终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1、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2020年8月10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2,002.61万元等额置换截至2020年4月21日已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并由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20]第ZA15183号《关于上海剑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置换专项审核报告》。截至2024年12月31日，本公司募投项目先期投入的自筹资金人民币2,002.61万元已全部完成置换。

2、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公司于2020年4月27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人民币25,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公司已按规定于2021年1月14日、2021年4月2日、2021年4月9日将上述资金足额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2)公司于2020年8月27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人民币10,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公司已按规定于2021年8月13日、2021年8月26日将上述资金足额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3)公司于2021年1月19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人民币5,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公司已按规定于2021年11月3日将该笔资金足额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4)公司于2021年4月6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人民币8,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公司已按规定于2021年12月27日、2022年1月27日将上述资金足额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5)公司于2021年4月14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人民币7,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公司已按规定于2022年1月29日、2022年2月17日将上述资金足额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6)公司于2021年8月19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人民币6,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公司已按规定于2022年7月5日将上述资金足额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7)公司于2021年9月6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人民币3,5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公司已按规定于2022年8月22日将上述资金足额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8)公司于2021年11月9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人民币5,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公司已按规定于2022年9月30日将上述资金足额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9)公司于2021年12月30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人民币3,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公司已按规定于2022年1月29日将上述资金足额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10)公司于2022年2月9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人民币8,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公司已按规定于2022年11月4日、2023年1月18日、2023年2月3日将上述资金足额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11)公司于2022年2月24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人民币3,8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公司已按规定于2023年2月15日将上述资金足额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12)公司于2022年3月7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人民币3,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公司已按规定于2023年2月15日将上述资金足额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13)公司于2022年7月11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人民币6,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公司已按规定于2023年7月3日将上述资金足额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14)公司于2022年8月29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人民币3,5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公司已按规定于2023年8月24日将上述资金足额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15)公司于2022年10月12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人民币5,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公司已按规定于2023年10月9日将上述资金足额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16)公司于2023年2月13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人民币7,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公司已按规定于2024年2月5日将上述资金足额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17)公司于2023年2月22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人民币7,2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公司已按规定于2024年2月19日将上述资金足额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18)公司于2023年7月11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七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人民币6,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公司已按规定于2024年7月5日将上述资金足额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19)公司于2024年7月19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控股子公司浙江剑桥通信设备有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浙江剑桥通信设备有限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20,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公司已按规定分别于2024年9月6日、2024年10月25日、2024年11月7日、2024年11月27日、2024年12月20日将上述实际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人民币19,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中的人民币500万元、500万元、1,000万元、500万元、1,500万元归还至浙江剑桥开立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截至2024年12月31日，该笔资金尚余15,000万元未归还。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本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余额为人民币15,000万元。

3、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五、其他对投资者作出价值判断和投资决策有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本变动情况

(一)股份变动情况表

1、 股份变动情况表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 -)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7,601,760	2.84				-4,637,128	-4,637,128	2,964,632	1.11
1、国家持股									
2、国有法人持股									
3、其他内资持股	7,212,500	2.69				-4,402,000	-4,402,000	2,810,500	1.05
其中：境内非国有法人持股									
境内自然人持股	7,212,500	2.69				-4,402,000	-4,402,000	2,810,500	1.05
4、外资持股	389,260	0.15				-235,128	-235,128	154,132	0.06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境外自然人持股	389,260	0.15				-235,128	-235,128	154,132	0.06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	260,503,181	97.16				4,574,028	4,574,028	265,077,209	98.89
1、人民币普通股	260,503,181	97.16				4,574,028	4,574,028	265,077,209	98.89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他									
三、股份总数	268,104,941	100.00				-63,100	-63,100	268,041,841	100.00

2、股份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2024 年 1 月 19 日，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并上市流通，本次可解除限售的激励对象共 153 人，可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数量合计为 161.05 万股。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1 月 13 日披露的《关于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暨上市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4-006）。

(2)2024 年 3 月 27 日，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并上市流通，本次可解除限售的激励对象共 476 人，可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数量合计为 296.3528 万股。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3 月 22 日披露的《关于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暨上市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4-024）。

(3)2024 年 6 月 4 日，公司回购注销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中 8 人因离职已不符合激励对象条件以及 3 名激励对象因个人考核结果不符合 100%解除限售条件的限制性股票 6.31 万股，总股本由 268,104,941 股变更为 268,041,841 股。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5 月 31 日披露的《股权激励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实施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4-042）和《上海君澜律师事务所关于上海剑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回购注销实施相关事项之法律意见书》。

(4)公司于 2024 年 6 月 24 日领取了上海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换发的《营业执照》，与本次股本和注册资本变更相关的工商变更登记和《公司章程》备案手续已完成。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6 月 25 日披露的《关于完成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4-043）。

3、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如有）

√适用 □不适用

按照股本变动前总股本 268,104,941 股计算，2024 年年度的基本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分别为 0.62 元、8.62 元；按照变动后的期末股本 268,041,841 股计算，2024 年年度的基本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分别为 0.62 元、8.62 元。故上述股本总数减少 63,100 股对公司 2024 年年度基本每股收益与每股净资产无显著影响。

4、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二)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年初限售股数	本年解除限售股数	本年增加限售股数	年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张杰	57,000	38,000	0	19,000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期和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一期分别授予激励对象的限制性股票。	自限制性股票授予完成日起 12 个月（解除限售比例为 50%）、24 个月（解除限售比例为 50%）。
赵宏伟	57,000	38,000	0	19,000		
谢冲（离任）	57,000	38,000	0	19,000		
侯文超（离任）	57,000	38,000	0	19,000		
核心管理及技术（业务）人员	7,310,660	4,422,028	0	2,888,632	回购注销部分 2022 年限制性股票。	/
其他	63,100	63,100	0	0		
合计	7,601,760	4,637,128	0	2,964,632	/	/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一)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的说明（存续期内利率不同的债券，请分别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变动及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153 名激励对象持有的 161.05 万股限制性股票自 2024 年 1 月 19 日起解除限售可上市流通。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股

证券类别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数	本次变动后
有限售条件股份	7,601,760	-1,610,500	5,991,260
无限售条件股份	260,503,181	1,610,500	262,113,681
合计	268,104,941	0	268,104,941

2、2024 年 3 月 27 日，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并上市流通，本次可解除限售的激励对象共 476 人，可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数量合计为 296.3528 万股。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股

证券类别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数	本次变动后
有限售条件股份	5,991,260	-2,963,528	3,027,732
无限售条件股份	262,113,681	2,963,528	265,077,209
合计	268,104,941	0	268,104,941

3、2024 年 6 月 4 日，公司回购注销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中 8 人因离职已不符合激励对象条件以及 3 名激励对象因个人考核结果不符合 100%解除限售条件的限制性股票 6.31 万股，总股本由 268,104,941 股变更为 268,041,841 股。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股

证券类别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数	本次变动后
有限售条件股份	3,027,732	-63,100	2,964,632
无限售条件股份	265,077,209	0	265,077,209
合计	268,104,941	-63,100	268,041,841

(三) 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股东总数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93,244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87,402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户)	不适用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户)	不适用

(二)截至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增 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	持有有限 售条件股 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 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Cambridge Industries Company Limited	-3,800,800	36,556,453	13.64	0	无		境外法人
上海康令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554,000	7,451,076	2.78	0	无		其他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3,278,076	4,789,458	1.79	0	无		其他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方中证 10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1,945,600	2,214,600	0.83	0	无		其他
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社保基金四二二组合	1,993,200	1,993,200	0.74	0	无		其他
洪津（部分参与融资融券）	-662,400	1,826,200	0.68	0	无		境内自然人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方成长先锋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760,710	1,760,710	0.66	0	无		其他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夏中证 10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938,000	1,188,100	0.44	0	无		其他
上海康宜桥投资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879,550	1,159,307	0.43	0	无		其他
郭士斌（部分参与融资融券）	1,158,900	1,158,900	0.43	0	无		境内自然人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Cambridge Industries Company Limited	36,556,453				人民币普通股	36,556,453	
上海康令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7,451,076				人民币普通股	7,451,076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4,789,458				人民币普通股	4,789,458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方中证 10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2,214,600				人民币普通股	2,214,600	
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社保基金四二二组合	1,993,200				人民币普通股	1,993,200	
洪津	1,826,200				人民币普通股	1,826,200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方成长先锋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760,710				人民币普通股	1,760,710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夏中证 10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1,188,100				人民币普通股	1,188,100	
上海康宜桥投资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159,307				人民币普通股	1,159,307	
郭士斌	1,158,900				人民币普通股	1,158,900	
前十名股东中回购专户情况说明	前十名股东中无回购专户。						
上述股东委托表决权、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的说明	未知上述股东存在委托表决权、受托表决权或放弃表决权的情形。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Cambridge Industries Company Limited 为公司实际控制人 Gerald G Wong 控制的企业；上海康令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实际控制人赵海波与公司实际控制人 Gerald G Wong 签署了《一致行动协议》，赵海波为公司实际控制人的一致行动人。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社保基金四二二组合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夏中证 10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是同属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管理的基金。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方中证 10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方成长先锋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是同属南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管理的基金。此外，未知前十名股东之间、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之间、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之间及其相互之间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	-----

持股 5%以上股东、前十名股东及前十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持股 5%以上股东、前十名股东及前十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期初普通账户、信用账户持股		期初转融通出借股份且尚未归还		期末普通账户、信用账户持股		期末转融通出借股份且尚未归还	
	数量合计	比例（%）	数量合计	比例（%）	数量合计	比例（%）	数量合计	比例（%）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方中证 10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269,000	0.10	50,600	0.02	2,214,600	0.83	0	0.00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夏中证 10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2,488,600	0.93	16,000	0.01	1,188,100	0.44	0	0.00

前十名股东及前十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及前十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股东名称（全称）	本报告期新增/退出	期末转融通出借股份且尚未归还数量		期末股东普通账户、信用账户持股以及转融通出借尚未归还的股份数量	
		数量合计	比例（%）	数量合计	比例（%）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方中证 10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新增	0	0.00	2,214,600	0.83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夏中证 10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新增	0	0.00	1,188,100	0.44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夏中证 5G 通信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退出	0	0.00	1,158,400	0.43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序号	有限售条件股东名称	持有的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有限售条件股份可上市交易情况		限售条件
			可上市交易时间	新增可上市交易股份数量	
1	王志明	30,500	2025/02/01-2026/01/31	30,500	自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完成日起 24 个月
2	陈燕燕	26,500	2025/02/01-2026/01/31	26,500	自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完成日起 24 个月
3	傅继利	25,000	2025/02/01-2026/01/31	25,000	自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完成日起 24 个月
4	王东巍	22,000	2025/02/01-2026/01/31	22,000	自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完成日起 24 个月
5	陈斌	21,000	2025/02/01-2026/01/31	21,000	自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完成日起 24 个月
6	LEIBOVICH ALEXANDER VLADIMIR	19,031	2025/02/01-2026/01/31	19,031	自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完成日起 24 个月
7	WANG SHIMING	19,002	2025/02/01-2026/01/31	19,002	自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完成日起 24 个月
8	周君吉	19,000	2025/02/01-2026/01/31	19,000	自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完成日起 24 个月

9	钟杨洪	19,000	2025/02/01-2026/01/31	19,000	自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完成日起 24 个月
10	赵宏伟	19,000	2025/02/01-2026/01/31	19,000	自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完成日起 24 个月
11	尹雷	19,000	2025/02/01-2026/01/31	19,000	自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完成日起 24 个月
12	徐峥嵘	19,000	2025/02/01-2026/01/31	19,000	自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完成日起 24 个月
13	吕利平	19,000	2025/02/01-2026/01/31	19,000	自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完成日起 24 个月
14	赖善星	19,000	2025/02/01-2026/01/31	19,000	自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完成日起 24 个月
15	崔霖	19,000	2025/02/01-2026/01/31	19,000	自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完成日起 24 个月
16	侯文超	19,000	2025/02/01-2026/01/31	19,000	自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完成日起 24 个月
17	张玲玲	19,000	2025/02/01-2026/01/31	19,000	自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完成日起 24 个月
18	方海滨	19,000	2025/02/01-2026/01/31	19,000	自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完成日起 24 个月
19	韩凤永	19,000	2025/02/01-2026/01/31	19,000	自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完成日起 24 个月
20	张杰	19,000	2025/02/01-2026/01/31	19,000	自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完成日起 24 个月
21	王海斌	19,000	2025/02/01-2026/01/31	19,000	自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完成日起 24 个月
22	连智洪	19,000	2025/02/01-2026/01/31	19,000	自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完成日起 24 个月
23	谢冲	19,000	2025/02/01-2026/01/31	19,000	自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完成日起 24 个月
24	Hu Rong	19,000	2025/02/01-2026/01/31	19,000	自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完成日起 24 个月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崔霖、傅继利分别为上海康宜桥投资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执行事务合伙人和有限合伙人。此外，未知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与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之间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三)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

☐适用 ☒不适用

四、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控股股东情况

1、法人

☒适用 ☐不适用

名称	Cambridge Industries Company Limited
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	Gerald G Wong
成立日期	2005 年 5 月 19 日
主要经营业务	商业
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无
其他情况说明	无

2、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3、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情况的特别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变更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二)实际控制人情况

1、法人

☐适用 ☒不适用

2、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Gerald G Wong
国籍	美国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是
主要职业及职务	董事长、总经理、法定代表人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无

3、公司不存在实际控制人情况的特别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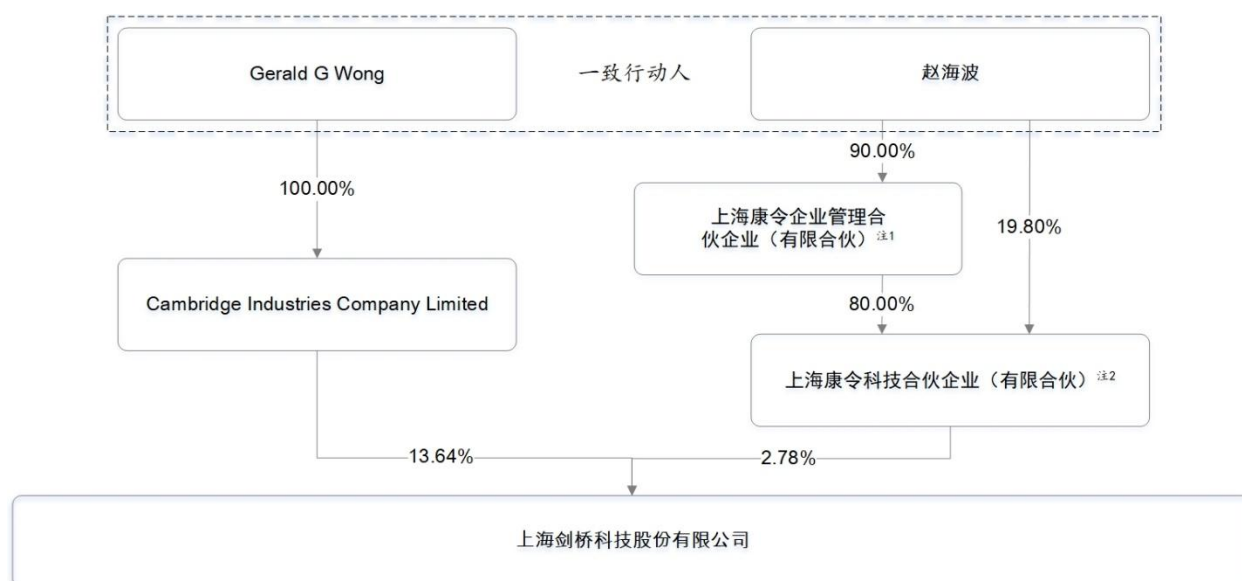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4、报告期内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注1：原名青岛久达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2024年11月28日变更为上海康令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原名上海康令投资咨询有限公司，2022年6月27日更名为上海康令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6、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三)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其他情况介绍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比例达到8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六、其他持股在百分之十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七、股份限制减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八、股份回购在报告期的具体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一、公司债券（含企业债券）和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

☐适用 ☒不适用

二、可转换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十节 财务报告

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致同审字（2025）第 310A007850 号

上海剑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上海剑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剑桥科技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2024 年度的合并及公司利润表、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剑桥科技公司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4 年度的合并及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剑桥科技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一）营业收入确认

相关信息披露详见财务报表附注三、36 及五、62。

1、事项描述

剑桥科技公司主要从事电信、数通和企业网络的终端设备以及高速光模块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2024 年度的营业收入为 365,205.08 万元。营业收入为剑桥科技公司关键业绩指标，存在剑桥科技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通过不恰当的营业收入确认以达到特定目标或预期的固有风险，因此，我们将营业收入确认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

2、审计应对

针对剑桥科技公司的营业收入确认，我们执行的主要审计程序包括：

- （1）了解、评价和测试了与营业收入确认相关的内部控制设计及关键控制运行的有效性。
- （2）选取样本检查了销售合同，识别与商品所有权上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相关的合同条款与条件，评价营业收入确认时点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
- （3）执行分析程序，分析营业收入和毛利率的变动情况，判断营业收入和毛利率变动的合理性。
- （4）选取样本检查与营业收入确认相关的支持性文件，包括：销售订单、发票、销售出库单、客户签收单、报关单、提单等，对于出口收入，获取电子口岸信息并与账面记录核对，验证营业收入确认的真实性、准确性。
- （5）选取样本，对客户执行函证程序，函证与客户的交易额和期末余额，对未回函的客户执行替代测试。
- （6）选取样本，对主要客户进行了实地走访或视频访谈，核查营业收入的真实性和交易实质。
- （7）针对资产负债表日前后确认的营业收入，选取样本，检查相关支持性文件，以评估营业收入是否记录于恰当的会计期间。

（二）存货跌价准备计提

相关信息披露详见财务报表附注三、17 及五、10。

1、事项描述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剑桥科技公司存货余额为 172,972.24 万元，存货跌价准备为 4,417.80 万元，存货账面价值为 168,554.44 万元。存货账面价值占资产总额的比例为 32.48%。

存货采用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的方法进行计量,以库存商品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管理层以库存商品的状态估计其预计售价,在估计过程中管理层需要运用重大判断。

剑桥科技公司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对财务报表影响重大,且在存货跌价准备计提过程中涉及管理层的重大判断,因此,我们将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

2、审计应对

针对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我们执行的主要审计程序包括:

- (1) 了解、评价并测试了剑桥科技公司与存货跌价准备计提相关内部控制的设计和执行的有效性。
- (2) 对剑桥科技公司期末存货实施了监盘程序,检查存货的数量和状态等,关注库龄较长的存货情况,分析其存货跌价准备计提的充分性。
- (3) 了解了剑桥科技公司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政策,并结合其经营模式、同行业情况等评价其合理性。
- (4) 获取了剑桥科技公司期末存货跌价准备计算表,并与管理层讨论计算过程中相关数据的来源,同时选取样本对其存货跌价准备计算表中的数据进行复核,包括查询存货市场售价、检查待执行的销售合同或近期的销售价格等评估其合理性。
- (5) 对存货跌价准备计算表进行了重新计算,检查了其计算的准确性。
- (6) 检查以前年度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于本期的变化情况,分析存货跌价准备计提的充分性和适当性。

四、其他信息

剑桥科技公司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剑桥科技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剑桥科技公司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剑桥科技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剑桥科技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剑桥科技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剑桥科技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

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 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 如果披露不充分, 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 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剑桥科技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 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 就剑桥科技公司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 以对财务报表发表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 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 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 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 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 (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 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 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 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 或在极少数情形下, 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 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杨凯凯
(项目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 李侦文

中国·北京

二〇二五年四月七日

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4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上海剑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五、1	527,341,089.80	437,977,056.37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五、4	8,001,722.94	657,791.86
应收账款	五、5	1,230,114,103.48	1,099,536,729.05
应收款项融资	五、7	-	15,382,960.40
预付款项	五、8	24,380,541.56	24,942,956.92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五、9	14,660,232.68	8,441,533.52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五、10	1,685,544,390.33	1,573,454,144.87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五、13	143,129,250.06	94,492,892.11
流动资产合计		3,633,171,330.85	3,254,886,065.10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五、19	14,560,490.00	14,560,490.00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五、21	423,230,012.49	487,951,488.97
在建工程	五、22	227,366,548.70	23,924,489.33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五、25	148,705,315.96	181,312,074.04
无形资产	五、26	445,368,336.03	340,431,659.47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五、27	133,124,425.04	286,498,325.36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五、28	98,968,519.23	98,968,519.23
长期待摊费用	五、29	4,969,253.32	13,213,139.31
递延所得税资产	五、30	32,448,268.50	31,137,312.93
其他非流动资产	五、31	26,902,231.14	3,034,950.36
非流动资产合计		1,555,643,400.41	1,481,032,449.00
资产总计		5,188,814,731.26	4,735,918,514.10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五、33	991,608,652.14	1,111,826,927.15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五、36	117,281,967.01	98,904,116.80
应付账款	五、37	1,160,457,402.40	750,096,002.38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五、39	33,363,013.63	45,390,737.42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五、40	37,677,677.20	40,712,504.54
应交税费	五、41	11,141,015.60	21,053,608.16
其他应付款	五、42	54,961,599.62	75,371,521.88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五、42	1,710,298.31	-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五、44	20,224,677.57	79,278,758.29
其他流动负债	五、45	2,288,813.17	15,510,321.41
流动负债合计		2,429,004,818.34	2,238,144,498.03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五、46	91,900,000.00	-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五、48	135,938,101.17	145,886,807.04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五、52	42,512,595.33	29,621,617.57
递延所得税负债	五、30	28,469,905.27	34,304,933.71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298,820,601.77	209,813,358.32
负债合计		2,727,825,420.11	2,447,957,856.35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五、54	268,041,841.00	268,104,941.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五、56	1,452,684,577.02	1,440,978,574.84
减：库存股	五、57	18,351,072.08	58,230,275.79
其他综合收益	五、58	-14,869,643.38	-13,025,069.18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五、60	88,426,430.78	71,363,290.56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五、61	534,749,900.28	428,822,655.8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2,310,682,033.62	2,138,014,117.31
少数股东权益		150,307,277.53	149,946,540.44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2,460,989,311.15	2,287,960,657.7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5,188,814,731.26	4,735,918,514.10

公司负责人：Gerald G Wong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程谷成

会计机构负责人：崔新家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4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上海剑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360,366,129.61	310,706,738.21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8,001,722.94	657,791.86
应收账款		1,750,281,086.40	1,906,190,381.91
应收款项融资		-	745,708.27
预付款项		7,977,932.28	16,742,977.52
其他应收款		211,129,152.60	4,258,314.53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1,590,832,276.96	1,372,599,644.85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38,626,775.74	18,064,808.05
流动资产合计		3,967,215,076.53	3,629,966,365.20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十六、4	748,391,360.34	449,700,779.5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10,000,000.00	10,000,000.00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380,170,399.88	450,618,048.38
在建工程		99,109,342.61	66,640,691.64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	16,686,787.74
无形资产		156,655,647.66	218,543,341.75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71,653,391.59	14,826,644.53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2,212,078.96	11,218,619.05
递延所得税资产		32,362,646.94	30,916,286.21
其他非流动资产		14,456,038.92	1,363,550.36
非流动资产合计		1,515,010,906.90	1,270,514,749.16
资产总计		5,482,225,983.43	4,900,481,114.36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991,608,652.14	1,111,826,927.15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17,281,967.01	98,904,116.80
应付账款		1,262,993,602.65	867,966,174.40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284,431,679.75	329,406,091.75
应付职工薪酬		20,407,227.46	20,023,442.96
应交税费		2,763,515.94	2,137,178.95
其他应付款		197,438,328.75	79,384,255.60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1,710,298.31	-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91,020.41	59,425,181.40
其他流动负债		38,007,172.50	42,141,147.45
流动负债合计		2,915,023,166.61	2,611,214,516.46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91,900,000.00	-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	41,604.61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40,142,595.33	29,621,617.57
递延所得税负债		25,582,132.00	28,488,803.33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57,624,727.33	58,152,025.51
负债合计		3,072,647,893.94	2,669,366,541.97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268,041,841.00	268,104,941.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458,813,700.41	1,447,106,869.18
减：库存股		18,351,072.08	58,230,275.79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88,443,527.92	71,380,387.70
未分配利润		612,630,092.24	502,752,650.30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2,409,578,089.49	2,231,114,572.3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5,482,225,983.43	4,900,481,114.36

公司负责人：Gerald G Wong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程谷成

会计机构负责人：崔新家

合并利润表

2024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3,652,050,837.76	3,086,846,522.62
其中：营业收入	五、62	3,652,050,837.76	3,086,846,522.62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3,521,617,050.01	3,003,295,293.63
其中：营业成本	五、62	2,885,657,804.93	2,419,583,977.53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五、63	4,911,125.24	4,053,528.11
销售费用	五、64	90,065,406.15	70,484,110.93
管理费用	五、65	197,962,791.37	209,472,684.68
研发费用	五、66	320,368,198.92	275,799,127.54
财务费用	五、67	22,651,723.40	23,901,864.84
其中：利息费用	五、67	52,889,974.55	61,122,775.54
利息收入	五、67	16,399,022.81	7,292,682.10
加：其他收益	五、68	32,622,659.28	10,304,027.07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五、69	6,344,656.69	-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五、72	-1,351,251.08	4,697,862.98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五、73	-4,113,790.45	-3,741,261.36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五、74	2,691,272.37	9,413.95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66,627,334.56	94,821,271.63
加：营业外收入	五、75	152,334.73	9,387.68
减：营业外支出	五、76	3,344,589.27	916,896.08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63,435,080.02	93,913,763.23
减：所得税费用	五、77	-3,606,032.72	-1,050,975.33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67,041,112.74	94,964,738.56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67,041,112.74	94,964,738.56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66,681,204.70	95,018,198.12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359,908.04	-53,459.56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844,574.20	-3,403,182.04
（一）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844,574.20	-3,403,182.04
1.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844,574.20	-3,403,182.04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1,844,574.20	-3,403,182.04
（7）其他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165,196,538.54	91,561,556.52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64,836,630.50	91,615,016.08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359,908.04	-53,459.56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62	0.36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62	0.36

公司负责人：Gerald G Wong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程谷成

会计机构负责人：崔新家

母公司利润表
2024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	----	---------	---------

一、营业收入		3,713,212,948.73	3,240,444,564.20
减：营业成本		3,244,194,239.09	2,841,663,880.44
税金及附加		3,002,212.35	2,764,925.84
销售费用		30,136,532.41	26,050,686.23
管理费用		85,311,277.45	100,164,930.13
研发费用		191,765,833.07	192,578,580.18
财务费用		8,261,238.17	13,861,970.47
其中：利息费用		45,564,929.41	58,162,651.51
利息收入		15,161,713.11	6,349,170.56
加：其他收益		17,062,887.79	10,005,033.86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312,200.00	13,626,230.0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857,008.54	2,445,194.21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4,110,319.43	-3,737,383.14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21,814.47	-408,877.80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66,271,190.48	85,289,788.04
加：营业外收入		102,946.96	-
减：营业外支出		95,767.26	693,702.65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66,278,370.18	84,596,085.39
减：所得税费用		-4,353,032.06	1,210,038.83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70,631,402.24	83,386,046.56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70,631,402.24	83,386,046.56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170,631,402.24	83,386,046.56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公司负责人：Gerald G Wong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程谷成

会计机构负责人：崔新家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4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4年度	2023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4,449,596,197.92	3,676,936,953.47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311,308,851.21	286,985,264.53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79 (1)	67,347,921.74	21,965,902.9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828,252,970.87	3,985,888,120.9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774,302,985.25	3,288,929,698.48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30,107,596.91	345,539,023.46
支付的各项税费		52,053,569.45	109,835,364.9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79 (1)	109,819,594.50	98,641,633.2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266,283,746.11	3,842,945,720.0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61,969,224.76	142,942,400.9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0,349,634.41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6,281,022.28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6,290,102.82	8,616,367.53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2,920,759.51	8,616,367.53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06,582,450.31	203,161,136.08
投资支付的现金		20,286,000.00	10,0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26,868,450.31	213,161,136.0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93,947,690.80	-204,544,768.55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235,854,614.55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	150,0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640,584,950.99	1,727,924,067.74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640,584,950.99	1,963,778,682.29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668,560,740.80	1,530,184,769.71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85,871,673.93	55,789,660.23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79 (3)	86,885,118.93	284,721,249.22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841,317,533.66	1,870,695,679.1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0,732,582.67	93,083,003.13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22,075,082.14	31,789,704.67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89,364,033.43	63,270,340.15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17,977,056.37	354,706,716.22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07,341,089.80	417,977,056.37

公司负责人：Gerald G Wong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程谷成

会计机构负责人：崔新家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4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4年度	2023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899,981,632.88	3,053,488,627.62
收到的税费返还		210,514,238.36	219,494,486.75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3,005,390.07	17,178,748.9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153,501,261.31	3,290,161,863.2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277,271,042.42	3,017,932,665.12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06,364,655.33	215,810,618.05
支付的各项税费		2,953,200.21	3,125,713.8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55,641,479.23	26,142,662.4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742,230,377.19	3,263,011,659.4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11,270,884.12	27,150,203.8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4,312,200.00	13,626,23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57,235,212.96	364,428,722.77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1,547,412.96	378,054,952.77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22,152,062.94	114,694,280.19
投资支付的现金		298,272,200.00	10,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300,000,000.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20,424,262.94	424,694,280.1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58,876,849.98	-46,639,327.4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85,854,614.55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640,684,950.99	1,727,924,067.74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50,000,000.00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790,684,950.99	1,813,778,682.29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668,660,740.80	1,530,184,769.71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86,246,023.23	55,707,225.35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1,060,324.34	249,303,476.94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815,967,088.37	1,835,195,472.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282,137.38	-21,416,789.71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22,547,494.64	39,173,571.89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9,659,391.40	-1,732,341.40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90,706,738.21	292,439,079.61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40,366,129.61	290,706,738.21

公司负责人：Gerald G Wong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程谷成

会计机构负责人：崔新家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4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4 年度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268,104,941.00				1,440,978,574.84	58,230,275.79	-13,025,069.18	-	71,363,290.56		428,822,655.88		2,138,014,117.31	149,946,540.44	2,287,960,657.75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68,104,941.00				1,440,978,574.84	58,230,275.79	-13,025,069.18	-	71,363,290.56		428,822,655.88		2,138,014,117.31	149,946,540.44	2,287,960,657.7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63,100.00				11,706,002.18	-39,879,203.71	-1,844,574.20	-	17,063,140.22		105,927,244.40		172,667,916.31	360,737.09	173,028,653.40
（一）综合收益总额							-1,844,574.20				166,681,204.70		164,836,630.50	359,908.04	165,196,538.54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63,100.00				11,706,002.18	-39,879,203.71	-	-	-	-			51,522,105.89	829.05	51,522,934.94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63,100.00				-327,489.00	-39,879,203.71							39,488,614.71		39,488,614.71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2,034,320.23								12,034,320.23		12,034,320.23
4. 其他					-829.05								-829.05	829.05	-
（三）利润分配									17,063,140.22		-60,753,960.30		-43,690,820.08	-	-43,690,820.08
1. 提取盈余公积									17,063,140.22		-17,063,140.22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3,690,820.08		-43,690,820.08		-43,690,820.08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268,041,841.00				1,452,684,577.02	18,351,072.08	-14,869,643.38	-	88,426,430.78		534,749,900.28		2,310,682,033.62	150,307,277.53	2,460,989,311.15

项目	2023 年度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261,572,826.00				1,327,398,161.49	58,999,635.79	-9,621,887.14		63,058,880.17		342,279,839.50		1,925,688,184.23		1,925,688,184.23	
加：会计政策变更									-17,097.13		-153,874.22		-170,971.35		-170,971.35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61,572,826.00				1,327,398,161.49	58,999,635.79	-9,621,887.14		63,041,783.04		342,125,965.28		1,925,517,212.88	-	1,925,517,212.8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6,532,115.00				113,580,413.35	-769,360.00	-3,403,182.04	-	8,321,507.52		86,696,690.60		212,496,904.43	149,946,540.44	362,443,444.87	
（一）综合收益总额							-3,403,182.04				95,018,198.12		91,615,016.08	-53,459.56	91,561,556.52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6,532,115.00				113,580,413.35	-769,360.00	-	-			-		120,881,888.35	150,000,000.00	270,881,888.35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6,532,115.00				78,553,139.55	-769,360.00							85,854,614.55	150,000,000.00	235,854,614.55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5,027,273.80								35,027,273.80		35,027,273.80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8,321,507.52		-8,321,507.52					
1. 提取盈余公积									8,321,507.52		-8,321,507.52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268,104,941.00				1,440,978,574.84	58,230,275.79	-13,025,069.18	-	71,363,290.56		428,822,655.88		2,138,014,117.31	149,946,540.44	2,287,960,657.75	

公司负责人：Gerald G Wong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程谷成

会计机构负责人：崔新家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4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4 年度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268,104,941.00				1,447,106,869.18	58,230,275.79	-		71,380,387.70	502,752,650.30	2,231,114,572.39
加： 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68,104,941.00				1,447,106,869.18	58,230,275.79	-		71,380,387.70	502,752,650.30	2,231,114,572.3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63,100.00				11,706,831.23	-39,879,203.71	-	-	17,063,140.22	109,877,441.94	178,463,517.10
（一）综合收益总额										170,631,402.24	170,631,402.24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63,100.00				11,706,831.23	-39,879,203.71	-	-	-	-	51,522,934.94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63,100.00				-327,489.00	-39,879,203.71					39,488,614.71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2,034,320.23						12,034,320.23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7,063,140.22	-60,753,960.30	-43,690,820.08
1. 提取盈余公积									17,063,140.22	-17,063,140.22	-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3,690,820.08	-43,690,820.08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268,041,841.00				1,458,813,700.41	18,351,072.08			88,443,527.92	612,630,092.24	2,409,578,089.49

项目	2023 年度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261,572,826.00				1,333,526,455.83	58,999,635.79			63,058,880.17	427,859,082.62	2,027,017,608.83
加： 会计政策变更									-17,097.13	-153,874.22	-170,971.35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61,572,826.00				1,333,526,455.83	58,999,635.79	-	-	63,041,783.04	427,705,208.40	2,026,846,637.4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6,532,115.00				113,580,413.35	-769,360.00	-	-	8,338,604.66	75,047,441.90	204,267,934.91
（一）综合收益总额										83,386,046.56	83,386,046.56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6,532,115.00				113,580,413.35	-769,360.00	-	-	-	-	120,881,888.35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6,532,115.00				78,553,139.55	-769,360.00					85,854,614.55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5,027,273.80						35,027,273.80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8,338,604.66	-8,338,604.66	
1. 提取盈余公积									8,338,604.66	-8,338,604.66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268,104,941.00				1,447,106,869.18	58,230,275.79	-	-	71,380,387.70	502,752,650.30	2,231,114,572.39

公司负责人：Gerald G Wong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程谷成

会计机构负责人：崔新家

一、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概况

√适用 □不适用

上海剑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系在新嵊网络设备（上海）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新嵊”）的基础上以整体变更方式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新嵊由上海市徐汇区人民政府出具徐府（2006）63号《关于外商独资新嵊网络设备（上海）有限公司章程和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文件批准设立，上海市人民政府于2006年3月9日颁发商外资沪徐独资字（2006）0509号外商投资企业批准证书，由 **Cambridge Industries Company Limited** 出资组建。本公司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31000078585112XY，于2017年11月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

2020年3月26日，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关于核准上海剑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207号），核准公司非公开发行不超过33,482,805股新股。公司已于2020年4月21日完成上述非公开发行事项，增发新股24,224,806股。

2020年7月1日，根据公司《2018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和公司《2018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公司因2018年股票期权第一期第二次行权增加股本1,368,749股。

2020年4月27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关于注销部分股票期权和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意公司依照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根据公司《2018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和公司《2018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因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解锁条件未达成，公司需按照激励计划相关规定，对116名激励对象所持有的已获授但不满足解除限售条件的限制性股票984,425股进行回购并注销。因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解锁条件未达成及3名激励对象离职，公司合计拟回购注销119名激励对象持有的1,026,675股限制性股票；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后，全部激励对象剩余已登记的限制性股票为0股，公司已于2020年7月3日办理完成相关的注销手续，减少股本1,026,675股。

2020年4月27日，公司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2019年度利润分配暨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公司拟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3股。公司已于2020年7月完成此次转增，增加股本58,204,746股。

2022年6月28日召开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因实施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新增注册资本人民币3,361,000元及新增股本3,361,000股。上述事项实施完成后，公司总股本由252,220,566股变更为255,581,566股。

公司于2022年12月1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意确定2022年12月1日为首次授予日，截至2022年12月30日，公司已收到在公司（含子公司）任职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管理及技术（业务）人员共计484人缴纳的599.1260万股限制性股票。上述事项实施完成后，公司总股本变更为261,572,826股。

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38名激励对象行权认购38.8615万股无限售条件流通股，新增股份于2023年2月20日完成股份登记。

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第二个行权期，422名激励对象行权认购626.15万股无限售条件流通股，新增股份于2023年4月21日完成股份登记。

2023年8月3日，公司回购注销10名不再符合激励条件的激励对象已获授但不满足解除限售条件的限制性股票11.80万股。

2024年5月31日，公司回购注销11名不再符合激励条件的激励对象已获授但不满足解除限售条件的限制性股票6.31万股。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本公司累计发行股本总数为268,041,841股，注册资本为人民币268,041,841元。

注册地：上海市闵行区陈行公路2388号8幢501室

总部地址：上海市闵行区陈行公路2388号8幢501室

主要经营活动：本公司所属行业为通讯行业，主要从事电信、数通和企业网络的终端设备（包括电信宽带、无线网络与小基站、交换机与工业物联网基础硬件）以及高速光模块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

本财务报表及财务报表附注业经本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于2025年4月7日批准。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 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其应用指南、解释及其他有关规定（统称：“企业会计准则”）编制。此外，本公司还按照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23 年修订）》披露有关财务信息。

本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列报。

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外，本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2、 持续经营

√适用 ☐ 不适用

本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列报。

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适用 ☐ 不适用

本公司根据自身生产经营特点，确定固定资产折旧、无形资产摊销、研发费用资本化条件以及收入确认政策，具体会计政策见附注三、22、附注三、27、附注三、28 和附注三、36。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4 年的合并及公司经营成果和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 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期间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 营业周期

√适用 ☐ 不适用

本公司的营业周期为 12 个月。

4、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本公司之境外子公司根据其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自行决定其记账本位币。本公司编制本财务报表时所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

5、 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适用 ☐ 不适用

项目	重要性标准
重要的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500 万元
本期重要的应收款项核销	500 万元
重要的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项目预算金额占公司股东权益合计的 5%以上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子公司总资产占公司股东权益合计的 5%以上

6、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方在合并中取得的被合并方的资产、负债，按合并日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对价的账面价值与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合并方在合并中取得的被合并方的资产、负债，按合并日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前持有投资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与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方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方最终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应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在购买日，取得的被购买方的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按公允价值确认。

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按成本扣除累计减值准备进行后续计量；对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经复核后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合并成本为购买日支付的对价与购买日之前已经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之和。对于购买日之前已经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已经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当期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原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3) 企业合并中有关交易费用的处理

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7、 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控制的判断标准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单位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单位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当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对控制定义所涉及的相关要素发生变化时，本公司将进行重新评估。

在判断是否将结构化主体纳入合并范围时，本公司综合所有事实和情况，包括评估结构化主体设立目的和设计、识别可变回报的类型、通过参与其相关活动是否承担了部分或全部的回报可变性等的基础上评估是否控制该结构化主体。

(2)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合并财务报表以本公司和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由本公司编制。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本公司和子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要求保持一致，公司间的重大交易和往来余额予以抵销。

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以及业务, 视同该子公司以及业务自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之日起纳入本公司的合并范围, 将其自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之日起的经营成果、现金流量分别纳入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中。

在报告期内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以及业务, 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 将其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子公司的股东权益中不属于本公司所拥有的部分, 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下单独列示; 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 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少数股东分担的子公司的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 其余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3) 购买子公司少数股东股权

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 以及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 均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 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 调整留存收益。

(4) 丧失子公司控制权的处理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的, 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 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 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的份额与商誉之和, 形成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

与原有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采用与原有子公司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与原有子公司相关的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入当期损益。

8、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合营安排, 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本公司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1) 共同经营

共同经营是指本公司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

本公司确认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 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 A、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 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B、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 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C、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D、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 E、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 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2) 合营企业

合营企业是指本公司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本公司按照长期股权投资有关权益法核算的规定对合营企业的投资进行会计处理。

9、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是指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 是指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10、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适用 □不适用

(1) 外币业务

外币业务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将外币金额折合成人民币记账。

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余额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2)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

处置境外经营时，将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所有者权益项目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11、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方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方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

(1) 金融工具的确认和终止确认

本公司于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终止确认：

- 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 ②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符合下述金融资产转移的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债务人）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进行会计确认和终止确认。

(2) 金融资产分类和计量

本公司在初始确认时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分为以下三类：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因销售产品或提供劳务而产生的、未包含或不考虑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本公司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且未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 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
- 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以摊余成本计量且不属于任何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的金融资产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在终止确认、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或确认减值时，计入当期损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且未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 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
- 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减值损失或利得及汇兑损益计入当期损益，其他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除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将其余所有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为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本公司将部分本应以摊余成本计量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和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除非该金融资产属于套期关系的一部分。

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指本公司如何管理金融资产以产生现金流量。业务模式决定本公司所管理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来源是收取合同现金流量、出售金融资产还是两者兼有。本公司以客观事实为依据、以关键管理人员决定的对金融资产进行管理的特定业务目标为基础，确定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

本公司对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进行评估，以确定相关金融资产在特定日期产生的合同现金流量是否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其中，本金是指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的公允价值；利息包括对货币时间价值、与特定时期未偿付本金金额相关的信用风险、以及其他基本借贷风险、成本和利润的对价。此外，本公司对可能导致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的时间分布或金额发生变更的合同条款进行评估，以确定其是否满足上述合同现金流量特征的要求。

仅在本公司改变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时，所有受影响的相关金融资产在业务模式发生变更后的首个报告期间的第一天进行重分类，否则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后不得进行重分类。

(3) 金融负债分类和计量

本公司的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对于未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对于此类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负债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负债与权益工具的区分

金融负债，是指符合下列条件之一的负债：

- ①向其他方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合同义务。
- ②在潜在不利条件下，与其他方交换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合同义务。
- ③将来须用或可用企业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的非衍生工具合同，且企业根据该合同将交付可变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
- ④将来须用或可用企业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的衍生工具合同，但以固定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交换固定金额的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衍生工具合同除外。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某个企业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剩余权益的合同。

如果本公司不能无条件地避免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来履行一项合同义务，则该合同义务符合金融负债的定义。

如果一项金融工具须用或可用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需要考虑用于结算该工具的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是作为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替代品，还是为了使该工具持有方享有在发行方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如果是前者，该工具是本公司的金融负债；如果是后者，该工具是本公司的权益工具。

(4) 衍生金融工具及嵌入衍生工具

本公司衍生金融工具包括货币汇率互换合同等。初始以衍生交易合同签订当日的公允价值进行计量，并以其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为正数的衍生金融工具确认为一项资产，公允价值为负数的确认为一项负债。因公允价值变动而产生的任何不符合套期会计规定的利得或损失，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对包含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如主合同为金融资产的，混合工具作为一个整体适用金融资产分类的相关规定。如主合同并非金融资产，且该混合工具不是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进行会计处理，嵌入衍生工具与该主合同在经济特征及风险方面不存在紧密关系，且与嵌入衍生工具条件相同，单独存在的工具符合衍生工具定义的，嵌入衍生工具从混合工具中分拆，作为单独的衍生金融工具处理。如果无法在取得时或后续的资产负债表日对嵌入衍生工具进行单独计量，则将混合工具整体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5) 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见附注三、12。

(6) 金融资产减值

本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下列项目进行减值会计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应收款项和债务工具投资；
- 《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定义的合同资产；
- 租赁应收款；
- 财务担保合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除外）。

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

本公司考虑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计算合同应收的现金流量与预期能收到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的概率加权金额，确认预期信用损失。

对于由《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应收款项和合同资产，无论是否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对于由《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规范的交易形成的租赁应收款，本公司选择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对于其他金融工具，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的变动情况。

本公司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的相对变化，以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通常逾期超过 30 日，本公司即认为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除非有确凿证据证明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如果金融工具于资产负债表日的信用风险较低，本公司即认为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并将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且不减少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

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应收款项已经发生信用减值，则本公司在单项基础上对该应收款项计提减值准备。

除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上述应收款项外，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其余金融工具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确定预期信用损失。本公司对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应收款、合同资产、长期应收款等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如下：

项目	组合类别	确定依据
----	------	------

应收票据	商业承兑汇票、银行承兑汇票	款项性质
应收账款	账龄组合、合并范围内关联方	账龄
其他应收款	押金及保证金、往来款	款项性质

本公司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的，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

(7) 金融资产转移

金融资产转移，是指将金融资产让与或交付给该金融资产发行方以外的另一方（转入方）。
本公司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确认产生的资产和负债；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8)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目前可执行该种法定权利，同时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金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12、公允价值计量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
本公司以公允价值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假定出售资产或者转移负债的有序交易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主要市场进行；不存在主要市场的，本公司假定该交易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最有利市场进行。主要市场（或最有利市场）是本公司在计量日能够进入的交易市场。本公司采用市场参与者在对该资产或负债定价时为实现其经济利益最大化所使用的假设。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本公司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
以公允价值计量非金融资产的，考虑市场参与者将该资产用于最佳用途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或者将该资产出售给能够用于最佳用途的其他市场参与者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
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在财务报表中以公允价值计量或披露的资产和负债，根据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最低层次输入值，确定所属的公允价值层次：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在财务报表中确认的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进行重新评估，以确定是否在公允价值计量层次之间发生转换。

13、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详见附注三、11 金融工具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详见附注三、11 金融工具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单项计提判断标准√适用 ☐ 不适用

详见附注三、11 金融工具

14、应收账款√适用 ☐ 不适用**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适用 ☐ 不适用

详见附注三、11 金融工具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适用 ☐ 不适用

详见附注三、11 金融工具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认定单项计提判断标准√适用 ☐ 不适用

详见附注三、11 金融工具

15、应收款项融资√适用 ☐ 不适用**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适用 ☐ 不适用

详见附注三、11 金融工具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适用 ☐ 不适用

详见附注三、11 金融工具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单项计提判断标准√适用 ☐ 不适用

详见附注三、11 金融工具

16、其他应收款√适用 ☐ 不适用**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适用 ☐ 不适用

详见附注三、11 金融工具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适用 ☐ 不适用

详见附注三、11 金融工具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单项计提判断标准√适用 ☐ 不适用

详见附注三、11 金融工具

17、存货√适用 ☐ 不适用

存货类别、发出计价方法、盘存制度、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存货的分类

本公司存货分为原材料、在产品、委托加工物资、库存商品、发出商品等。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本公司存货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存货发出时采用先进先出法计价。

(3) 存货的盘存制度

本公司存货盘存制度采用永续盘存制。

(4)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本公司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领用时采用一次转销法。

(5) 存货跌价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其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可变现净值是按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

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资产负债表日，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存货跌价准备在原已计提的金额内转回。

按照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不同类别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基于库龄确认存货可变现净值的各库龄组合可变现净值的计算方法和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18、合同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9、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

□适用 √不适用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确认标准和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终止经营的认定标准和列报方法

□适用 √不适用

20、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长期股权投资包括对子公司、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为本公司的联营企业。

(1) 初始投资成本确定

形成企业合并的长期股权投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份额作为投资成本；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

对于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子公司的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除非投资符合持有待售的条件；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投资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对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进行调整，差额计入投资当期的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并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在转换日，按照原股权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原股权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的，与其相关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在改按权益法核算时转入留存收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进行会计处理，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原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入当期损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因其他投资方增资而导致本公司持股比例下降、从而丧失控制权但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按照新的持股比例确认本公司应享有的被投资单位因增资扩股而增加净资产的份额，与应结转持股比例下降部分所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原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然后，按照新的持股比例视同自取得投资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

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在抵销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但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所转让资产减值损失的，不予以抵销。

(3)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在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首先判断是否由所有参与方或参与方组合集体控制该安排，其次再判断该安排相关活动的决策是否必须经过这些集体控制该安排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如果所有参与方或一组参与方必须一致行动才能决定某项安排的相关活动，则认为所有参与方或一组参与方集体控制该安排；如果存在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组合能够集体控制某项安排的，不构成共同控制。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不考虑享有的保护性权利。

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在确定能否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时，考虑投资方直接或间接持有被投资单位的表决权股份以及投资方及其他方持有的当期可执行潜在表决权在假定转换为对被投资单位的股权后产生的影响，包括被投资单位发行的当期可转换的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及可转换公司债券等的影响。

当本公司直接或通过子公司间接拥有被投资单位 20%（含 20%）以上但低于 50%的表决权股份时，一般认为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除非有明确证据表明该种情况下不能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生产经营决策，不形成重大影响；本公司拥有被投资单位 20%（不含）以下的表决权股份时，一般不认为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除非有明确证据表明该种情况下能够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生产经营决策，形成重大影响。

(4) 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对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计提资产减值的方法见附注三、29。

21、投资性房地产

不适用

22、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并且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固定资产才能予以确认。

本公司固定资产按照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固定资产资本化后续支出条件的固定资产日常修理费用，在发生时按照受益对象计入当期损益或计入相关资产的成本。对于被替换的部分，终止确认其账面价值。

(2) 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采用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固定资产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开始计提折旧，终止确认时或划分为持有待售非流动资产时停止计提折旧。在不考虑减值准备的情况下，按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残值，本公司确定各类固定资产的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	0.00%	5.00%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10	0.00%	10.00%
生产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0.00%	20.00%
仪器仪表	年限平均法	5	0.00%	20.00%
办公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0.00%-10.00%	18.00%-20.00%
电子设备	年限平均法	3	0.00%-10.00%	30.00%-33.33%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4	0.00%-10.00%	22.5%-25.00%

其中，已计提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还应扣除已计提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计算确定折旧率。

(3)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见附注三、29。

(4) 每年年度终了，本公司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

使用寿命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固定资产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预计净残值。

(5) 固定资产处置

当固定资产被处置、或者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23、在建工程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必要工程支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

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

在建工程计提资产减值方法见附注三、29。

24、借款费用

☒适用 ☐不适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开始资本化：

①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②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③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本公司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在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之后所发生的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正常中断期间的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3) 借款费用资本化率以及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予以资本化；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资本化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全部予以资本化；外币一般借款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5、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6、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7、无形资产

(1) 使用寿命及其确定依据、估计情况、摊销方法或复核程序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软件、内部研究开发阶段资本化形成的无形资产、专利许可使用权等。

无形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并于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使用寿命为有限的，自无形资产可供使用时起，采用能反映与该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的摊销方法，在预计使用年限内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作摊销。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摊销方法如下：

类别	使用寿命	使用寿命的确定依据	摊销方法	备注
土地使用权	50 年	土地证注明年限	平均年限法	
软件	10 年	预计受益期	平均年限法	
内部开发阶段资本化形成的无形资产	5 年	预计受益期	平均年限法	
专利许可使用权	6.75 年	合同约定期限	平均年限法	

本公司于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与以前估计不同的，调整原先估计数，并按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资产负债表日预计某项无形资产已经不能给企业带来未来经济利益的，将该项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无形资产计提资产减值方法见附注三、29。

28、研发支出

(1) 研发支出的归集范围及相关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研发支出为公司研发活动直接相关的支出，包括研发人员职工薪酬、耗用材料、相关折旧摊销费用等。公司按照研发项目核算研发费用，归集各项支出。

本公司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予以资本化，即：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研究开发项目在满足上述条件，通过技术可行性及经济可行性研究，形成项目立项后，进入开发阶段。

已资本化的开发阶段的支出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为开发支出，自该项目达到预定用途之日转为无形资产。

29、长期资产减值

√适用 □不适用

对子公司、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权资产、无形资产、商誉等（存货、递延所得税资产、金融资产除外）的资产减值，按以下方法确定：

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存在减值迹象的，本公司将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对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预定用途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

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本公司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

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的认定，以资产组产生的主要现金流入是否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的现金流入为依据。

当资产或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本公司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就商誉的减值测试而言，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相关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是能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且不大于本公司确定的报告分部。

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首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然后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其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如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30、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发生的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成本计价，并按预计受益期限平均摊销。对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的长期待摊费用项目，其摊余价值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31、合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2、职工薪酬

(1) 职工薪酬的范围

职工薪酬，是指企业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企业提供给职工配偶、子女、受赡养人、已故员工遗属及其他受益人等的福利，也属于职工薪酬。

(2)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职工工资、奖金、按规定的基准和比例为职工缴纳的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和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离职后福利计划包括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其中，设定提存计划，是指向独立的基金缴存固定费用后，企业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的离职后福利计划；设定受益计划，是指除设定提存计划以外的离职后福利计划。

设定提存计划

本公司按当地政府的相关规定为职工缴纳基本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按以当地规定的缴纳基数和比例计算应缴纳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本公司按职工工资总额的一定比例向年金计划/当地社会保险机构缴费，相应支出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设定受益计划

本公司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确定的公式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本公司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

所有设定受益计划义务,包括预期在职工提供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的十二个月内支付的义务,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予以折现。

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服务成本和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转回至损益,在原设定受益计划终止时在权益范围内将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全部结转至未分配利润。

在设定受益计划结算时,按在结算日确定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和结算价格两者的差额,确认结算利得或损失。

(4)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实行职工内部退休计划的,在正式退休日之前的经济补偿,属于辞退福利,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期间,拟支付的内退职工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一次性计入当期损益。正式退休日期之后的经济补偿(如正常养老退休金),按照离职后福利处理。

(5)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按照上述关于设定提存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处理。符合设定受益计划的,按照上述关于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处理,但相关职工薪酬成本中“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部分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3、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如果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本公司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

- (1) 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2) 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 (3)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并对账面价值进行调整以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

如果清偿已确认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或其他方补偿,则补偿金额只能在基本确定能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所确认负债的账面价值。

34、股份支付及权益工具

√适用 □不适用

(1) 股份支付的种类

本公司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2) 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本公司对于授予的存在活跃市场的期权等权益工具,按照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对于授予的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期权等权益工具,采用期权定价模型等确定其公允价值。选用的期权定价模型考虑以下因素:A、期权的行权价格;B、期权的有效期;C、标的股份的现行价格;D、股价预计波动率;E、股份的预计股利;F、期权有效期内的无风险利率。

(3) 确认可行权权益工具最佳估计的依据

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 本公司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作出最佳估计, 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在可行权日, 最终预计可行权权益工具的数量应当与实际可行权数量一致。

(4) 实施、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的相关会计处理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按授予职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 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 相应增加资本公积。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 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 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 按照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 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资本公积。在可行权日之后不再对已确认的相关成本或费用和所有者权益总额进行调整。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按照本公司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计算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 在授予日以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 相应增加负债。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 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 按照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 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和相应的负债。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 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 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股份支付计划进行修改时, 若修改增加了所授予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 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地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 若修改增加了所授予权益工具的数量, 则将增加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相应地确认为取得服务的增加。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是指修改前后的权益工具在修改日的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若修改减少了股份支付公允价值总额或采用了其他不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股份支付计划的条款和条件, 则仍继续对取得的服务进行会计处理, 视同该变更从未发生, 除非本公司取消了部分或全部已授予的权益工具。

在等待期内, 如果取消了授予的权益工具 (因未满足可行权条件的非市场条件而被取消的除外), 本公司对取消所授予的权益性工具作为加速行权处理, 将剩余等待期内应确认的金额立即计入当期损益, 同时确认资本公积。职工或其他方能够选择满足非可行权条件但在等待期内未满足的, 本公司将其作为授予权益工具的取消处理。

(5) 限制性股票

股权激励计划中, 本公司授予被激励对象限制性股票, 被激励对象先认购股票, 如果后续未达到股权激励计划规定的解锁条件, 则本公司按照事先约定的价格回购股票。向职工发行的限制性股票按有关规定履行了注册登记等增资手续的, 在授予日, 本公司根据收到的职工缴纳的认股款确认股本和资本公积 (股本溢价); 同时就回购义务确认库存股和其他应付款。

35、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6、收入

按照业务类型披露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1) 一般原则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 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时确认收入。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 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 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 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 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 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 否则, 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①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②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

③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本公司会考虑下列迹象:

- ①本公司就该商品或服务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
- ②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
- ③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
- ④本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
- ⑤客户已接受该商品或服务。
- ⑥其他表明客户已取得商品控制权的迹象。

(2) 具体方法

A、非跨境产品销售收入确认时点为产品已经发出、客户已签字验收。

B、跨境产品销售收入确认时点为货物运至客户指定交货地点、取得海关返回的出口报关单、提单。

(3) 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涉及不同收入确认方式及计量方法

☐适用 ☒不适用

37、合同成本

☒适用 ☐不适用

合同成本包括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及合同履约成本。

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是指本公司不取得合同就不会发生的成本(如销售佣金等)。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本公司将其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除预期能够收回的增量成本之外的其他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存货等其他企业会计准则规范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本公司将其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 ①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
- ②该成本增加了本公司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 ③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合同取得成本确认的资产和合同履约成本确认的资产(以下简称“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则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当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的差额时,本公司对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 ①本公司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
- ②为转让该相关商品或服务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

38、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政府补助在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并能够收到时确认。

对于货币性资产的政府补助,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对于非货币性资产的政府补助,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1元计量。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除此之外,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对于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的，能够形成长期资产的，与资产价值相对应的政府补助部分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其余部分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难以区分的，将政府补助整体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相关资产使用期限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则计入递延收益，于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确认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对相同或类似的政府补助业务，采用一致的方法处理。

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入。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调整资产账面价值；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39、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所得税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除由于企业合并产生的调整商誉，或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者事项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计入所有者权益外，均作为所得税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根据资产、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

各项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均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该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

(1) 商誉的初始确认，或者具有以下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单项交易除外）；

(2) 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此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非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

(1) 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单项交易除外）；

(2) 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并反映资产负债表日预期收回资产或清偿负债方式的所得税影响。

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1) 本公司内该纳税主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2)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本公司内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

40、租赁

√适用 □不适用

(1) 租赁的识别

在合同开始日，本公司作为承租人或出租人评估合同中的客户是否有权获得在使用期间内因使用已识别资产所产生的几乎全部经济利益，并有权在该使用期间主导已识别资产的使用。如果合同中一方让

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对价,则本公司认定合同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

(2)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所有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除外。

使用权资产的会计政策见附注三、41。

租赁负债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采用租赁内含利率计算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租赁付款额包括: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前提是承租人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前提是租赁期反映出承租人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以及根据承租人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后续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作为承租方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进行简化处理的判断依据和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短期租赁

短期租赁是指在租赁期开始日,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的租赁,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除外。

本公司将短期租赁的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对于短期租赁,本公司按照租赁资产的类别将下列资产类型中满足短期租赁条件的项目选择采用上述简化处理方法。

- 房屋建筑物

低价值资产租赁

低价值资产租赁是指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低于 4 万元的租赁。

本公司将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对于低价值资产租赁,本公司根据每项租赁的具体情况选择采用上述简化处理方法。

租赁变更

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本公司将该租赁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①该租赁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②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租赁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在租赁变更生效日,本公司重新分摊变更后合同的对价,重新确定租赁期,并按照变更后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范围缩小或租赁期缩短的,本公司相应调减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并将部分终止或完全终止租赁的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其他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负债重新计量的,本公司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3) 作为出租方的租赁分类标准和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时,将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确认为融资租赁,除融资租赁之外的其他租赁确认为经营租赁。

融资租赁

融资租赁中,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按租赁投资净额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租赁投资净额为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本公司作为出租人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并确认租赁期内各个期间的利息收入。本公司作为出租人取得的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应收融资租赁款的终止确认和减值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经营租赁

经营租赁中的租金，本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确认当期损益。发生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应当资本化，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分摊，分期计入当期损益。取得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租赁变更

经营租赁发生变更的，本公司自变更生效日起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与变更前租赁有关的预收或应收租赁收款额视为新租赁的收款额。

融资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本公司将该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①该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②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融资租赁发生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本公司分别下列情形对变更后的租赁进行处理：①假如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经营租赁的，本公司自租赁变更生效日开始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并以租赁变更生效日前的租赁投资净额作为租赁资产的账面价值；②假如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融资租赁的，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关于修改或重新议定合同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4) 转租赁

本公司作为转租出租人时，基于原租赁产生的使用权资产对转租赁进行分类。原租赁为短期租赁，且本公司对原租赁进行简化处理的，将该转租赁分类为经营租赁。

(5) 售后回租

承租人和出租人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的规定，评估确定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是否属于销售。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属于销售的，承租人按原资产账面价值中与租回获得的使用权有关的部分，计量售后租回所形成的使用权资产，并仅就转让至出租人的权利确认相关利得或损失；出租人根据其他适用的企业会计准则对资产购买进行会计处理，并根据本准则对资产出租进行会计处理。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不属于销售的，承租人继续确认被转让资产，同时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负债，并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对该金融负债进行会计处理；出租人不确认被转让资产，但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资产，并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对该金融资产进行会计处理。

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适用 □不适用

41、使用权资产

(1) 使用权资产确认条件

使用权资产是指本公司作为承租人可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

在租赁期开始日，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本公司作为承租人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本公司作为承租人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本公司作为承租人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对拆除复原等成本进行确认和计量。后续就租赁负债的任何重新计量作出调整。

(2) 使用权资产的折旧方法

本公司采用直线法计提折旧。本公司作为承租人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3) 使用权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见附注三、29。

42、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

本公司根据历史经验和其它因素，包括对未来事项的合理预期，对所采用的重要会计估计和关键假设进行持续的评价。很可能导致下一会计年度资产和负债的账面价值出现重大调整风险的重要会计估计和关键假设列示如下：

商誉减值

本公司至少每年评估商誉是否发生减值。这要求对分配了商誉的资产组的使用价值进行估计。估计使用价值时，本公司需要估计未来来自资产组的现金流量，同时选择恰当的折现率计算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

开发支出

确定资本化的金额时，管理层必须做出有关资产的预期未来现金的产生、应采用的折现率以及预计受益期间的假设。

递延所得税资产

在很有可能有足够的应纳税利润来抵扣亏损的限度内，应就所有未利用的税务亏损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这需要管理层运用大量的判断来估计未来应纳税利润发生的时间和金额，结合纳税筹划策略，以决定应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金额。

43、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	影响金额
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	详见其他说明	
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8 号	详见其他说明	

其他说明：

① 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

财政部于 2023 年 11 月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财会〔2023〕21 号）（以下简称“解释第 17 号”）。

流动负债与非流动负债的划分

解释第 17 号规定，对于企业贷款安排产生的负债，企业将负债清偿推迟至资产负债表日后一年以上的权利可能取决于企业是否遵循了贷款安排中规定的条件（以下简称“契约条件”）。企业在资产负债表日或者之前应遵循的契约条件，即使在资产负债表日之后才对该契约条件的遵循情况进行评估（如有的契约条件规定在资产负债表日之后基于资产负债表日财务状况进行评估），影响该权利在资产负债表日是否存在的判断，进而影响该负债在资产负债表日的流动性划分。企业在资产负债表日之后应遵循的契约条件（如有的契约条件规定基于资产负债表日之后 6 个月的财务状况进行评估），不影响该权利在资产负债表日是否存在的判断，与该负债在资产负债表日的流动性划分无关。

负债的条款导致企业在交易对手方选择的情况下通过交付自身权益工具进行清偿的，如果按照准则规定该选择权分类为权益工具并将其作为复合金融工具的权益组成部分单独确认，则该条款不影响该项负债的流动性划分。

本公司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该规定，采用解释第 17 号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供应商融资安排的披露

解释第 17 号规定，对于供应商融资安排应披露：（1）供应商融资安排的条款和条件（如延长付款期限和担保提供情况等）。（2）①属于供应商融资安排的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中的列报项目和账面金额。②供应商已从融资提供方收到款项的，应披露所对应的金融负债的列报项目和账面金额；③以及相关金融负债的付款到期日区间，以及不属于供应商融资安排的可比应付账款的付款到期日区间。如果付款到期日区间的范围较大，企业还应当披露有关这些区间的解释性信息或额外的区间信息；（3）相关金融负债账面金额中不涉及现金收支的当期变动（包括企业合并、汇率变动以及其他不需使用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交易或事项）的类型和影响。

企业在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的要求披露流动性风险信息时，应当考虑其是否已获得或已有途径获得通过供应商融资安排向企业提供延期付款或向其供应商提供提前收款的授信。企业在根据相关准则的要求识别流动性风险集中度时，应当考虑供应商融资安排导致企业将其原来应付供应商的部分金融负债集中于融资提供方这一因素。

本公司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该规定，采用解释第 17 号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售后租回交易的会计处理

解释第 17 号规定，对于资产转让属于销售的售后租回交易中形成的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中的相关规定进行后续计量。承租人在对售后租回所形成的租赁负债进行后续计量时，确定租赁付款额或变更后租赁付款额的方式不得导致其确认与租回所获得的使用权有关的利得或损失。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范围缩小或租赁期缩短的，承租人仍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的规定将部分终止或完全终止租赁的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不受前款规定的限制。

本公司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该规定，采用解释第 17 号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② 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8 号

财政部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8 号》（财会〔2024〕24 号）（以下简称“解释第 18 号”）。

不属于单项履约义务的保证类质量保证的会计处理

解释第 18 号规定，在对不属于单项履约义务的保证类质量保证产生的预计负债进行会计核算时，企业应当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有关规定，按确定的预计负债金额，借记“主营业务成本”、“其他业务成本”等科目，贷记“预计负债”科目，并相应在利润表中的“营业成本”和资产负债表中的“其他流动负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预计负债”等项目列示。

本公司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该规定，采用解释第 18 号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 2024 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或准则解释等涉及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的财务报表

☐适用 ☒不适用

44、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四、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主要税种及税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应纳税增值额（应纳税额按应纳税销售额乘以适用税率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后的余额计算）	6%、9%、13%
消费税（日本）	按日本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消费税，在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消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消费税	10%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额	5%、7%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16.5%、19%、20%、21%、25%、35%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
剑桥工业（香港）有限公司	16.50
剑桥工业（美国）有限公司	21.00
CIG Photonics Japan Limited	35.00
Cambridge Industries Group Telecommunication Limited	16.50
Actiontec Electronics, Inc	21.00
剑桥德国有限公司	19.00
迈智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00
其他子公司	25.00

2、 税收优惠及批文

√适用 □不适用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第二十八条第二款规定：“国家需要重点扶持的高新技术企业，减按 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本公司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已取得编号为 GR202331002787 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发证时间为 2023 年 11 月 15 日，有效期为 3 年。报告期内，本公司企业所得税税率按 15%计征。

3、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五、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 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1,980.00	1,980.00
银行存款	507,337,936.98	417,973,625.05
其他货币资金	20,001,172.82	20,001,451.32
存放财务公司存款		
合计	527,341,089.80	437,977,056.37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107,582,384.61	68,336,482.06

其他说明：

(1) 期末受限货币资金为 20,000,000.00 元，均为票据保证金。

2、 交易性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3、 衍生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 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2,228,750.00	657,791.86
商业承兑票据	5,772,972.94	
合计	8,001,722.94	657,791.86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票据种类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银行承兑汇票	2,228,750.00		2,228,750.00	657,791.86		657,791.86
商业承兑汇票	5,831,285.80	58,312.86	5,772,972.94			
合计	8,060,035.80	58,312.86	8,001,722.94	657,791.86		657,791.86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692,586.51	2,228,750.00
商业承兑票据		31,285.80
合计	692,586.51	2,260,035.80

(4) 期末本公司无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5)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8,060,035.80	100.00	58,312.86	0.72	8,001,722.94	657,791.86	100.00			657,791.86
其中:										
银行承兑汇票	2,228,750.00	27.65			2,228,750.00	657,791.86	100.00			657,791.86
商业承兑汇票	5,831,285.80	72.35	58,312.86	1.00	5,772,972.94					
合计	8,060,035.80	100.00	58,312.86	0.72	8,001,722.94	657,791.86	100.00			657,791.86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 银行承兑汇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票据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银行承兑汇票	2,228,750.00		
合计	2,228,75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名称	上年年末余额		
	应收票据	坏账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率(%)
银行承兑汇票	657,791.86		
合计	657,791.86		

组合计提项目: 商业承兑汇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票据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商业承兑汇票	5,831,285.80	58,312.86	1.00
合计	5,831,285.80	58,312.86	1.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票据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坏账准备		58,312.86				58,312.86
合计		58,312.86				58,312.86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7)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票据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应收票据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1,233,139,302.02	1,108,822,265.33
1 年以内小计	1,233,139,302.02	1,108,822,265.33
1 至 2 年	9,861,871.62	3,366,944.10
2 至 3 年	1,391,925.83	
3 年以上	34,896.31	34,530.59
3 至 4 年		
4 至 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1,244,427,995.78	1,112,223,740.02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 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 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244,427,995.78	100.00	14,313,892.30	1.15	1,230,114,103.48	1,112,223,740.02	100.00	12,687,010.97	1.14	1,099,536,729.05
其中：										
应收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形 成的应收账款										
其他客户	1,244,427,995.78	100.00	14,313,892.30	1.15	1,230,114,103.48	1,112,223,740.02	100.00	12,687,010.97	1.14	1,099,536,729.05
合计	1,244,427,995.78	100.00	14,313,892.30	1.15	1,230,114,103.48	1,112,223,740.02	100.00	12,687,010.97	1.14	1,099,536,729.05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 其他客户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1,233,139,302.02	12,596,845.90	1.02
1-2 年	9,861,871.62	986,187.17	10.00
2-3 年	1,391,925.83	695,962.92	50.00
3 年以上	34,896.31	34,896.31	100.00
合计	1,244,427,995.78	14,313,892.30	1.15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账龄	上年年末金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率(%)
1 年以内	1,108,822,265.33	12,315,785.97	1.11
1-2 年	3,366,944.10	336,694.41	10.00
2-3 年			
3 年以上	34,530.59	34,530.59	100.00
合计	1,112,223,740.02	12,687,010.97	1.14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3) 坏账准备的情况**☒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坏账准备	12,687,010.97	1,626,881.33				14,313,892.30
合计	12,687,010.97	1,626,881.33				14,313,892.30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529,673,092.46		529,673,092.46	42.56	5,303,438.14
第二名	210,826,835.60		210,826,835.60	16.94	2,147,333.76
第三名	163,298,882.80		163,298,882.80	13.12	1,632,988.83
第四名	102,593,254.54		102,593,254.54	8.24	1,025,932.55
第五名	60,742,631.92		60,742,631.92	4.88	607,426.32
合计	1,067,134,697.32		1,067,134,697.32	85.74	10,717,119.6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合同资产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合同资产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合同资产情况☐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合同资产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合同资产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7、应收款项融资****(1) 应收款项融资分类列示**☒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票据		15,382,960.40
合计		15,382,960.40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款项融资☐适用 ☒不适用**(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款项融资**☐适用 ☒不适用**(4)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款项融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5) 坏账准备的情况**☐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款项融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款项融资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 应收款项融资本期增减变动及公允价值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8)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22,779,992.41	93.43	22,157,202.86	88.83
1 至 2 年	90,610.21	0.37	1,371,848.25	5.50
2 至 3 年	333,382.99	1.37	1,321,058.01	5.30
3 年以上	1,176,555.95	4.83	92,847.80	0.37
合计	24,380,541.56	100.00	24,942,956.92	100.00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第一名	5,655,504.68	23.20
第二名	3,294,806.28	13.51
第三名	1,779,129.01	7.30
第四名	1,584,631.45	6.50
第五名	1,257,500.16	5.16
合计	13,571,571.58	55.67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9、其他应收款**(1)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14,660,232.68	8,441,533.52
合计	14,660,232.68	8,441,533.52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应收利息**①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②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③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④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利息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⑤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⑥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利息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应收股利

①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②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③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④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股利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⑤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⑥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股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股利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4)其他应收款****① 按账龄披露**☒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 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9,490,536.28	4,900,034.38
1 年以内小计	9,490,536.28	4,900,034.38
1 至 2 年	3,955,518.52	4,127,294.95
2 至 3 年	4,168,510.43	143,870.87
3 年以上	2,749,123.04	5,152,348.58
3 至 4 年		
4 至 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20,363,688.27	14,323,548.78

②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押金及保证金	19,381,490.43	13,603,925.50
往来及代垫款	982,197.84	719,623.28
合计	20,363,688.27	14,323,548.78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金额			上年年末金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押金及保证金	19,381,490.43	5,081,401.77	14,300,088.66	13,603,925.50	5,291,579.10	8,312,346.40
往来及代垫款	982,197.84	622,053.82	360,144.02	719,623.28	590,436.16	129,187.12
合计	20,363,688.27	5,703,455.59	14,660,232.68	14,323,548.78	5,882,015.26	8,441,533.52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③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期末处于第一阶段的坏账准备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类别	账面余额	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率(%)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应收其他款项	268,242.68	5.00	13,410.83	254,831.85
保证金、押金	9,222,293.60	5.00	461,114.67	8,761,178.93
合计	9,490,536.28	5.00	474,525.50	9,016,010.78

期末处于第二阶段的坏账准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账面余额	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率(%)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应收其他款项	117,013.52	10.00	11,701.35	105,312.17
保证金、押金	8,007,015.43	30.82	2,468,105.70	5,538,909.73
合计	8,124,028.95	30.52	2,479,807.05	5,644,221.90

期末处于第三阶段的坏账准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账面余额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 (%)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应收其他款项	596,941.64	100.00	596,941.64	
保证金、押金	2,152,181.40	100.00	2,152,181.40	
合计	2,749,123.04	100.00	2,749,123.04	

上年年末处于第一阶段的坏账准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账面余额	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率(%)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应收其他款项	120,073.89	5.00	6,003.72	114,070.17
保证金、押金	4,779,960.49	5.00	238,998.02	4,540,962.47
合计	4,900,034.38	5.00	245,001.74	4,655,032.64

上年年末处于第二阶段的坏账准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账面余额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 (%)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应收其他款项	29,927.94	49.49	14,810.99	15,116.95
保证金、押金	4,241,237.88	11.08	469,853.95	3,771,383.93
合计	4,271,165.82	11.35	484,664.94	3,786,500.88

上年年末处于第三阶段的坏账准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账面余额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 (%)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应收其他款项	569,621.45	100.00	569,621.45	
保证金、押金	4,582,727.13	100.00	4,582,727.13	
合计	5,152,348.58	100.00	5,152,348.58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④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4年1月1日余额	245,001.74	484,664.94	5,152,348.58	5,882,015.26
2024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60,217.60	60,217.60		
--转入第三阶段		-12,949.22	12,949.22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289,741.36	1,947,873.73	99,242.19	2,336,857.28
本期转回			2,515,416.95	2,515,416.95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4年12月31日余额	474,525.50	2,479,807.05	2,749,123.04	5,703,455.59

⑤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⑥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⑦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款项的性质	账龄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Avalon Risk Management Insurance Agency LLC	7,188,400.00	35.30	保证金及押金	1-3 年	2,130,095.00
Nomura Real Estate Development Co.	4,797,571.59	23.56	保证金及押金	1 年以内	239,878.57
The Irvine Company LLC	2,550,250.23	12.52	保证金及押金	1 年以内	127,512.51
上海神舟新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1,809,677.40	8.89	保证金及押金	3 年以上	1,809,677.40

中国出口信用保险公司上海分公司	1,530,971.58	7.52	保证金及押金	1 年以内	76,548.58
合计	17,876,870.80	87.79	/	/	4,383,712.06

⑧ 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列报于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0、存货

(1) 存货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合同履约成本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合同履约成本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054,035,289.21	38,789,547.90	1,015,245,741.31	995,703,704.97	34,869,611.28	960,834,093.69
在产品	249,327,802.65	3,227,948.37	246,099,854.28	214,261,046.64	3,018,161.77	211,242,884.87
库存商品	269,096,545.62	2,160,465.90	266,936,079.72	291,368,825.36	2,176,398.67	289,192,426.69
周转材料						
消耗性生物资产						
合同履约成本						
发出商品	9,581,859.70		9,581,859.70	13,372,519.69		13,372,519.69
委托加工物资	147,680,855.32		147,680,855.32	98,812,219.93		98,812,219.93
合计	1,729,722,352.50	44,177,962.17	1,685,544,390.33	1,613,518,316.59	40,064,171.72	1,573,454,144.87

(2) 确认为存货的数据资源

☐适用 ☒不适用

(3) 存货跌价准备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34,869,611.28	6,283,936.79		2,364,000.17		38,789,547.90
在产品	3,018,161.77	218,364.75		8,578.15		3,227,948.37
库存商品	2,176,398.67	7,684.85		23,617.62		2,160,465.90
周转材料						
消耗性生物资产						
合同履约成本						
合计	40,064,171.72	6,509,986.39		2,396,195.94		44,177,962.17

本期转回或转销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标准

☐适用 ☒不适用

(4)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的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及其计算标准和依据

☐适用 ☒不适用

(5) 合同履约成本本期摊销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1、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2、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一年内到期的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13、其他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合同取得成本		
应收退货成本		
待抵扣进项税额	90,144,811.34	39,738,577.80
预缴所得税	51,363,277.05	49,941,570.64
待抵扣日本消费税	1,621,161.67	4,812,743.67
合计	143,129,250.06	94,492,892.11

14、债权投资

(1) 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债权投资减值准备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债权投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减值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的核销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债权投资情况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债权投资的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5、其他债权投资

(1) 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准备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债权投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减值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情况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债权投资的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6、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长期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5) 本期实际核销的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长期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7、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长期股权投资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8、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存在终止确认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9、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权益工具投资	14,560,490.00	14,560,490.00
合计	14,560,490.00	14,560,490.0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不适用

21、固定资产

(1)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423,230,012.49	487,951,488.97
固定资产清理		
合计	423,230,012.49	487,951,488.97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固定资产

① 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电子设备	仪器仪表	生产设备	办公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92,580,970.12	279,570,973.47	1,607,984.91	64,321,257.81	452,206,538.92	309,901,728.70	6,753,066.84	1,206,942,520.77
2.本期增加金额		2,230,644.04	1,056,861.94	2,515,771.97	23,725,734.57	20,308,728.42	3,180,816.06	53,018,557.00
(1) 购置		20,285.32	1,056,861.94	1,810,458.07	15,064,782.23	6,406,863.29	3,101,826.21	27,461,077.06
(2) 在建工程转入		2,210,358.72		705,313.90	8,660,952.34	13,901,865.13	78,989.85	25,557,479.94
(3) 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10,283,273.62		10,529,004.98	18,088,319.61	30,997,568.25	2,683,926.83	72,582,093.29
(1) 处置或报废		8,468,540.86		10,522,921.19	16,134,714.82	31,132,436.02	2,411,020.72	68,669,633.61
(2) 汇率调整		1,814,732.76		6,083.79	1,953,604.79	-134,867.77	272,906.11	3,912,459.68
4.期末余额	92,580,970.12	271,518,343.89	2,664,846.85	56,308,024.80	457,843,953.88	299,212,888.87	7,249,956.07	1,187,378,984.48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41,275,682.28	114,553,165.52	1,554,014.38	57,651,368.27	252,386,708.13	245,303,134.33	6,266,958.89	718,991,031.80
2.本期增加金额	4,629,048.00	33,294,183.53	737.46	3,142,586.73	51,767,198.32	19,193,273.40	632,207.17	112,659,234.61
(1) 计提	4,629,048.00	33,294,183.53	737.46	3,142,586.73	51,767,198.32	19,193,273.40	632,207.17	112,659,234.61
3.本期减少金额		9,999,377.94		9,531,512.86	15,274,695.82	30,320,179.43	2,375,528.37	67,501,294.42
(1) 处置或报废		8,429,889.61		9,560,817.07	13,660,000.02	30,380,647.20	2,238,570.83	64,269,924.73
(2) 汇率调整		1,569,488.33		-29,304.21	1,614,695.80	-60,467.77	136,957.54	3,231,369.69
4.期末余额	45,904,730.28	137,847,971.11	1,554,751.84	51,262,442.14	288,879,210.63	234,176,228.30	4,523,637.69	764,148,971.99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46,676,239.84	133,670,372.78	1,110,095.01	5,045,582.66	168,964,743.25	65,036,660.57	2,726,318.38	423,230,012.49
2.期初账面价值	51,305,287.84	165,017,807.95	53,970.53	6,669,889.54	199,819,830.79	64,598,594.37	486,107.95	487,951,488.97

②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③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④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⑤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固定资产清理

☐适用 ☒不适用

22、在建工程

(1)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227,366,548.70	23,924,489.33
工程物资		
合计	227,366,548.70	23,924,489.33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在建工程

① 在建工程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房屋建筑物	127,821,611.02		127,821,611.02	311,412.80		311,412.80
生产设备	435,595.07		435,595.07	4,209,273.33		4,209,273.33
自建设备	99,109,342.61		99,109,342.61	19,403,803.20		19,403,803.20
合计	227,366,548.70		227,366,548.70	23,924,489.33		23,924,489.33

②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剑桥科技光电 子技术 智造基 地项目 -房屋 建筑物	24,282.50 万元	311,412.80	127,510,198.22			127,821,611.02	52.64	75.00%				自筹
合计	24,282.50 万元	311,412.80	127,510,198.22			127,821,611.02	/	/			/	/

③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④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工程物资

① 工程物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3、生产性生物资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4、油气资产

(1) 油气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油气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5、使用权资产

(1) 使用权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308,452,407.31	308,452,407.31
2.本期增加金额	8,541,024.75	8,541,024.75
(1) 租入	8,541,024.75	8,541,024.75
3.本期减少金额	77,855,849.59	77,855,849.59
(1) 租赁到期	80,112,852.87	80,112,852.87
(2) 其他减少	-2,257,003.28	-2,257,003.28
4.期末余额	239,137,582.47	239,137,582.47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127,140,333.27	127,140,333.27
2.本期增加金额	42,470,470.27	42,470,470.27
(1) 计提	42,470,470.27	42,470,470.27
3.本期减少金额	79,178,537.03	79,178,537.03
(1) 处置		
(2) 租赁到期	79,951,276.98	79,951,276.98
(3) 其他减少	-772,739.95	-772,739.95
4.期末余额	90,432,266.51	90,432,266.51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148,705,315.96	148,705,315.96
2.期初账面价值	181,312,074.04	181,312,074.04

其他说明：

本公司确认与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相关的租赁费用见附注五、83。

(2) 使用权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6、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土地使用权	软件	专利许可使用权	内部开发阶段资本化形成的无形资产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35,565,282.00	169,135,184.92	65,600,000.00	584,542,122.72	854,842,589.64
2.本期增加金额		1,902,792.52		241,580,665.98	243,483,458.50
(1)购置		1,902,792.52			1,902,792.52
(2)内部研发				241,580,665.98	241,580,665.98
(3)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228,269.23		13,320,748.96	13,549,018.19
(1)处置					
(2)其他减少		228,269.23		13,320,748.96	13,549,018.19
4.期末余额	35,565,282.00	170,809,708.21	65,600,000.00	812,802,039.74	1,084,777,029.95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59,275.47	104,835,427.10	46,162,962.97	339,434,020.73	490,491,686.27
2.本期增加金额	711,305.64	15,116,845.91	9,718,518.52	102,989,077.98	128,535,748.05
(1)计提	711,305.64	15,116,845.91	9,718,518.52	102,989,077.98	128,535,748.05
3.本期减少金额		143,399.94		3,394,584.36	3,537,984.30
(1)处置					
(2)其他减少		143,399.94		3,394,584.36	3,537,984.30
4.期末余额	770,581.11	119,808,873.07	55,881,481.49	439,028,514.35	615,489,450.02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3,919,243.90	23,919,243.90
2.本期增加金额					
(1)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4.期末余额				23,919,243.90	23,919,243.90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34,794,700.89	51,000,835.14	9,718,518.51	349,854,281.49	445,368,336.03
2.期初账面价值	35,506,006.53	64,299,757.82	19,437,037.03	221,188,858.09	340,431,659.47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是78.55%。

(2) 确认为无形资产的数据资源

□适用 √不适用

(3)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7、开发支出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开发支出	286,498,325.36	88,206,765.66	241,580,665.98	133,124,425.04

具体情况详见附注六、研发支出。

28、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企业合并形成的	处置	
Actiontec Electronics, Inc.	98,968,519.23			98,968,519.23
合计	98,968,519.23			98,968,519.23

(2) 商誉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名称	所属资产组或组合的构成及依据	所属经营分部及依据	是否与以前年度保持一致
Actiontec Electronics, Inc.	独立经营产生现金流	不适用	是

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可收回金额的具体确定方法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根据被评估资产的寿命期内可以预计的未来经营净现金流量的现值和被评估资产市场价值（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净额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资产组预计未来净现金流量现值基于管理层未来五年期预算和调整后的折现率，采用现金流量预测方法计算，并以稳定的增长率对五年详细预测期之后的现金流作出推算。其中，现金流量预测期为2025-2029年（后续为永续期），折现率为19.83%。

减值测试中采用的其他关键数据包括：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及其相关费用、资本性支出。

根据公司聘请的北京中企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经测试，Actiontec Electronics, Inc.未发生商誉减值。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5) 业绩承诺及对应商誉减值情况

形成商誉时存在业绩承诺且报告期或报告期上一期间处于业绩承诺期内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29、长期待摊费用**☒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租赁物业改建装修支出	11,218,619.05		9,006,540.09		2,212,078.96
美国研发中心装修费	1,994,520.26	1,997,964.73	2,260,951.32		1,731,533.67
台湾办公楼装修费		1,049,400.36	23,759.67		1,025,640.69
合计	13,213,139.31	3,047,365.09	11,291,251.08		4,969,253.32

30、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51,975,830.11	7,830,623.14	45,872,997.60	6,901,647.81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可抵扣亏损	123,975,040.43	18,596,256.06	112,962,768.20	16,944,415.23
递延收益	40,142,595.33	6,021,389.30	29,621,617.57	4,443,242.64
租赁负债			18,535,298.21	2,848,007.25
合计	216,093,465.87	32,448,268.50	206,992,681.58	31,137,312.93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增值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固定资产折旧	170,547,546.64	25,582,132.00	173,238,567.77	25,985,785.17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无形资产评估增值	9,718,518.51	2,823,424.53	19,437,037.03	5,646,849.08
使用权资产	257,394.95	64,348.74	17,363,912.95	2,672,299.46
合计	180,523,460.10	28,469,905.27	210,039,517.75	34,304,933.71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适用 ☒不适用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1、其他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合同取得成本						
合同履约成本						
应收退货成本						
合同资产						
预付设备款	25,044,190.42		25,044,190.42	3,034,950.36		3,034,950.36
无形资产预付款	1,858,040.72		1,858,040.72			
合计	26,902,231.14		26,902,231.14	3,034,950.36		3,034,950.36

32、所有权或使用权受限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				期初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货币资金	20,000,000.00	20,000,000.00	质押	票据保证金	20,000,000.00	20,000,000.00	质押	票据保证金
应收票据								
存货								
其中：数据资源								
固定资产								
无形资产								
其中：数据资源								
合计	20,000,000.00	20,000,000.00	/	/	20,000,000.00	20,000,000.00	/	/

33、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抵押借款		
保证借款		
信用借款	989,662,810.83	1,109,538,600.64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1,945,841.31	2,288,326.51
合计	991,608,652.14	1,111,826,927.15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4、交易性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5、衍生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6、应付票据

(1) 应付票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商业承兑汇票	117,281,967.01	98,904,116.80
合计	117,281,967.01	98,904,116.80

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0元。

37、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供应商款	1,160,457,402.40	750,096,002.38
合计	1,160,457,402.40	750,096,002.38

(2) 账龄超过1年或逾期的重要应付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8、预收款项

(1) 预收账款项列示

□适用 √不适用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3)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9、合同负债

(1) 合同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货款	33,363,013.63	45,390,737.42
合计	33,363,013.63	45,390,737.42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合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0、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21,947,659.89	340,266,396.67	339,885,867.38	22,328,189.18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8,764,844.65	49,636,540.76	53,051,897.39	15,349,488.02
三、辞退福利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40,712,504.54	389,902,937.43	392,937,764.77	37,677,677.20

(2) 短期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6,736,241.55	287,236,519.57	286,073,312.31	17,899,448.81
二、职工福利费	349.28	2,730,228.60	2,688,154.46	42,423.42
三、社会保险费	3,180,485.93	23,752,125.07	24,700,130.37	2,232,480.63
其中: 医疗保险费	2,137,035.67	21,665,452.03	22,174,757.70	1,627,730.00
工伤保险费	48,463.44	358,692.62	383,155.30	24,000.76
生育保险费				
其他	994,986.82	1,727,980.42	2,142,217.37	580,749.87

四、住房公积金	2,030,583.13	26,547,523.43	26,424,270.24	2,153,836.32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六、短期带薪缺勤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合计	21,947,659.89	340,266,396.67	339,885,867.38	22,328,189.18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2,631,635.22	48,397,889.55	47,517,979.95	3,511,544.82
2、失业保险费	16,133,209.43	1,238,651.21	5,533,917.44	11,837,943.20
3、企业年金缴费				
合计	18,764,844.65	49,636,540.76	53,051,897.39	15,349,488.02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1、应交税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7,264,209.84	18,594,855.63
企业所得税	381,428.94	
个人所得税	2,326,230.86	1,593,721.54
城市维护建设税	88,583.34	1,517.31
教育费附加	63,691.22	1,517.32
房产税	181,047.83	181,047.87
印花税	835,823.57	680,948.49
合计	11,141,015.60	21,053,608.16

42、其他应付款**(1)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1,710,298.31	
其他应付款	53,251,301.31	75,371,521.88
合计	54,961,599.62	75,371,521.88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应付利息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逾期的的重要应付利息: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应付股利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普通股股利	1,710,298.31	
划分为权益工具的优先股\永续债股利		
合计	1,710,298.31	

其他说明, 包括重要的超过 1 年未支付的应付股利, 应披露未支付原因:

注: 期末无超过 1 年未支付的应付股利

(4) 其他应付款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股份支付	18,228,425.83	57,984,227.21
往来及代垫款	24,012,643.42	8,840,180.25
预提费用	7,483,569.16	7,506,407.52
劳务外包服务	3,516,662.90	1,030,706.90
保证金及押金	10,000.00	10,000.00
合计	53,251,301.31	75,371,521.88

账龄超过 1 年或逾期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3、持有待售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4、1 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利息	91,020.41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41,608,613.01
1 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20,133,657.16	37,670,145.28
合计	20,224,677.57	79,278,758.29

45、其他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短期应付债券		
应付退货款		
未终止确认应收票据	2,260,035.80	15,442,895.02
待转销项税额	28,777.37	67,426.39
合计	2,288,813.17	15,510,321.41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6、长期借款**(1) 长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抵押借款		
保证借款		
信用借款	91,900,000.00	
合计	91,900,000.0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利率区间
信用借款	3.25%-3.35%

47、应付债券**(1) 应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2) 应付债券的具体情况：（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转股权会计处理及判断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依据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8、租赁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租赁负债	181,650,415.19	216,012,996.90
未确认融资费用	-25,578,656.86	-32,456,044.58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20,133,657.16	-37,670,145.28
合计	135,938,101.17	145,886,807.04

其他说明:

2024 年计提的租赁负债利息费用金额为 775.21 万元，计入财务费用-利息支出。

49、长期应付款**(1)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长期应付款**①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3) 专项应付款**① 按款项性质列示专项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50、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适用 ☒不适用

51、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52、递延收益

递延收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29,621,617.57	22,658,500.00	9,767,522.24	42,512,595.33	政府拨付
合计	29,621,617.57	22,658,500.00	9,767,522.24	42,512,595.33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计入递延收益的政府补助详见附注九、政府补助。

53、其他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54、股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268,104,941				-63,100	-63,100	268,041,841

其他说明：

本期其他减少系回购员工限制性股票所致。

55、其他权益工具

(1)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权益工具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以及相关会计处理的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6、资本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1,377,548,142.38		327,489.00	1,377,220,653.38
其他资本公积	63,430,432.46	12,034,320.23	829.05	75,463,923.64
合计	1,440,978,574.84	12,034,320.23	328,318.05	1,452,684,577.02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注：

(1) 股本溢价减少系回购员工限制性股票所致；

(2) 其他资本公积增加：

A、本期确认的与限制性股票及股票期权相关的股权激励费用金额 12,034,320.23 元。

B、因对控股子公司浙江剑桥通信设备有限公司员工进行股权激励受少数股东因素影响导致资本公积减少了 829.05 元。

57、库存股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限制性股票	58,230,275.79		39,879,203.71	18,351,072.08
合计	58,230,275.79		39,879,203.71	18,351,072.08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注：库存股减少系行权所致。

58、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 余额	本期发生金额						期末 余额
		本期所得税 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 合收益当期转入损 益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 合收益当期转入留存 收益	减：所得 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 司	税后归属于 少数股东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中：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3,025,069.18					-1,844,574.20		-14,869,643.38
其中：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13,025,069.18					-1,844,574.20		-14,869,643.38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13,025,069.18					-1,844,574.20		-14,869,643.38

59、专项储备

□适用 √不适用

60、盈余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71,363,290.56	17,063,140.22		88,426,430.78
任意盈余公积				
储备基金				
企业发展基金				
其他				
合计	71,363,290.56	17,063,140.22		88,426,430.78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本期增加系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61、未分配利润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428,822,655.88	342,279,839.50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153,874.22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428,822,655.88	342,125,965.28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66,681,204.70	95,018,198.12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17,063,140.22	8,321,507.52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43,690,820.08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期末未分配利润	534,749,900.28	428,822,655.88

62、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3,649,888,766.59	2,883,527,864.29	3,085,361,925.61	2,417,525,997.33
其他业务	2,162,071.17	2,129,940.64	1,484,597.01	2,057,980.20
合计	3,652,050,837.76	2,885,657,804.93	3,086,846,522.62	2,419,583,977.53

(2)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同分类	合计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商品类型		
主营业务		
电信宽带接入终端	2,032,688,264.33	1,650,743,066.88
无线网络与小基站	1,052,400,366.13	793,345,575.39
高速光组件与光模块	491,527,421.68	372,464,304.71
边缘计算与工业互联产品	73,272,714.45	66,974,917.31
其他业务		
租赁收入	2,162,071.17	2,129,940.64
按经营地区分类		
外销	3,381,690,524.77	2,643,653,589.08
内销	270,360,312.99	242,004,215.85
市场或客户类型		
合同类型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主营业务		
其中：在某一时点确认	3,649,888,766.59	2,883,527,864.29
在某一时段确认		
其他业务		
其中：租赁收入	2,162,071.17	2,129,940.64
按合同期限分类		
按销售渠道分类		
合计	3,652,050,837.76	2,885,657,804.93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按行业（或产品类型）划分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产品类型（或行业）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电信宽带接入终端	1,827,146,209.69	1,466,973,931.62
无线网络与小基站	718,518,178.92	553,475,923.75
高速光组件与光模块	446,679,766.90	316,513,622.39
边缘计算与工业互联产品	93,017,770.10	80,562,519.57
小计	3,085,361,925.61	2,417,525,997.33
其他业务		
租赁收入	1,484,597.01	2,057,980.20
小计	1,484,597.01	2,057,980.20
合计	3,086,846,522.62	2,419,583,977.53

(4)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按地区划分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经营地区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外销	2,755,488,659.30	2,123,418,365.85
内销	331,357,863.32	296,165,611.68
小计	3,086,846,522.62	2,419,583,977.53

(5)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按商品转让时间划分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其中：在某一时点确认	3,085,361,925.61	2,417,525,997.33
在某一时段确认		
其他业务		
其中：租赁收入	1,484,597.01	2,057,980.20
小计	3,086,846,522.62	2,419,583,977.53

(6)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 重大合同变更或重大交易价格调整

☐适用 ☒不适用

63、税金及附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印花税	3,330,713.96	2,969,008.17
房产税	952,683.70	1,037,716.43
城市维护建设税	331,125.90	16,589.74
教育费附加	246,556.68	16,589.72
土地使用税	47,825.00	9,459.00
车船使用税	2,220.00	4,165.05
合计	4,911,125.24	4,053,528.11

其他说明：

各项税金及附加的计缴标准详见附注四、税项。

64、销售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62,994,311.82	51,672,181.65
办公费	9,015,178.29	5,010,580.61
差旅费	4,721,878.32	3,999,958.06
维修费	2,949,648.60	1,491,592.71
服务费	2,155,607.17	2,120,677.10
业务招待费	2,103,310.27	1,794,589.57
样品费	1,564,645.62	976,826.04
税金	1,539,617.09	1,076,655.32
保险费	1,120,494.14	1,141,652.82
业务宣传费	872,632.00	505,405.41
折旧及摊销	513,227.49	516,012.42
其他零星费用	514,855.34	177,979.22
合计	90,065,406.15	70,484,110.93

65、管理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85,089,600.24	75,605,788.72
折旧及摊销	54,236,009.78	67,674,861.85
中介咨询费	22,106,191.20	9,989,450.39
股份支付	12,034,320.25	35,027,273.80
办公费	7,601,713.83	7,331,237.45
差旅费	4,067,149.44	3,117,434.58
服务费	3,868,113.12	3,573,121.58
租赁费	3,489,044.21	2,248,647.93
保险费	2,124,766.22	2,093,100.69
关税	987,280.17	368,013.97
其他零星费用	2,358,602.91	2,443,753.72
合计	197,962,791.37	209,472,684.68

66、研发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64,617,056.82	141,976,002.17
折旧及摊销	112,166,859.25	98,805,270.10
服务费	21,752,044.60	16,254,308.68
材料费用	10,641,741.68	6,755,306.29
差旅费	3,479,337.42	3,063,107.44
办公费	2,886,346.16	2,727,683.26
租赁费	2,399,716.22	1,622,030.61
其他零星费用	2,369,852.11	3,659,350.19
装修费	55,244.66	936,068.80
合计	320,368,198.92	275,799,127.54

67、财务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52,889,974.55	61,122,775.54
利息收入	-16,399,022.81	-7,292,682.10
汇兑损益	-14,435,643.60	-31,789,704.67
手续费及其他	596,415.26	1,861,476.07
合计	22,651,723.40	23,901,864.84

68、其他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按性质分类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	30,949,692.68	10,095,685.67
扣代缴个人所得税手续费返还	1,672,966.60	208,196.14
增值税进项加计抵减		145.26
合计	32,622,659.28	10,304,027.07

其他说明：

政府补助的具体信息，详见附注九、政府补助。

69、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6,281,022.28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其他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债务重组收益		
其他	63,634.41	
合计	6,344,656.69	

70、净敞口套期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1、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2、信用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58,312.86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1,626,881.33	4,863,664.93
应收款项融资减值损失	155,383.44	-155,383.44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178,559.67	-10,418.51
债权投资减值损失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损失		
长期应收款坏账损失		
财务担保相关减值损失		
合计	-1,351,251.08	4,697,862.98

73、资产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二、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4,113,790.45	-3,741,261.36
三、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四、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		
五、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六、工程物资减值损失		
七、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八、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损失		
九、油气资产减值损失		
十、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十一、商誉减值损失		
十二、其他		
合计	-4,113,790.45	-3,741,261.36

74、资产处置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固定资产处置利得（损失以“-”填列）	2,682,982.38	9,413.95
使用权资产处置利得（损失以“-”填列）	8,289.99	
合计	2,691,272.37	9,413.95

75、营业外收入

营业外收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利得			
接受捐赠			
政府补助			
违约及赔偿收入	102,946.96		102,946.96
其他零星项目	49,387.77	9,387.68	49,387.77
合计	152,334.73	9,387.68	152,334.73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6、营业外支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无形资产处置损失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失			
盘亏损失	1,700,421.53		1,700,421.53
赔偿金支出	713,560.00		713,560.00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686,302.13	874,890.13	686,302.13
对外捐赠	69,870.10		69,870.10
其他零星项目	174,435.51	42,005.95	174,435.51
合计	3,344,589.27	916,896.08	3,344,589.27

其他说明：
对外捐赠：公益性捐赠支出

77、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3,539,951.29	589,184.10
递延所得税费用	-7,145,984.01	-1,640,159.43
合计	-3,606,032.72	-1,050,975.33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163,435,080.02	93,913,763.23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24,515,262.00	14,087,064.48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2,816,181.89	-1,274,203.13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50,341.58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431,220.00	1,362,623.00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116,917.37	461,452.59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利用以前年度未确认可抵扣亏损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纳税影响（以“-”填列）	-3,567,980.44	-2,722,720.67
未确认可抵扣亏损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纳税影响	7,275,161.80	15,921,595.43
研究开发费加成扣除的纳税影响（以“-”填列）	-29,510,089.98	-28,886,787.03
其他		
所得税费用	-3,606,032.72	-1,050,975.33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8、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详见附注五、58。

79、现金流量表项目

(1) 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收入	16,399,022.81	7,292,682.10
营业外收入	152,334.73	9,387.68
其他收益	22,097,924.71	8,168,420.93
递延收益	22,658,500.00	1,476,000.00
其他企业间往来	6,040,139.49	5,019,412.25
合计	67,347,921.74	21,965,902.96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费用支出	102,554,402.73	77,897,598.83
营业外支出	957,865.61	42,005.95
其他企业间往来	6,307,326.16	20,702,028.43
合计	109,819,594.50	98,641,633.21

(2) 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支付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3) 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融资租赁售后回租借款偿还	43,106,825.40	227,362,216.02
支付租赁物业的租金	43,778,293.53	57,359,033.20
合计	86,885,118.93	284,721,249.22

筹资活动产生的各项负债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短期借款	1,111,826,927.15	1,548,584,950.99	41,055,316.31	1,709,858,542.31		991,608,652.14
长期借款（含一年内到期）		92,000,000.00	1,562,983.06	1,571,962.65		91,991,020.41
租赁负债（含一年内到期）	183,556,952.32		16,293,099.54	43,778,293.53		156,071,758.33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1,608,613.01		1,498,212.39	43,106,825.40		
合计	1,336,992,492.48	1,640,584,950.99	60,409,611.30	1,798,315,623.89		1,239,671,430.88

其中本期增加非现金变动明细如下：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非现金变动		
	计提的利息	公允价值变动	其他
短期借款	41,055,316.31		
长期借款（含一年内到期）	1,562,983.06		
租赁负债（含一年内到期）	7,752,074.79		8,541,024.75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498,212.39		
合计	51,868,586.55		8,541,024.75

(4) 以净额列报现金流量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不涉及当期现金收支、但影响企业财务状况或在未来可能影响企业现金流量的重大活动及财务影响

☐适用 ☒不适用

80、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67,041,112.74	94,964,738.56
加：资产减值准备	4,113,790.45	3,741,261.36
信用减值损失	1,351,251.08	-4,697,862.98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12,659,234.61	119,313,821.61
使用权资产摊销	42,470,470.27	50,687,715.26
无形资产摊销	128,535,748.05	112,850,521.66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1,291,251.08	11,269,499.78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691,272.37	187,691.84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686,302.13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38,454,330.95	29,333,070.87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6,344,656.69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310,955.57	-6,418,490.59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5,835,028.44	4,778,331.16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16,204,035.91	152,344,283.15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91,365,097.18	473,543,313.18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379,116,779.56	-898,955,493.96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61,969,224.76	142,942,400.90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507,341,089.80	417,977,056.37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417,977,056.37	354,706,716.22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89,364,033.43	63,270,340.15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507,341,089.80	417,977,056.37
其中：库存现金	1,980.00	1,980.00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507,337,936.98	417,973,625.05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1,172.82	1,451.32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07,341,089.80	417,977,056.37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5) 使用范围受限但仍作为现金和现金等价物列示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1、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2、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	-	335,381,184.84
其中：美元	45,226,969.05	7.1884	325,109,544.32
欧元	218,538.44	7.5257	1,644,654.74
港币	208.23	0.92604	192.83
日元	139,036,256.00	0.046233	6,428,063.22
台币	9,864,198.00	0.2229	2,198,729.73
应收账款	-	-	1,162,199,594.61
其中：美元	161,662,158.95	7.1884	1,162,092,263.41
日元	2,321,528.00	0.046233	107,331.20
其他应收款	-	-	15,498,750.04
其中：美元	1,473,681.70	7.1884	10,593,413.53
欧元	2,176.00	7.5257	16,375.92

日元	103,769,420.00	0.046233	4,797,571.59
台币	410,000.00	0.2229	91,389.00
应付账款	-	-	451,086,685.18
其中：美元	62,267,464.05	7.1884	447,603,438.58
日元	75,341,133.00	0.046233	3,483,246.60
其他应付款	-	-	23,638,268.13
其中：美元	3,269,882.53	7.1884	23,505,223.58
日元	176,597.02	0.046233	8,164.61
台币	560,250.96	0.2229	124,879.94
长期借款	-	-	
其中：港币			
欧元			
港币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3、租赁

(1) 作为承租人

☒适用 ☐不适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适用 ☒不适用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或低价值资产的租赁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短期租赁费用	5,533,785.41
合计	5,533,785.41

售后租回交易及判断依据

☐适用 ☒不适用

注 1：本期转租使用权资产取得的租金收入为 2,162,071.17 元。

注 2：本期与租赁相关的现金流出总额为92,773,879.36(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 作为出租人

作为出租人的经营租赁

☐适用 ☒不适用

作为出租人的融资租赁

☐适用 ☒不适用

未折现租赁收款额与租赁投资净额的调节表

☐适用 ☒不适用

未来五年未折现租赁收款额

☐适用 ☒不适用

(3) 作为生产商或经销商确认融资租赁销售损益

☐适用 ☒不适用

84、数据资源

☐适用 ☒不适用

85、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六、研发支出

1、按费用性质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226,714,715.36	224,621,963.02
折旧及摊销	118,907,109.89	111,263,294.81
服务费	33,577,106.99	18,436,868.67
材料费用	17,361,356.02	19,215,767.12
差旅费	3,932,378.62	3,619,589.88
办公费	2,983,902.28	2,874,915.06
租赁费	2,408,105.60	5,425,213.06
其他零星费用	2,613,206.98	13,117,949.58
装修费	77,082.84	1,619,784.98
合计	408,574,964.58	400,195,346.18
其中：费用化研发支出	320,368,198.92	275,799,127.54
资本化研发支出	88,206,765.66	124,396,218.64

其他说明：

上表明细如下：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费用化金额	资本化金额	费用化金额	资本化金额
职工薪酬	164,617,056.82	62,097,658.54	141,976,002.17	82,645,960.85
折旧及摊销	112,166,859.25	6,740,250.64	98,805,270.10	12,458,024.71
服务费	21,752,044.60	11,825,062.39	16,254,308.68	2,182,559.99
材料费用	10,641,741.68	6,719,614.34	6,755,306.29	12,460,460.83
差旅费	3,479,337.42	453,041.20	3,063,107.44	556,482.44
办公费	2,886,346.16	97,556.12	2,727,683.26	147,231.80
租赁费	2,399,716.22	8,389.38	1,622,030.61	3,803,182.45
其他零星费用	2,369,852.11	243,354.87	3,659,350.19	9,458,599.39
装修费	55,244.66	21,838.18	936,068.80	683,716.18
合计	320,368,198.92	88,206,765.66	275,799,127.54	124,396,218.64

2、符合资本化条件的研发项目开发支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 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 余额
		内部开发支出	其他	确认为无形资产	转入当期损益	
高速光模块	271,671,680.83	55,781,783.54		241,580,665.98		85,872,798.39
无线网络与小基站	14,826,644.53	32,424,982.12				47,251,626.65
合计	286,498,325.36	88,206,765.66		241,580,665.98		133,124,425.04

注：本期增加额中包含外币报表折算差异人民币-13,412,555.25 元。

(1) 重要的资本化研发项目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研发进度	预计完成时间	预计经济利益 产生方式	开始资本化的 时点	具体依据
ASC-508	产品开发测试阶段	2025 年 2 月	商品销售	2023 年 9 月	G1 阶段
ASC-5081	产品开发测试阶段	2025 年 2 月	商品销售	2023 年 9 月	G1 阶段
ASC-5082	产品开发测试阶段	2025 年 6 月	商品销售	2024 年 1 月	G1 阶段
ASC-5083	产品开发测试阶段	2025 年 12 月	商品销售	2024 年 6 月	G1 阶段
ASC-502x	产品开发测试阶段	2025 年 12 月	商品销售	2024 年 12 月	G1 阶段
OP-E800-1000701	产品开发测试阶段	2025 年 12 月	商品销售	2024 年 1 月	G1 阶段
OP-E800-1000702	产品开发测试阶段	2025 年 12 月	商品销售	2024 年 1 月	G1 阶段
800G 8F+ SiP	产品开发测试阶段	2026 年 6 月	商品销售	2021 年 8 月	G1 阶段
1.6T EML	产品开发测试阶段	2027 年 12 月	商品销售	2024 年 1 月	G1 阶段
1.6T SIP	产品开发测试阶段	2027 年 12 月	商品销售	2024 年 1 月	G1 阶段

开发支出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重要的外购在研项目

□适用 √不适用

七、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3、反向购买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八、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上海剑桥光通信技术有限公司	500 万元人民币	上海	上海	制造业	100.00		设立
上海剑桥通讯设备有限公司	20,500 万元人民币	上海	上海	贸易	100.00		设立
剑桥工业（香港）有限公司	1 港元	香港	香港	贸易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剑桥工业（美国）有限公司	4,200 万美元	美国	美国	研发和贸易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剑桥德国有限公司	25,000 欧元	德国	德国	贸易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Cambridge Industries Group Telecommunication Limited	1 港元	香港	香港	贸易		100.00	设立
西安剑桥科技有限公司	1,000 万元人民币	西安	西安	研发	100.00		设立
上海剑桥科技（武汉）有限公司	1,000 万元人民币	武汉	武汉	制造业	100.00		设立
上海剑桥通讯技术有限公司	100 万元人民币	上海	上海	制造业	100.00		设立
CIG OPTICS LTD	10,000 港元	香港	香港	贸易		100.00	设立
CIG TECH PHOTONICS SDN.BHD.	1,000 元林吉特	马来西亚	马来西亚	贸易		100.00	设立
CIG Photonics Japan Limited	1 万日元	日本	日本	研发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Actiontec Electronics,Inc	10 美元	美国	美国	研发和贸易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迈智微电子（上海）有限公司	165.4595 万元人民币	上海	上海	研发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浙江剑桥通信设备有限公司	45,000 万元人民币	浙江省	浙江省	制造业	66.67		设立
迈智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9,999,290 元新台币	台湾	台湾	研发		100.00	设立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浙江剑桥通信设备有限公司	33.33%	359,908.04		150,307,277.53

子公司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浙江剑桥通信设备有限公司	234,506,788.26	529,857,597.26	764,364,385.52	311,072,552.48	2,370,000.00	313,442,552.48	52,811,279.86	397,488,819.33	450,300,099.19	460,477.88		460,477.88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浙江剑桥通信设备有限公司	43,959,724.99	1,079,724.13	1,079,724.13	187,547,869.63	118,860.00	-160,378.69	-160,378.69	201,417.80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适用 ☒不适用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处置子公司

本期是否存在丧失子公司控制权的交易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美元

子公司名称	丧失控制权的时点	丧失控制权时点的处置价款	丧失控制权时点的处置比例（%）	丧失控制权时点的处置方式	丧失控制权时点的判断依据	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合并财务报表层面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的比例（%）	丧失控制权之日合并财务报表层面剩余股权的账面价值	丧失控制权之日合并财务报表层面剩余股权的公允价值	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剩余股权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丧失控制权之日合并财务报表层面剩余股权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及主要假设	与原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转入投资损益或留存收益的金额
Cambridge Photonics Technologies, Inc.	2024 年 8 月 7 日	88	100.00	出售	资产交割完成	88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期新设控股子公司迈智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由本公司之子公司剑桥工业（美国）有限公司 100% 持股，详见本报告附注八、1。

4、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5、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适用 ☒不适用

6、重要的共同经营

☐适用 ☒不适用

7、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九、政府补助

1、报告期末按应收金额确认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未能在预计时点收到预计金额的政府补助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计入其他应收款的政府补助

无。

3、计入递延收益的政府补助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分类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29,621,617.57	22,658,500.00	9,767,522.24	42,512,595.33
合计	29,621,617.57	22,658,500.00	9,767,522.24	42,512,595.33

涉及政府补助的负债项目

√适用 □不适用

(1) 计入递延收益的政府补助，后续采用总额法计量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财务报表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 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 营业外收 入金额	本期转入 其他收益	本期 其他 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收益 相关
张江项目 201609-MH-CHJ-C1085-003	928,478.93					928,478.93	与资产相关
新一代网络终端设备生产技术改造（适应工业 4.0 扩容升级）	3,603,505.30			1,013,978.52		2,589,526.78	与资产相关
5G 通信传送网关键器件及 ICT 网络设备智能制造新模式应用	3,537,258.48			13,415.96		3,523,842.52	与资产相关
高新技术产业化项目-万兆宽带融合接入终端	581,874.86			479,345.78		102,529.08	与资产相关
资产转型专项 4G/5G 分布式企业级小基站项目	450,000.00			413,719.12		36,280.88	与资产相关
MOCA 和 BOSA 双校准技术在无线接入网关中技术与推广	320,000.00			273,967.52		46,032.48	与资产相关
闵行区先进制造业扶持项目	4,099,000.00	4,099,000.00		1,238,650.36		6,959,349.64	与资产相关
2020 年度上海市技术改造项目	8,400,000.00	8,400,000.00		4,058,435.78		12,741,564.22	与资产相关
2021 年度闵行区重点技术改造项目	6,175,500.00	6,175,500.00		2,102,674.53		10,248,325.47	与资产相关
数据中心网络 400G 光模块关键技术与产业化	450,000.00					450,000.00	与资产相关
2023 年市民营企业总部项目房租补贴款	1,076,000.00	1,614,000.00		173,334.67		2,516,665.33	与资产相关
剑桥科技光电子产业化基地项目		2,370,000.00				2,370,000.00	与资产相关
合计	29,621,617.57	22,658,500.00		9,767,522.24		42,512,595.33	/

(2) 计入递延收益的政府补助，后续采用净额法计量
无。

4、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型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资产相关	9,767,522.24	2,135,606.14
与收益相关	21,182,170.44	8,168,420.93
合计	30,949,692.68	10,304,027.07

其他说明：

5、 采用总额法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上期计入损益的金额	本期计入损益的金额	计入损益的列报项目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张江项目 201609-MH-CHJ-C1085-003	348,159.99		其他收益
新一代网络终端设备生产技术改造（适应工业 4.0 扩容升级）	1,221,089.45	1,013,978.52	其他收益
5G 通信传送网关键器件及 ICT 网络设备智能制造新模式应用	17,781.50	13,415.96	其他收益
高新技术产业化项目-万兆宽带融合接入终端	548,575.20	479,345.78	其他收益
资产转型专项 4G/5G 分布式企业级小基站项目		413,719.12	其他收益
MOCA 和 BOSA 双校准技术在无线接入网关中技术与推广		273,967.52	其他收益
闵行区先进制造业扶持项目		1,238,650.36	其他收益
2020 年度上海市技术改造项目		4,058,435.78	其他收益
2021 年度闵行区重点技术改造项目		2,102,674.53	其他收益
数据中心网络 400G 光模块关键技术研究产业化			其他收益
2023 年市民营企业总部项目房租补贴款		173,334.67	其他收益
剑桥科技光电子产业化基地项目			其他收益
小计	2,135,606.14	9,767,522.24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剑桥科技光电子产业化基地投资奖励		15,000,000.00	其他收益
上海市商务委员会鼓励企业开拓海外市场资金		3,792,335.00	其他收益
中国出口信用保险公司上海分公司扶持资金		857,587.39	其他收益
上海市机电产品出口企业市场多元化资金		314,935.00	其他收益
企服中心拨付制造业新政策 24 年培育领军行业、支持特色园区发展政策资金		200,000.00	其他收益
工业“小进规”奖励金	200,000.00	200,000.00	其他收益
上海市专利工作试点项目		120,000.00	其他收益
稳岗补贴	76,193.77	113,816.00	其他收益
上海漕河泾开发区经济技术发展有限公司专项转移支付资金		88,000.00	其他收益
上海市闵行区市场监督管理局知识产权资助费	23,800.00	61,700.00	其他收益
2024 年高企认定资助款		50,000.00	其他收益
残疾人超比例奖励		18,580.00	其他收益
重点企业一次性吸纳就业补贴		4,000.00	其他收益
应届生补助		1,000.00	其他收益
企业市场多元化专项资金	3,024,586.00		其他收益
上海市鼓励跨国公司地区总部发展专项拨款	600,000.00		其他收益
2023 年市民营企业总部项目款	3,000,000.00		其他收益
张江纾困项目—物流运输保障款	250,000.00		其他收益
稳外贸政策资金	502,246.00		其他收益
闵行区鼓励企业跨越式发展政策拨款	200,000.00		其他收益
剑桥光通信浦江镇财政补助	20,000.00		其他收益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补助	8,000.00		其他收益
其他零星项目	263,595.16	360,217.05	其他收益
小计	8,168,420.93	21,182,170.44	
合计	10,304,027.07	30,949,692.68	

6、采用净额法冲减相关成本的政府补助情况

无。

7、本年返还政府补助情况

无。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金融工具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应收款、其他流动资产、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应付票据、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短期借款、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长期借款、租赁负债及长期应付款。各项金融工具的详细情况已于相关附注内披露。与这些金融工具有关的风险，以及本公司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本公司管理层对这些风险敞口进行管理和监控以确保将上述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1、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

本公司在经营过程中面临各种金融风险：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和市场风险（包括汇率风险、利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上述金融风险以及本公司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

董事会负责规划并建立本公司的风险管理架构，制定本公司的风险管理政策和相关指引并监督风险管理措施的执行情况。本公司已制定风险管理政策以识别和分析本公司所面临的风险，这些风险管理政策对特定风险进行了明确规定，涵盖了市场风险、信用风险和流动性风险管理等诸多方面。本公司定期评估市场环境及本公司经营活动的变化以决定是否对风险管理政策及系统进行更新。本公司的风险管理由风险管理委员会按照董事会批准的政策开展。风险管理委员会通过与本公司其他业务部门的紧密合作来识别、评价和规避相关风险。本公司内部审计部门就风险管理控制及程序进行定期的审核，并将审核结果上报本公司的审计委员会。

本公司通过适当的多样化投资及业务组合来分散金融工具风险，并通过制定相应的风险管理政策减少集中于单一行业、特定地区或特定交易对手的风险。

(1)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交易对手未能履行合同义务而导致本公司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

本公司信用风险主要产生于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应收款等，以及未纳入减值评估范围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债务工具投资和衍生金融资产等。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已代表其最大信用风险敞口；

本公司货币资金主要为存放于声誉良好并拥有较高信用评级的国有银行和其他大中型上市银行的银行存款，本公司认为其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几乎不会产生因银行违约而导致的重大损失。

此外，对于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合同资产和其他应收款等，本公司设定相关政策以控制信用风险敞口。本公司基于对客户的财务状况、从第三方获取担保的可能性、信用记录及其他因素诸如目前市场状况等评估客户的信用资质并设置相应信用期。本公司会定期对客户信用记录进行监控，对于信用记录不良的客户，本公司会采用书面催款、缩短信用期或取消信用期等方式，以确保本公司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

(2)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企业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

本公司的政策是确保拥有充足的现金以偿还到期债务。流动性风险由本公司的财务部门集中控制。财务部门通过监控现金余额、可随时变现的有价证券以及对未来 12 个月现金流量的滚动预测，确保公司在所有合理预测的情况下拥有充足的资金偿还债务。同时持续监控公司是否符合借款协议的规定，从主要金融机构获得提供足够备用资金的承诺，以满足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

本公司各项金融负债以未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按到期日列示如下：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一年以内	一年至五年以内	五年以上	合计
金融负债：				
短期借款	991,608,652.14			991,608,652.14
应付票据	117,281,967.01			117,281,967.01
应付账款	1,160,457,402.40			1,160,457,402.40
其他应付款	54,961,599.62			54,961,599.6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6,779,128.35			26,779,128.35
长期借款		91,900,000.00		91,900,000.00
租赁负债		104,599,672.45	50,362,634.86	154,962,307.31
金融负债和或有负债合计	2,351,088,749.52	196,499,672.45	50,362,634.86	2,597,951,056.83

上年年末，本公司持有的金融负债和表外担保项目按未折现剩余合同现金流量的到期期限分析如下（单位：元）：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一年以内	一年至五年以内	五年以上	合计
金融负债：				
短期借款	1,111,826,927.15			1,111,826,927.15
应付票据	98,904,116.80			98,904,116.80
应付账款	750,096,002.38			750,096,002.38
其他应付款	75,371,521.88			75,371,521.88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87,324,020.19			87,324,020.19
租赁负债		97,497,570.55	72,800,019.17	170,297,589.72
金融负债和或有负债合计	2,123,522,588.40	97,497,570.55	72,800,019.17	2,293,820,178.12

上表中披露的金融负债金额为未经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因而可能与资产负债表中的账面金额有所不同。

（3）市场风险

金融工具的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利率风险、汇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

固定利率和浮动利率的带息金融工具分别使本公司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及现金流量利率风险。本公司根据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与浮动利率工具的比例，并通过定期审阅与监察维持适当的固定和浮动利率工具组合。必要时，本公司会采用利率互换工具来对冲利率风险。

于2024年12月31日，在其他变量保持不变的情况下，如果以浮动利率计算的借款利率上升或下降100个基点，则本公司的净利润将减少或增加1,784,150.00元（2023年12月31日：581,626.51元）。管理层认为100个基点合理反映了下一年度利率可能发生变动的合理范围。

汇率风险

汇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

本公司持续监控外币交易和外币资产及负债的规模，以最大程度降低面临的外汇风险。此外，公司还可能签署远期外汇合约或货币互换合约以达到规避汇率风险的目的。于本期及上期，本公司未签署任何远期外汇合约或货币互换合约。

本公司面临的汇率风险主要来源于以美元计价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外币金融资产和外币金融负债折算成人民币的金额列示如下：

单位：元

项目	外币负债		外币资产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美元	471,108,662.16	289,430,988.84	1,497,795,221.26	1,211,164,697.79
欧元			1,661,030.66	8,835,241.91
港币		6,658.54	192.83	284.32
日元	3,491,411.21	7,127,498.64	11,332,966.01	6,749,097.02
台币	124,879.94		2,290,118.73	
合计	474,724,953.31	296,565,146.02	1,513,079,529.49	1,226,749,321.04

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在所有其他变量保持不变的情况下，如果人民币对美元升值或贬值 0.5%，则公司将增加或减少净利润 5,191,772.88 元（2023 年 12 月 31 日：4,650,920.88 元）。管理层认为 0.5% 合理反映了下一年度人民币对美元可能发生变动的合理范围。

2、 资本管理

本公司资本管理政策的目标是为了保障本公司能够持续经营，从而为股东提供回报，并使其他利益相关者获益，同时维持最佳的资本结构以降低资本成本。

为了维持或调整资本结构，本公司可能会调整融资方式、调整支付给股东的股利金额、向股东返还资本、发行新股与其他权益工具或出售资产以减低债务。

本公司以资产负债率（即总负债除以总资产）为基础对资本结构进行监控。期末，本公司的资产负债率为 52.57%（上年年末：51.69%）。

3、 套期

(1) 公司开展套期业务进行风险管理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公司开展符合条件套期业务并应用套期会计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开展套期业务进行风险管理、预期能实现风险管理目标但未应用套期会计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金融资产转移

(1) 转移方式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因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3) 继续涉入的转移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一、公允价值的披露

按照在公允价值计量中对计量整体具有重大意义的最低层次的输入值，公允价值层次可分为：

第一层次：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未经调整的）。

第二层次：直接（即价格）或间接（即从价格推导出）地使用除第一层次中的资产或负债的市场报价之外的可观察输入值。

第三层次：资产或负债使用了任何非基于可观察市场数据的输入值（不可观察输入值）。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交易性金融资产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债务工具投资				
（2）权益工具投资				
（3）衍生金融资产				
2.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债务工具投资				
（2）权益工具投资				
（二）其他债权投资				
（三）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四）投资性房地产				
1.出租用的土地使用权				
2.出租的建筑物				
3.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				
（五）生物资产				
1.消耗性生物资产				
2.生产性生物资产				
（六）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14,560,490.00	14,560,490.00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14,560,490.00	14,560,490.00
（六）交易性金融负债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其中：发行的交易性债券				
衍生金融负债				

其他				
2.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 持有待售资产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适用 ☒不适用

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适用 ☒不适用

7、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适用 ☒不适用

9、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美元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CIG 开曼	开曼	贸易	5	13.64	13.64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Gerald G Wong。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八、1。

3、 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关联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适用 ☒不适用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其他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6、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1,185.30	934.76

7、 应收、应付关联方等未结算项目情况

(1) 应收项目

☐适用 ☒不适用

(2) 应付项目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项目

☐适用 ☒不适用

8、 关联方承诺

☐适用 ☒不适用

9、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三、股份支付

1、 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以往年度股份支付情况

2021 年 3 月 4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的议案》，并于 2021 年 3 月 5 日披露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1-032）、《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1-033）和《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1-034）；确定 2021 年 3 月 4 日为授予日，向 583 名激励对象首次授予 1,586.50 万份股票期权，行权价格为 12.91 元/股。

2021 年 4 月 14 日，公司办理完毕本次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权益登记工作，最终向 567 名激励对象授予股票期权 1,562.00 万份，行权价格为 12.91 元/股。

2022 年 1 月 5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等议案，2022 年 1 月 6 日披露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2-001）、《第四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2-002）、《关于调整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及授予数量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2-003）和《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2-004）。根据有关规定，公司已实施完成《上海剑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登记工作，并于 2022 年 1 月 20 日收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的《证券变更登记证明》。在确定授予日后至股份认购缴款截止日前，6 名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自愿放弃所获授的全部限制性股票，涉及 16.40 万股；1 名激励对象因离职放弃所获授的全部限制性股票，涉及 2.00 万股；3 名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自愿放弃所获授的部分限制性股票，涉及 2.40 万股。因此，公司本次激励计划授予的激励对象人数为 163 名，实际办理授予登记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 336.10 万股，确定授予日为 2022 年 1 月 5 日，授予价格为 6.52 元/股。

公司于 2022 年 12 月 1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意确定 2022 年 12 月 1 日为首次授予日，向 516 名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 600.60 万股，首次授予价格为人民币 6.19 元/股。

本年新增股份支付情况

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对公司董事会的授权，于 2024 年 8 月 26 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并审议通过《关于调整 2024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相关事项并向激励对象授予股票期权的议案》。董事会认为公司 2024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本次激励计划”）规定的授予条件已经成就。确定授权日为 2024 年 8 月 26 日，向 794 名激励对象首次授予股票期权 1,559.30 万股，授予的行权价格为人民币 29.48 元/份。

2、 各项权益工具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发行在外的股票期权或其他权益工具

☒适用 ☐不适用

授予对象类别	期末发行在外的股票期权		期末发行在外的其他权益工具	
	行权价格的范围	合同剩余期限	行权价格的范围	合同剩余期限
董事、高管 (3 人)	29.48 元/股	详见其他说明	无	无
核心管理及技术 (业务) 人员 (776 人)	29.48 元/股	详见其他说明	无	无

其他说明

公司期末其他权益工具行权价格的范围和合同剩余期限：本激励计划授予的股票期权的行权价格为 29.48 元/股，有效期为自股票期权授权之日起至激励对象获授的所有股票期权行权或注销完毕之日止，最长不超过 36 个月。首次授予的股票期权在授权日起满 12 个月后分两期行权，每期行权的比例各为 50%；预留的股票期权在授权日起满 12 个月后分两期行权，每期行权的比例各为 50%。截至本报告期末，已授出的 1,559.30 万份股票期权本期均未解锁。

3、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对象	按照公司激励计划规定，获得激励权益的公司（含子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管理及技术（业务）人员。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限制性股票以授予日股票收盘价与授予价格的差额作为计算股权激励费用的基础；股票期权以布莱克斯科尔斯模型计算的数据作为计算股权激励费用的基础。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重要参数	股票授权日收盘价
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确定依据	预计可行权的最佳估计数
本期估计与上期估计有重大差异的原因	无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计入资本公积的累计金额	75,464,752.69

4、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适用 ☒不适用**5、本期股份支付费用**☐适用 ☒不适用**6、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适用 ☒不适用**7、其他**☐适用 ☒不适用**十四、承诺及或有事项****1、重要承诺事项**☒适用 ☐不适用**(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对外重要承诺、性质、金额**

① 公司与上海神舟新能源发展有限公司签订《房屋续租协议》。上一租赁周期已于 2024 年 11 月 19 日结束，租金已全部结清。本期签订的续租协议，租赁第一周期自 2024 年 11 月 20 日起至 2025 年 11 月 19 日止；第二周期自 2025 年 11 月 20 日起至 2026 年 11 月 19 日止，第一周期合同总金额为人民币 24,301,924.50 元。第一周期届满前 6 个月，若未发出续租通知书，则自动终止租赁。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已累计支付租金人民币 2,796,465.51 元，尚有租金人民币 21,505,458.99 元将在后续租赁年度内按期支付。

② 公司全资子公司 CAMBRIDGE INDUSTRIES USA INC 与 SCS DEVELOPMENT JV LLC (以下简称“SCS”) 签订房屋租赁合同。公司向 SCS 租赁位于美国加利福尼亚州圣克拉拉市奥古斯丁路 2445 号的房屋 (2445 Augustine Drive, Santa Clara, CA 95054)，用于办公与电子实验室，建筑面积约 5,709.54 平方米，租赁期限为 96 个月，租金单价每 12 个月上涨 3%，租赁开始日期为 2023 年 11 月 1 日，合同总金额合计 2,810.67 万美元。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已累计支付租金 378.70 万美元。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不存在其他应披露的承诺事项。

2、或有事项**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适用 ☐不适用**(1) 未决诉讼仲裁形成的或有负债及其财务影响**

① 2024 年 2 月 23 日，本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CAMBRIDGE INDUSTRIES USA, INC. (中文名称：剑桥工业 (美国) 有限公司，以下简称“CIG USA”) 收到美国地方法院 Northern District of California 送达

的传票 (案号: 3:24-cv-01010-JD)。法院已受理 APPLIED OPTOELECTRONICS, INC (以下简称“AOI”) 对 CIG USA 提起的专利纠纷诉讼。AOI 要求法院判令被告方侵犯了原告所有的“826 号专利、432 号专利、383 号专利、116 号专利、431 号专利、301 号专利、024 号专利、690 号专利”。2024 年 4 月 11 日 CIG USA 提交了部分驳回诉状的申请。针对该申请, 2024 年 4 月 25 日 AOI 提交了修正后的诉状。2024 年 5 月 9 日, CIG USA 再次提交了部分驳回 AOI 指控申请。2024 年 8 月 8 日, 法院发布将于 2026 年 6 月 8 日开始审理该案件。2025 年 1 月 17 日, CIG USA 针对 AOI 公司在地方法院诉讼中主张的美国专利 9,523,826 号、10,042,116 号、10,313,024 号、10,379,301 号及 10,788,690 号全部权利要求, 提起了多方复审程序 (“IPR”) 无效宣告请求。美国专利审查与上诉委员会 the Patent Trial and Appeal Board 已于 2025 年 2 月 3 日发出立案日期通知, 规定 AOI 公司如选择应诉, 须在 2025 年 5 月 28 日前提交专利权利人初步声明, 该委员会后续将有三个月期限做出是否立案的决定。截至本报告披露之日, 该涉诉事项正在进展中。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本公司不存在其他应披露的或有事项。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也应予以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五、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利润分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拟分配的利润或股利	58,969,205.02
经审议批准宣告发放的利润或股利	

注: 经本公司 2025 年 4 月 7 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 2024 年度的股利分配方案为: 2024 年度拟以公司权益分派实施之股权登记日总股本为基数, 向全体股东每股派发现金红利 0.22 元 (含税), 不送红股、不转增。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公司总股本 268,041,841 股, 以此计算拟派发现金红利 58,969,205.02 元。如在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 因可转债转股/回购股份/股权激励授予股份回购注销/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回购注销等致使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 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 相应调整分配总额。本利润分配方案需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

3、销售退回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六、其他重要事项

1、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1) 追溯重述法

☐适用 ☒不适用

(2) 未来适用法

☐适用 ☒不适用

2、重要债务重组☐适用 ☒不适用**3、资产置换****(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适用 ☒不适用**(2) 其他资产置换**☐适用 ☒不适用**4、年金计划**☐适用 ☒不适用**5、终止经营**☐适用 ☒不适用**6、分部信息****(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适用 ☒不适用**(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适用 ☒不适用**(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适用 ☒不适用**(4) 其他说明**☐适用 ☒不适用**7、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适用 ☒不适用**8、其他**☒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于 2024 年 11 月 22 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拟在境外发行股份 (H 股) 并在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香港联交所”) 挂牌上市 (以下简称“本次 H 股上市”)，公司董事会同意授权公司管理层启动本次 H 股上市的前期筹备工作，授权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2025 年 3 月 8 日公司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第五届董事会战略与 ESG 委员会第三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发行 H 股股票并在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的议案》《关于发行 H 股股票并在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方案的议案》等相关议案。本次发行上市方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公司已启动与保荐机构、律师事务所等中介机构的合作，就本次发行上市的具体方案及合规性进行论证。除董事会审议通过的议案外，发行规模、定价方式、发行及上市时间等具体细节尚未最终确定。本次发行上市能否通过股东大会审议及境内外监管机构审批存在重大不确定性。

十七、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票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票据种类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银行承兑汇票	2,228,750.00		2,228,750.00	657,791.86		657,791.86
商业承兑汇票	5,831,285.80	58,312.86	5,772,972.94			
合计	8,060,035.80	58,312.86	8,001,722.94	657,791.86		657,791.86

(1) 期末本公司无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2) 期末本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但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692,586.51	2,228,750.00
商业承兑汇票		31,285.80
合计	692,586.51	2,260,035.80

(3) 期末本公司无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4)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8,060,035.80	100.00	58,312.86	0.72	8,001,722.94
其中：					
银行承兑汇票	2,228,750.00	27.65			2,228,750.00
商业承兑汇票	5,831,285.80	72.35	58,312.86	1.00	5,772,972.94
合计	8,060,035.80	100.00	58,312.86	0.72	8,001,722.94

组合计提项目：银行承兑汇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应收票据	坏账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率(%)	应收票据	坏账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率(%)
商业承兑汇票	2,228,750.00			657,791.86		
合计	2,228,750.00			657,791.86		

组合计提项目：商业承兑汇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应收票据	坏账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率(%)	应收票据	坏账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率(%)
商业承兑汇票	5,831,285.80	58,312.86	1.00			
合计	5,831,285.80	58,312.86	1.00			

(5)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金额
期初余额	
本期计提	58,312.86
本期收回或转回	
本期核销	
期末余额	58,312.86

(6) 本期无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情况

2、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1,710,290,591.85	1,743,418,041.71
1 年以内小计	1,710,290,591.85	1,743,418,041.71
1 至 2 年	15,951,786.27	147,737,103.52
2 至 3 年	10,224,162.39	7,741,757.35
3 年以上	18,806,189.58	10,800,276.17
3 至 4 年		
4 至 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1,755,272,730.09	1,909,697,178.75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 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 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755,272,730.09	100.00	4,991,643.69	0.28	1,750,281,086.40	1,909,697,178.75	100.00	3,506,796.84	0.18	1,906,190,381.91
其中：										
应收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形 成的应收账款	1,324,797,310.93	75.48			1,324,797,310.93	1,574,172,592.51	82.43			1,574,172,592.51
其他客户	430,475,419.16	24.52	4,991,643.69	1.16	425,483,775.47	335,524,586.24	17.57	3,506,796.84	1.05	332,017,789.40
合计	1,755,272,730.09	/	4,991,643.69	/	1,750,281,086.40	1,909,697,178.75	/	3,506,796.84	/	1,906,190,381.91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 应收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形成的应收账款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1,285,622,662.01		
1-2 年	10,154,321.40		
2-3 年	10,224,162.39		
3 年以上	18,796,165.13		
合计	1,324,797,310.93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账龄	上年年末金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率(%)
1 年以内	1,408,679,536.95		
1-2 年	146,961,046.49		
2-3 年	7,741,757.35		
3 年以上	10,790,251.72		
合计	1,574,172,592.51		

组合计提项目: 其他客户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424,667,929.84	4,401,872.75	1.04
1-2 年	5,797,464.87	579,746.49	10.00
2-3 年			
3 年以上	10,024.45	10,024.45	100.00
合计	430,475,419.16	4,991,643.69	1.16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账龄	上年年末金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率(%)
1 年以内	334,738,504.76	3,419,166.69	1.02
1-2 年	776,057.03	77,605.70	10.00
2-3 年			
3 年以上	10,024.45	10,024.45	100.00
合计	335,524,586.24	3,506,796.84	1.05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3,506,796.84	1,484,846.85				4,991,643.69
合计	3,506,796.84	1,484,846.85				4,991,643.69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773,828,063.89		773,828,063.89	44.09	
第二名	439,651,609.58		439,651,609.58	25.05	
第三名	325,695,168.50		325,695,168.50	18.56	3,256,951.69
第四名	62,263,333.21		62,263,333.21	3.55	
第五名	45,496,887.84		45,496,887.84	2.59	
合计	1,646,935,063.02		1,646,935,063.02	93.84	3,256,951.69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其他应收款

(1)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211,129,152.60	4,258,314.53
合计	211,129,152.60	4,258,314.53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应收利息**① 应收利息分类**☐适用 ☒不适用**② 重要逾期利息**☐适用 ☒不适用**③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④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适用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利息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⑤ 坏账准备的情况**☐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⑥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利息情况**☐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利息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3) 应收股利****① 应收股利**☐适用 ☒不适用

②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③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④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股利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⑤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⑥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股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股利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应收款

①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 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207,839,880.26	3,509,070.67
1 年以内小计	207,839,880.26	3,509,070.67
1 至 2 年	2,904,782.18	595,197.81

2 至 3 年	583,945.75	114,325.40
3 年以上	2,455,418.27	2,373,213.27
3 至 4 年		
4 至 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213,784,026.46	6,591,807.15

②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押金及保证金	4,721,759.22	3,654,637.24
往来及代垫款	209,062,267.24	2,937,169.91
合计	213,784,026.46	6,591,807.15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金额			上年年末金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押金及保证金	4,721,759.22	2,551,315.24	2,170,443.98	3,654,637.24	2,229,934.00	1,424,703.24
往来及代垫款	209,062,267.24	103,558.62	208,958,708.62	2,937,169.91	103,558.62	2,833,611.29
合计	213,784,026.46	2,654,873.86	211,129,152.60	6,591,807.15	2,333,492.62	4,258,314.53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③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期末处于第一阶段的坏账准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账面余额	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率(%)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应收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形成的其他应收款	208,958,708.62			208,958,708.62
保证金、押金	1,750,962.39	5.00	87,548.12	1,663,414.27
合计	210,709,671.01	5.00	87,548.12	210,622,122.89

期末处于第二阶段的坏账准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账面余额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 (%)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应收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形成的其他应收款				
保证金、押金	818,615.43	38.06	311,585.72	507,029.71
合计	818,615.43	38.06	311,585.72	507,029.71

期末处于第三阶段的坏账准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账面余额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 (%)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应收其他款项	103,558.62	100.00	103,558.62	
保证金、押金	2,152,181.40	100.00	2,152,181.40	
合计	2,255,740.02	100.00	2,255,740.02	

上年年末处于第一阶段的坏账准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账面余额	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率(%)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应收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形成的其他应收款	2,833,611.29			2,833,611.29
保证金、押金	884,772.94	5.00	44,238.65	840,534.29
合计	3,718,384.23	5.00	44,238.65	3,674,145.58

上年年末处于第二阶段的坏账准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账面余额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 (%)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应收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形成的其他应收款				
保证金、押金	699,887.90	16.53	115,718.95	584,168.95
合计	699,887.90	16.53	115,718.95	584,168.95

上年年末处于第三阶段的坏账准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账面余额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 (%)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应收其他款项	103,558.62	100.00	103,558.62	
保证金、押金	2,069,976.40	100.00	2,069,976.40	
合计	2,173,535.02	100.00	2,173,535.02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④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4年1月1日余额	44,238.65	115,718.95	2,173,535.02	2,333,492.62
2024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43,309.47	195,866.77	82,205.00	321,381.24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4年12月31日余额	87,548.12	311,585.72	2,255,740.02	2,654,873.86

⑤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⑥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⑦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款项的性质	账龄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浙江剑桥通信设备有限公司	203,338,917.87	95.11	往来及代垫款	1 年以内	
西安剑桥科技有限公司	2,950,000.00	1.38	往来及代垫款	1 年以内	
剑桥工业（美国）有限公司	2,460,477.18	1.15	往来及代垫款	1-2 年	
上海神舟新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1,809,677.40	0.85	押金及保证金	1-3 年	1,809,677.40
中国出口信用保险公司上海分公司	1,530,971.57	0.72	押金及保证金	1 年以内	76,548.58
合计	212,090,044.02	99.21	/	/	1,886,225.98

⑧ 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列报于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748,391,360.34		748,391,360.34	449,700,779.50		449,700,779.50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合计	748,391,360.34		748,391,360.34	449,700,779.50		449,700,779.50

(1) 对子公司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剑桥工业 (香港) 有限公司	10,536,594.52						10,536,594.52	
剑桥工业 (美国) 有限公司			298,272,200.00			105,877.88	298,378,077.88	
上海剑桥光通信技术有限公司	5,000,000.00					62,189.64	5,062,189.64	
剑桥德国有限公司	193,782.71						193,782.71	
上海剑桥通讯设备有限公司	122,000,000.00						122,000,000.00	
上海剑桥科技 (武汉) 有限公司	10,000,000.00					96,238.48	10,096,238.48	
迈智微电子 (上海) 有限公司	1,970,402.27					100,436.28	2,070,838.55	
浙江剑桥通信设备有限公司	300,000,000.00					2,487.60	300,002,487.60	
Actiontec Electronics, Inc						27,207.96	27,207.96	
西安剑桥科技有限公司						23,943.00	23,943.00	
合计	449,700,779.50		298,272,200.00			418,380.84	748,391,360.34	

注: 其他系股份支付金额。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长期股权投资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3,712,876,324.60	3,243,371,495.51	3,239,780,455.64	2,840,871,133.08
其他业务	336,624.13	822,743.58	664,108.56	792,747.36
合计	3,713,212,948.73	3,244,194,239.09	3,240,444,564.20	2,841,663,880.44

(2)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同分类	合计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商品类型		
主营业务		
电信宽带接入终端	2,242,749,303.53	1,951,402,692.59
无线网络与小基站	1,000,606,111.14	876,875,277.87
高速光组件与光模块	358,805,890.59	346,212,065.50
边缘计算与工业互联产品	110,715,019.34	68,881,459.55
其他业务		
租赁收入	336,624.13	822,743.58
按经营地区分类		
外销	2,167,703,323.11	1,870,169,173.56
内销	1,545,509,625.62	1,374,025,065.53
市场或客户类型		
合同类型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主营业务		
其中：在某一时点确认	3,712,876,324.60	3,243,371,495.51
在某一时段确认		
其他业务		
其中：租赁收入	336,624.13	822,743.58
按合同期限分类		
按销售渠道分类		
合计	3,713,212,948.73	3,244,194,239.09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按行业（或产品类型）划分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产品类型（或行业）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电信宽带接入终端	1,800,160,871.47	1,609,846,770.97
无线网络与小基站	769,485,895.94	665,941,897.17
高速光组件与光模块	537,931,682.91	459,001,267.94
边缘计算与工业互联产品	132,202,005.32	106,081,197.00
小计	3,239,780,455.64	2,840,871,133.08
其他业务		
租赁收入	664,108.56	792,747.36
小计	664,108.56	792,747.36
合计	3,240,444,564.20	2,841,663,880.44

(4)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按地区划分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经营地区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外销	1,972,555,015.73	1,629,216,552.16
内销	1,267,889,548.47	1,212,447,328.28
小计	3,240,444,564.20	2,841,663,880.44

(5)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按商品转让时间划分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其中：在某一时点确认	3,239,780,455.64	2,840,871,133.08
在某一时段确认		
其他业务		
其中：租赁收入	664,108.56	792,747.36
小计	3,240,444,564.20	2,841,663,880.44

(6)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 重大合同变更或重大交易价格调整

☐适用 ☒不适用

6、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4,312,200.00	13,626,230.00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其他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债务重组收益		
合计	4,312,200.00	13,626,230.00

7、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八、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8,285,992.52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21,182,170.44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产生的各项资产损失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因相关经营活动不再持续而发生的一次性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等		
因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调整对当期损益产生的一次性影响		
因取消、修改股权激励计划一次性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对于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可行权日之后，应付职工薪酬的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收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505,952.41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减：所得税影响额	7,785,274.37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3,749,996.25	
合计	15,426,939.93	

对公司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未列举的项目认定为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且金额重大的，以及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 收益率 (%)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7.50	0.62	0.6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6.81	0.56	0.56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适用 ☒不适用**4、其他**☐适用 ☒不适用

董事长: Gerald G Wong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 2025 年 4 月 7 日

修订信息☐适用 ☒不适用